

陕西省·安康市  
汉阴县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规划  
(2019—2030年)



汉阴县人民政府  
二〇一九年七月



# 目 录

第一章 前言.....	1
1.1 规划背景.....	1
1.2 规划范围.....	3
1.3 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创建的目的和意义.....	3
1.3.1 目的.....	3
1.3.2 意义.....	4
1.4 规划依据.....	5
1.4.1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与环境标准.....	5
1.4.2 陕西省相关法律法规.....	7
1.4.3 安康市相关文件与报告.....	7
1.4.4 相关规划与资料.....	8
1.4.5 相关的技术规范.....	10
1.5 规划编制技术路线.....	11
第二章 基本情况.....	13
2.1 自然地理状况.....	13
2.1.1 地理位置与面积.....	13
2.1.2 地质、地貌特征.....	13
2.1.3 气候条件.....	14
2.1.4 资源状况和评价.....	15
2.2 社会经济状况.....	17
2.2.1 行政区划.....	17
2.2.2 人口概况.....	17
2.2.3 人民生活概况.....	17
2.2.4 社会保障.....	18
2.2.5 经济发展.....	18
2.2.6 农业发展概况.....	19

2.2.7 工业发展概况.....	20
2.2.8 服务业发展概况.....	21
2.3 生态环境现状与评价.....	21
2.3.1 生态环境现状.....	21
2.3.2 环境质量现状.....	23
2.3.3 生态环境状况评价.....	23
2.4 生态文明建设的优势与制约因素.....	28
2.4.1 优势因素.....	28
2.4.2 制约因素.....	30
第三章 指导思想与目标.....	31
3.1 指导思想与基本原则.....	31
3.1.1 指导思想.....	31
3.1.2 基本原则.....	31
3.2 规划时限.....	32
3.3 规划目标.....	32
3.3.1 总体目标.....	32
3.3.2 阶段目标.....	32
3.4 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指标统计与分析.....	33
3.4.1 已达标指标巩固提升分析.....	37
3.4.2 未达指标差距和达标思路.....	40
第四章 生态文明体系建设.....	43
4.1 生态经济体系建设.....	43
4.1.1 建设思路.....	43
4.1.2 主要目标与指标.....	43
4.1.3 生态产业发展.....	44
4.1.4 生态农业.....	47
4.1.5 生态工业.....	50
4.1.6 生态旅游.....	53

4.1.7 生态交通.....	55
4.2 生态空间体系建设.....	56
4.2.1 落实主体功能区划.....	56
4.2.2 构建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	57
4.2.3 实施生态功能区划分方案.....	59
4.2.4 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	60
4.2.5 土地资源保护.....	63
4.2.6 水资源保护.....	64
4.2.7 水土流失与地质灾害综合治理.....	64
4.2.8 矿山生态环境保护.....	67
4.2.9 生态林业保护.....	68
4.3 生态环境体系建设.....	70
4.3.1 总体规划.....	70
4.3.2 水环境保护.....	71
4.3.3 大气环境保护.....	73
4.3.4 声环境保护.....	74
4.3.5 土壤污染防治.....	75
4.3.6 城乡环境综合整治.....	76
4.3.7 生态环境保护.....	77
4.3.8 环境监管能力建设.....	78
4.4 生态生活体系建设.....	79
4.4.1 主要目标.....	80
4.4.2 加快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80
4.4.3 改善农村生态生活.....	86
4.5 生态文化体系建设.....	90
4.5.1 保护优秀传统文化.....	90
4.5.2 倡导绿色消费.....	91
4.5.3 创建自然与人文环境.....	92

4.5.4 培育生态文明良好社会风尚.....	93
4.6 生态制度体系建设.....	94
4.6.1 严格环境保护执法监管.....	94
4.6.2 环境安全预测、预警、预报系统建设.....	95
4.6.3 相关资源、环境保护法规、制度建设.....	95
4.6.4 完善可持续发展的科学、民主决策机制.....	96
4.6.5 健全生态文明制度体系.....	96
第五章 重点建设项目及投资效益.....	98
5.1 重点建设项目.....	98
5.2 投资经费估算.....	98
5.3 资金来源分析.....	99
5.4 效益分析.....	100
5.4.1 环境效益.....	100
5.4.2 经济效益.....	101
5.4.3 社会效益.....	102
第六章 规划实施的保障措施.....	104
6.1 法制保障.....	104
6.2 组织保障.....	104
6.3 资金保障.....	105
6.4 技术保障.....	106
6.5 社会保障.....	106
6.6 能力保障.....	106
6.7 安全保障.....	107
6.8 管理保障.....	108

## 附图：汉阴县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规划图件

附图 01：区位图

附图 02：行政区划图

附图 03：城镇体系现状分析图

附图 04：城镇体系规划图

附图 05：公共设施规划图

附图 06：综合交通规划图

附图 07：市政设施规划图

附图 08：空间管制图

附图 09：城乡统筹规划图

附图 10：历史文化保护与旅游规划图

附图 11：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

附图 12：地质灾害分布图

附图 13：地形分析图

附图 14：用地适宜性评价分析图

附图 15：生态功能区划图



## 第一章 前言

### 1.1 规划背景

党的十九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全局出发，提出并形成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布局，是我党治国理政方略与时俱进的新创造，是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理论、制度的战略抓手，要紧紧围绕“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来谋划和推进环境保护各项工作，着力破解资源环境约束难题，加快补齐环保短板，把建设美丽中国一步步变成现实。当前，党中央、国务院把环境保护摆上了更加重要的战略位置，明确提出要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把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作为重要着力点，加大环境保护力度，提高生态文明水平。

2019年在两会期间，习近平总书记在审议《政府工作报告》时反复强调指出，“环境就是民生，青山就是美丽，蓝天也是幸福”；“优良的生态环境是优势，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要像保护眼睛一样保护生态环境，像对待生命一样对待生态环境”；“小康全面不全面，生态环境质量是关键”。再次深刻阐述了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的重要性、紧迫性，从战略和全局的高度为环境保护做好工作指明了方向。李克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要继续打好三大攻坚战，精准发力、务求实效。其中，污染防治要聚焦打赢蓝天保卫战等重点任务，统筹兼顾、标本兼治，使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要改革完善相关制度，协同推动高质量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必须建立系统完整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完善自然资源监管体制，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建立国家公园体制和生态补偿制度等。十八届五中全会要求牢固树立并切实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生态文明建设发展面临新的机遇和更高的要求。

当前，生态文明建设已成为实施可持续发展、不断提高区域综合竞争力、推进和实现跨越式发展的必由之路。一个以可持续发展和循环经济理论为指导的生态文明示范省、市、县建设正在全国蓬勃开展。2016年1月20日，国家环保部关于印发《国家生

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管理规程（试行）》《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市指标（试行）》的通知。2016年12月11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厅字〔2016〕42号），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2017年5月，陕西省环保厅发布关于印发《陕西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管理规程（试行）》和《陕西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指标（试行）》（陕环函〔2017〕298号）。

2018年11月14日，安康市市委办印发《关于创建陕西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的决定》（安发【2018】19号），文件指出按照“一年打基础、三年见成效、四年创成功”的目标，2022年各县（区）达到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区）标准，37项指标全部达标；其中，汉阴县、石泉县、岚皋县、镇坪县获得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命名。2023年全市成功创建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34项指标全部达标。2024年申报创建国家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并创建成功。

安康市争创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2019年1月14日下午，安康市召开创建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动员暨城市创建推进会。市委副书记、市长赵俊民出席并讲话，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陈明主持会议，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马孝芳，副市长何邦军，市政协副主席唐纹出席会议。

安康将继续秉承“创建为民、创建惠民”“五城联创、四级同创”的工作理念，以坚定的信心在全区域开展新一轮创建工作，计划用四年时间创建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实现一年打基础、三年见成效、四年创成功的奋斗目标。

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是生态县的“升级版”，是推进生态区域文明建设的有效载体。汉阴县委、县政府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五位一体”战略部署，在反复调研论证的基础上确立了“生态立县”战略，坚持把生态建设与经济转型、社会管理紧密结合、协调推进，大力发展生态工业、农业、旅游，积极实施生态绿化造景，深入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强力推进节能减排，着力建设美丽汉阴，全力打造美丽乡村。先后荣获国家卫生县城、省级园林县城、陕西省文化先进县等多项荣誉，并启动了国家森林城市、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县等创建工作。这些为汉阴县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创建创造了良好机遇。

在此背景下，为进一步加快汉阴县生态文明建设，发展绿色经济、生态经济、循环

经济和低碳经济，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可持续发展道路，全面促进区域经济社会、人口、资源和环境的协调发展，把汉阴县建设成为富有特色的生态、文明、和谐的现代化山水园林县。汉阴县县委、县政府立足于基本县情，按照国家环保部、国家发改委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总体要求，以及《陕西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管理规程（试行）》和《陕西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指标（试行）》的有关规定，提出将汉阴县建设成“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的目标。

## 1.2 规划范围

本规划编制范围为汉阴县行政管辖的区域，汉阴县位于陕南秦巴山区，北为秦岭，南为大巴山，与安康市汉滨区、紫阳县，石泉县、宁陕县和汉中市镇巴县毗邻。辖 10 个镇：城关镇、涧池镇、蒲溪镇、平梁镇、双乳镇、铁佛寺镇、漩涡镇、汉阳镇、观音河镇、双河口镇，141 个行政村，规划总面积 1365 平方公里。

## 1.3 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创建的目的和意义

### 1.3.1 目的

近年来，汉阴县始终坚持“生态立县”战略不动摇，把生态建设作为优化发展环境，推动县域经济转型的重要支撑点，坚持环境治理与生态保护并举，生态建设与经济发展同步。促进生态文明发展，旨在改善生活环境，有效解决经济持续发展与人口资源环境之间的矛盾。

开展汉阴县生态文明建设能够加快转变以资源消耗为主的工业发展方式。在资源得到高效利用、生态环境受到严格保护的基础上，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和生产方式。同时与生态文明建设相协调，构建完善的生态文化系统和创新体制机制，逐步形成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生态文明理念，培育生态文明的价值观；引导、规范和约束各类开发、利用、保护自然资源的行为，用制度保护生态环境；针对薄弱环节，加强统计监测、执法监督、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有力的保障。将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与提升公民生态意识相结合，让“以生态优化环境结构，以生态增添民生福

祉，以生态促进经济发展”的目标早日实现。

### 1.3.2 意义

#### （1）推进省级生态文明建设是实现汉阴县转型发展方式的内在需求

面对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增大，钢铁、电力等传统产业产能过剩，结构性问题突出，环境污染严重，资源市场价格大幅下跌，环境保护与节能减排形成的倒逼作用，为顺应“三期叠加”和“新常态”经济运行规律，人民群众对良好生态环境和生活质量的迫切要求，通过生态文明建设，坚持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推进传统工业的转型升级，以文化旅游作为转型发展的突破口，以观光农业和设施农业作为推进农业现代化的方向，形成三次产业快速融合发展新格局，从而有效破解资源环境对生态经济社会发展的瓶颈制约，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以较小的能源消耗支撑经济社会持续发展。

#### （2）推进省级生态文明建设是保障生态安全的需要

通过省级生态文明的创建，强化主体功能定位，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明确禁止开发区域，限制开发区域准入事项，加强森林、水生生物保护和水土保护，强化农田生态保护，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和自然保护区建设和管理，进一步完善生态安全网络体系建设，对提升区域生态效能，保障生态安全具有重要意义。

#### （3）推进省级生态文明建设是增强汉阴县发展优势和竞争力的战略选择

通过推进汉阴县省级生态文明的创建，鼓励动员全民积极参与生态文明建设，有利于培养生态文化、生态道德和绿色生态方式，使节约和合理利用资源，保护生态环境成为全社会的共同行动和主流价值观；有利于将各类开发活动限制在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范围内，有效遏制生态环境系统退化的趋势，为汉阴县产业的转型升级，提升汉阴县经济增长效益和质量创造良好的自然和人文环境，在新一轮发展竞争中抢占制高点；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创建是改善生态环境和人居环境，树立汉阴县新形象，提高知名度的金字招牌，是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高区域核心竞争力的重要选择。

## 1.4 规划依据

### 1.4.1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与环境标准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4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5年8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1996年10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8年8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2016年11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年7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16年7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7年6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1998年4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04年8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2004年8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04年12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2008年8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年2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年12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2014年12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1996年8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2015年1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2007年1月）
-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1994年10月）
- 《基本农田保护条例》（国务院令第257号1998年12月）
-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2017年6月）
-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国务院令第559号2009年8月）

- 《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2013年10月）
- 《国务院关于实行在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意见》（国发【2012】3号）
-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2015年4月）
- 《关于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意见》（国办发【2016】31号）
- 《关于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的若干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 《关于加强资源环境生态红线管控的指导意见》（发改环资【2016】1162号）
- 《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评价考核办法》（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 《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 《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试行）》（2007年4月）
-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试点方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
- 《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2015年，国务院）
- 《尾矿库安全监督管理规定》（2015年7月）
- 《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2013年9月）
- 《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2015年4月）
- 《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2016年5月）
- 《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2017年3月）
-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
- 《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
- 《农村户厕卫生标准》（GB19379—2003）
- 《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50378—2019）
- 《绿色发展指标体系》（发改环资【2016】2635号）
- 《生态文明建设考核目标体系》（发改环资【2016】2635号）
- 《全国生态保护“十三五”规划纲要》（环生态【2016】151号）
- 《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指南》（环办生态【2017】48号）

## 1.4.2 陕西省相关法律法规

- 《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2017年3月）
- 《陕西省风景名胜区管理条例》（2008年5月）
- 《陕西省城市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环境保护条例》（2002年3月）
- 《陕西省主体生态功能区规划》（2013年）
- 《陕西省“十三五”环境保护规划》（陕环发【2016】39号）
- 《陕西省水功能区划》（陕政办发【2004】100号）
- 《陕西省生态功能区划》（陕政办发【2004】115号）
- 《陕西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陕政法【2015】60号）
- 《陕西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陕政发【2016】52号）
- 《陕西省土壤污染防治2017年度工作方案》（陕政发【2017】27号）
- 《陕西省水污染防治2016年度工作方案》（陕政办发【2016】41号）
- 《陕西省水污染防治2017年度工作方案》（陕政办发【2017】17号）
- 《陕西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指标（试行）》（陕环函【2017】298号）
- 《陕西省尾矿库安全监督管理办法》（陕西省人民政府令第111号）

## 1.4.3 安康市相关文件与报告

《安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绿色建筑和绿色生态居住小区建设管理工作的通知》（安住建发【2019】92号）

《安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安康市国家低碳城市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安政发【2017】15号

安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安康市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18—2025年）》的通知（安政发【2018】17号）

《关于创建陕西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的决定》（安发【2018】19号）

关于印发《安康市创建陕西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安创指发【2018】10号）

《安康市污水处理项目集中运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工作方案》（安政办发【2017】150号）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2019年秸秆禁烧工作的通知》（安政办发【2019】21号）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康市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实施方案的通知》（安政办发【2018】1号）

《安康市“河长”制主要河流2018年水环境质量状况》

#### 1.4.4 相关规划与资料

《“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国发【2016】65号）

《节水型社会建设“十三五”规划》（发改环资【2017】128号）

《全国主体功能区规划》（国发【2010】46号）

《陕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陕西省林业产业发展规划纲要》（陕政办发【2006】75号 2006—2020年）

《陕西省住房城乡建设事业“十三五”规划纲要》（2016年8月）

《陕西省林业发展“十三五”规划》

《陕西省国土资源“十三五”规划》

《陕西省水利发展“十三五”规划》

《陕西省农村饮用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十三五”规划》

《陕西省“十三五”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

《陕西省“十三五”农村经济社会发展规划》

《陕西省旅游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陕西省“十三五”现代农业发展规划》

《陕西省现代农业发展规划》（2011—2017年）

《陕西省2017年生态环境状况评价报告》

《陕西省生物多样性保护战略与行动计划》（2011—2030年）

《关于加快推进核桃等干杂果经济林产业发展的意见》（陕政发【2010】2号）

- 《关于加快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的实施意见》（陕政办发【2008】110号）
- 《安康市“十三五”环境保护规划》（安政办发【2017】61号）
- 《陕西省安康市国家森林公园城市建设总体规划》（2011—2020年）
- 《安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 《安康市水污染防治2017年度工作方案》（2017年5月13日）
- 《安康市土壤污染防治工作2018年度实施方案》
- 《安康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16—2020年）
- 《安康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
- 《安康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06—2020年）
- 《安康市铁腕治霾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
- 《安康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2018年10月）
- 《汉阴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 《汉阴县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年）
- 《汉阴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
- 《汉阴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16—2020年）
- 《汉阴县“十三五”环境保护规划》
- 《汉阴县“十三五”林业发展规划》
- 《汉阴县“十三五”农业发展规划》
- 《汉阴县“十三五”综合交通运输规划》
- 《汉阴县“十三五”旅游发展规划》
- 《汉阴县水利“十三五”规划》
- 《汉阴县县域污水和垃圾处理工程总体规划》（2017—2020年）
- 《汉阴县人居环境总体规划》（2017—2020年）
- 《汉阴县燃气专项规划》（2016—2020年）
- 《陕西省汉阴县生态县建设规划》（2010—2015年）
- 《汉阴县国家主体功能区建设试点示范实施方案》（2014—2020年）
- 《汉阴县统计局关于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统计公报》
- 《汉阴县统计局关于201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统计公报》

- 《汉阴县 2019 年政府工作报告》
- 《汉阴县 2018 年政府工作报告》
- 《汉阴县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中期评估报告》
- 《汉阴县土壤污染防治工作 2018 年度实施方案》
- 《汉阴县 2019 年 30 个重点建设项目挂联包抓任务表》
- 《汉阴县 2018 年 30 个重点建设项目挂联包抓任务表》
- 《汉阴县城关镇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创建方案》（2019—2020 年）
- 《汉阴县·平梁镇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创建方案》（2019—2020 年）
- 《汉阴县·双乳镇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创建方案》（2019—2020 年）
- 《汉阴县·双河口镇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创建方案》（2019—2020 年）
- 《汉阴县观音河镇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创建方案》（2018—2020 年）
- 《汉阴县·汉阳镇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创建方案》（2018—2020 年）
- 《汉阴县·漩涡镇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创建方案》（2017—2019 年）
- 《汉阴县·蒲溪镇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创建方案》（2017—2019 年）
- 《汉阴县·涧池镇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创建方案》（2017—2019 年）

#### 1.4.5 相关的技术规范

- 《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技术规范（试行）》（HJ651—2013）
- 《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方案（规划）编制规范》（HJ652—2013）
- 《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方案编制导则》（环办【2012】154 号）
- 《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166—2004）
- 《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保护和建设规划编制技术导则》（环办【2009】89 号）
- 《全国生态功能区划（修编版）》（环保部公告 2015 年第 61 号）
- 《关于做好自然保护区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63 号）
- 《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区域生态环境质量考核办法》（环发【2011】18 号）
- 《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管理规程（试行）》（2016 年 1 月）
- 《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市指标（试行）》（2016 年 1 月）

《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市指标（修订）》（2018年5月）

《陕西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管理规程（试行）》（2017年5月）

《陕西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指标（试行）》（2017年5月）

## 1.5 规划编制技术路线

规划编制技术路线采用现状资料调查分析法、实地考察法、区域比较法、综合分析法、要素分析法、统计图表法、遥感技术、地理信息系统、景观生态格局优化法、经济技术论证法等，提出生态文明建设规划。编制技术路线见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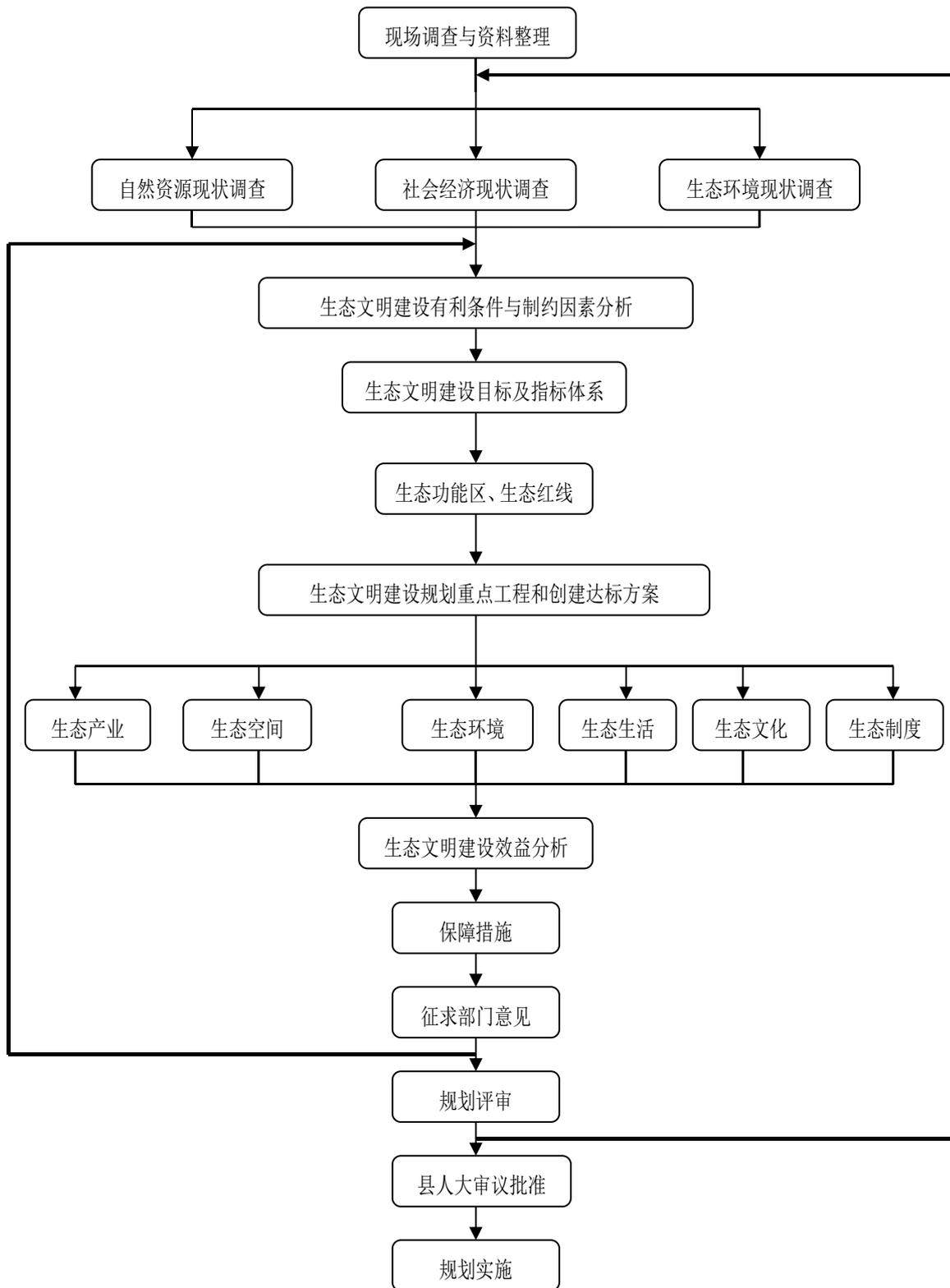


图 1.1 生态文明建设规划编制技术路线图

## 第二章 基本情况

### 2.1 自然地理状况

#### 2.1.1 地理位置与面积

汉阴县，位于陕西省南部秦巴山区，安康市西部，汉江上游。地理坐标介于东经 $108^{\circ}11' \sim 108^{\circ}44'$ ，北纬 $32^{\circ}38' \sim 33^{\circ}09'$ 之间。东与安康市汉滨区接壤，西与石泉县为邻，南靠安康紫阳、汉中市巴县，北依安康宁陕县。县境东西宽约 51km，南北长约 58km，土地总面积 1365.16 平方公里，占全市土地总面积的 5.80%。是安康市沟通南北、接东西的“结合部”，区位优势十分明显，是陕南经济区重要交通咽喉。

#### 2.1.2 地质、地貌特征

汉阴县绝大部分地域位于安康地区北西向构造蛇形弯曲的北侧，仅南北两翼位于巴山弧形构造和秦岭纬向构造。

北西向构造带由于受凤凰山——牛山和平利轿顶山震旦纪隆起的影响，以及后期巴山弧形构造形成时对它的改造作用，使之发生蛇形弯曲。构造带以红椿坝——曾家坝断裂为界，划分为两个次级构造单元。汉阴的绝大部分地域就处在其北侧凤凰山——平利复式背斜褶皱区内的凤凰山背斜区。

月河川道区为于县境中部，包括月河河漫滩及南侧的一二三级阶地和北侧的一级阶地及长梁缓坡地。西起平梁，东至双乳，地形呈带状，东西长 35 公里，南北宽 3~5 公里，称月河盆地。总面积 166.34 平方公里，月河横贯其中。

河漫滩：高出平水位 0~4 米，宽数十米至 1000 余米，上有洪水时期形成的砂堤等微地形。

一级阶地：高出平水位 5~15 米，阶地面宽 100~350 米，阶面平坦，侧向月河倾斜。

二级阶地：高出平水位 28~40 米，阶地面宽 100~1000 米，大部分成片状分布。

三级阶地：高出平水位 60~110 米，阶地面宽 200~6000 米。因水流切割，大都成为与河谷走向成直角或大角度倾斜交的平缓或孤立丘陵。

缓坡长梁：阶地北侧，第三纪红层广泛分布，红层多呈单面山。

汉阴县地貌类型多样，兼有河谷平坝、浅山丘陵和中低山地三种地貌。河谷平坝土地主要分布在月河两岸和汉江谷地，海拔在 600 米以下，占土地总面积的 6%；浅山丘陵土地占土地总面积的 33%，主要分布在县境内沿河两侧海拔 600~900 米之间，相对高度不超过 200 米的河沟边缘地带；低中山土地占土地总面积的 61%，是汉阴县林业和林粮结合区，分布在海拔 900 米以上，是多种林木的适生区，林地面积大。

汉阴县的地形为三山夹两川，地势沿两川向三山次第抬升，兼有中山、低山、丘陵及河谷川道，东北——西南向的地形剖面呈 W 形。海拔 1000 米以上的高峰 234 座，平均每平方公里 17 座；沟壑总长 2486 公里，平均每平方公里 1.85 公里。最高处为境西凤凰山主峰铁瓦殿（离尘寺），海拔 2128.3 米，最低处海拔 290 米。

汉阴的山脉，走向均呈西北向。以月河划界，南为巴山分支，北为秦岭余脉。中部凤凰山为第四纪时期汉江改道将巴山切割，而成为一条独立的山脉。

县域河流属长江流域汉江水系。除汉江、月河外，所有河流均呈南北走向，构成以汉江、月河为主干的叶脉状水系。

### 2.1.3 气候条件

汉阴县位于北亚热带湿润气候区，季风性强，四季分明。春短多风，气温变化大，常有冷空气侵袭，时伴生倒春寒；夏长且酷热，太阳辐射强，又频暴雨兼伏旱；秋短而降温快，常阴雨连绵，9 月为全年降雨量最多的月份；冬长寒冷干燥，降水最少，多为冬旱年。年均太阳辐热 108.05 千卡/平方厘米，年均日照 1769.1 小时，年均气温 15.1℃（绝对气温最高 40.1℃、最低气温 10.1℃），年均无霜期 258 天，年均降雨量 782 毫米；年均大气压 968.5 毫巴。常年主导风向为东南风，年均风速 1.7 米/秒。

县城年均平气温 15.1℃，极端最高气温 40.1℃，最低气温 10.1℃，无霜期平均 258 天，年平均日照时数 1769.1 小时，平均日照率为 40%，太阳辐射量年平均为 108.05 千卡/平方厘米，年降水总量 764.9~929.7 毫米，年蒸发量 1383.5~1557.5 毫米。

## 2.1.4 资源状况和评价

### 2.1.4.1 土地资源

#### （1）土地资源概况

根据《汉阴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2006—2020》（调整完善），汉阴县土地总面积 136516.08 公顷。农用地面积 128177.29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93.89%。其中耕地面积 33506.70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24.54%；园地面积 636.19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0.47%；林地面积 89898.91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65.85%；其他农用地面积 4135.49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3.03%。建设用地面积 4466.37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3.27%。其中城乡建设用地面积 3698.06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2.71%；交通水利用地面积 742.18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0.54%；其他建设用地面积 26.13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0.02%。

其他土地面积 3872.42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2.84%；其中水域面积 1945.71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43%；自然保留地面积 1926.71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41%。

#### （2）土地资源特点

- 1) 地貌类型多样，土地利用地域差别明显；
- 2) 自然条件优越，耕地质量高；
- 3) 土地垦殖率较高，农业产值较大。

### 2.1.4.2 水资源

境内主要河流有汉江、月河、观音河、洞河等。流域面积在 1.0 平方公里以上沟河有 302 条，其中：1.0~5.0 平方公里的 217 条，5.0~10 平方公里的 44 条，10~20 平方公里的 18 条，20~50 平方公里的 15 条，50~100 平方公里的 2 条，100 平方公里以上的 6 条，均属长江流域、汉江水系。区域内多年平均自产径流量为 5.388 亿立方米（水资源总量包括地下水 1.465 亿立方米），客水资源量为 117.35 亿立方米。

月河系汉江一级支流，境内流域面积 851.40 平方公里，流长 49.5 公里；汉江系长江一级支流，为本县的过境河流，过境河段全长 21.9 公里，境内流域面积 380.90 平方公里。

### 2.1.4.3 生物资源

汉阴山川、丘陵兼有的地形和南北过渡的气候，使植物资源种类较多，南北兼有，种类繁多。境内有种子植物 3000 余种。野生动物 400 多种，有天然草场 68 万亩。农作物有 30 余种，经济作物有 20 余种，林木有 108 科 300 余种。经济林主要是桑、茶、桐、漆、柑橘、板栗、青竹等，珍稀树种有银杏、樟、楠、三尖松等。中药材有金银花、天麻、丹皮、杜仲、板兰根、黄精、桔梗等 250 余种。

汉阴的生物资源以其特有的品质在市场竞争中占有一席之地，资源加工产品如畜牧养殖及加工、精米加工、油脂加工、蚕茧及果桑加工、魔芋产品加工、茶叶加工等产业在省内、全国市场上占有一定的份额。中药材品种齐全，主要有金银花、天麻、杜仲、柴胡、丹皮等，国家挂牌收购就有 150 余种，有“中药材之乡”之称。中药材市场拥有广阔前景。

### 2.1.4.4 矿产资源

根据《汉阴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16—2020 年），汉阴县地处南秦岭构造带，矿产资源丰富，汉阴县已探明的矿产资源有砂金、岩金、瓦板岩、石灰岩、大理石、花岗岩、石英岩、石煤等 19 种，矿产地 60 余处，是享誉海内外的“中华铁锈红”瓦板岩之乡和安康地区产黄金大县。

汉阴县优势矿种有岩金、瓦板岩、水泥用石灰岩和饰面花岗岩。

矿产资源分布总体可分为南、中、北三个带。北带以岩金矿和瓦板岩为主，集中分布在双河——铁佛寺一带，截止 2015 年底，岩金查明资源储量 15669.91 千克，素有“中华铁锈红”美誉的瓦板岩预测资源量 1 亿立方米；中带以砂金、饰面花岗岩、砖瓦用页岩、水泥灰岩为主，其中查明的砂金资源储量为 6663.63 千克，水泥用石灰岩资源储量 606 万吨；南带以建筑用板岩、片麻岩为主，有零星石煤分布。

砖瓦用粘土分布于平梁～蒲溪一带的月河川道第四系，资源储量丰富，是制作陶土工艺品的优质原料。页岩矿分布于高粱铺～涧池一带的第三系和北部志留系中，资源储量丰富，为市场开发前景较好的新型建材类矿产，开发利用前景广阔。

## 2.2 社会经济状况

### 2.2.1 行政区划

汉阴县总面积 1365 平方公里，辖 10 个乡镇：城关镇、涧池镇、蒲溪镇、平梁镇、双乳镇、铁佛寺镇、漩涡镇、汉阳镇、观音河镇、双河口镇。有 8 个社区，141 个行政村。

表 2-1 汉阴县行政区划

地区	总面积 (km <sup>2</sup> )	乡镇 (个)	社区 (个)	行政村 (个)
汉阴县	1365	10	8	141

### 2.2.2 人口概况

汉阴县公安户籍人口总户数为 105479 户，户籍人口为 312110 人。总人口中女性人口为 144234 人，性别比例为 116.4。常住人口为 248961 人，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3.22‰。

表 2-2 汉阴县人口概况

地区	总户数	人口 (人)	性别比例	人口增长率
汉阴县	105479	312110	116.4	3.22‰

### 2.2.3 人民生活概况

汉阴县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5647 元，净增 1384 元，同比增长 9.7%。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8252 元，净增 2252 元，同比增长 8.7%；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9529 元，净增 784 元，同比增长 9%。

表 2-3 汉阴县城乡居民可支配收入

地区	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总量 (元)	比上年增长 (%)	总量 (元)	比上年增长 (%)	总量 (元)	比上年增长 (%)
汉阴县	15647	9.7	28252	8.7	9529	9.0

## 2.2.4 社会保障

汉阴县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5647 元，总量在全市 10 个县区居第 6 位。汉阴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9529 元，总量在全市 10 个县区居第 4 位。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8252 元，总量在全市 10 个县区居第 2 位。汉阴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 18.55 万人，为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 4.38 万人发放养老待遇 5003.03 万元，发放率为 100%。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保险参保人数分别为 1.05 万人、0.63 万人、0.98 万人和 0.79 万人。

全年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人数 7.7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为 2.92%。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参加人数达 10511 人，城镇居民医疗保险参加人数达 18500 人，汉阴县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参加人数达 13780 人，农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18.48 万人，城镇失业保险参加人数 6342 人。

汉阴县各类社会福利收养性单位数 18 个，拥有 1459 张床位。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人数 11599 人，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人数 3138 人。

## 2.2.5 经济发展

2018 年汉阴县生产总值突破百亿，达到 107.7 亿元，增长 11.1%，超任务 0.9 个百分点，一、二、三产业分别实现增加值 14.5 亿元、63.2 亿元、30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3.9%、14.3%、7.6%。增速位列全省县域第 5 位；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2 亿元，增长 6.4%；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5.9%，增速位列安康市循环县区第 1 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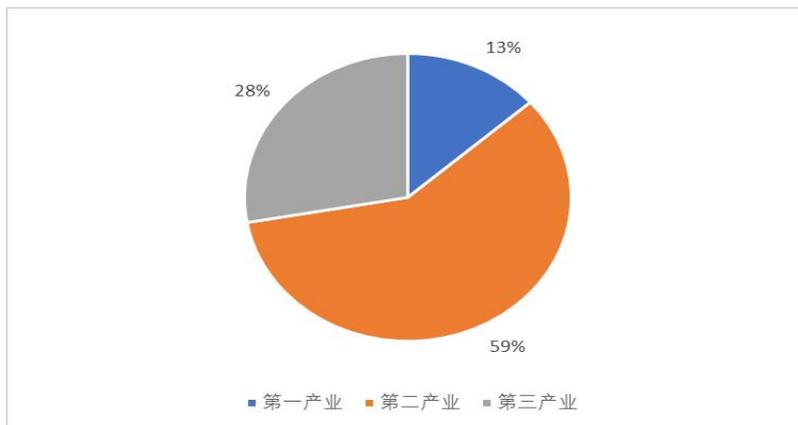


图 2.1 2018 年三次产业结构占比

工业经济逆势上扬，工业投资完成 22.3 亿元，增长 49.3%；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200.4 亿元，增长 22.5%。农业总产值实现 25.48 亿元，增加值 15.08 亿元，农业总产值和增加值可比价增速均增长 4.0%（在安康市五个循环发展县中增速位居第二）。第三产业日趋繁荣，汉阴县电商交易额达 3.5 亿元。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 25.67 亿元，增长 11.4%。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 13:59:28，经济发展的结构、质量和效益不断优化。

表 2-4 汉阴县 2018 年地区生产总值

单位：亿元，%

地区	生产总值		第一产业		第二产业		第三产业	
	总量	增速	总量	增速	总量	增速	总量	增速
汉阴县	107.7	11.1	14.5	3.9	63.2	14.3	30.0	7.6

## 2.2.6 农业发展概况

2018 年汉阴县实现农业总产值 25.48 亿元，增加值 15.08 亿元，农业总产值和增加值可比价增速均增长 4.0%（在全市五个循环发展县中增速位居第二）。

全年粮食播种面积 34.94 万亩，同比下降 0.7%。产量 9.63 万吨，同比增长 3.4%。其中夏粮面积 7.74 万亩、产量 1.54 万吨；秋粮面积 27.2 万亩、产量 8.08 万吨。主要是因为作物生长期雨水充沛气候适宜，病虫害较少，没有出现灾情，因此产量保持增长。全年油料作物播种面积 14.73 万亩，同比增长 1.8%，产量 2.47 万吨，同比下降 0.4%。

经济类作物发展快速增长。蔬菜生产表现良好。由于整体生活水平的提高餐桌上蔬菜品种越来越多，社会需求量增加，刺激菜农的种菜积极性。全年蔬菜播种面积 11.41 万亩，同比增长 1%，蔬菜产量 18.6 万吨，同比增长 5.1%。园林水果发展较快。随着招商引资力度加大及产业扶贫的大力实施，汉阴县果业生产快速发展，特别是猕猴桃、枇杷、拐枣和李子种植面积增长较快。全年园林水果种植面积 1.77 万亩、产量累计达 3.05 万吨，同比分别增长 12.9%和 15%。茶叶生产稳步增长。全年茶叶种植面积 4.73 万亩，同比增长 9.3%，茶叶产量 1001 吨，同比增长 8%。中药材快速发展。全年中药材种植面积 2.2 万亩，同比增长 31.2%，产量 1.34 万吨，同比增长 25.1%。

林业生产保持较快增长，2018 年荒山荒沙造林面积为 5.5 万亩，同比增长 18.4%。

零星植树达 82.7 万株，育种育苗面积 1.06 万亩，同比增长 6%，实现林业产值 2.2 亿元，同比增长 13.2%。

畜牧业发展放缓，由于受到非洲猪瘟因素的影响，2018 年中期生猪价格有所回落，养殖户积极性有所下降，后期由于加强生猪调运方面的管理，本地猪价格有所回升，全年畜牧业总体保持平衡。全年猪、牛、羊和家禽存栏分别达 15.28 万头、2.42 万头、3.67 万只和 85.34 万只，分别下降 1.5%、1.2%、0.9%和 0.2%。生猪出栏达 23.88 万头、同比增长 1.4%，牛和羊出栏分别达 1.02 万头和 4.38 万只，分别下降 0.2%和 2.2%，家禽出栏达 89.45 万只，同比增长 5.7%。

渔业发展平稳。2018 年水产品产量为 5600 吨，同比增长 1.3%，实现渔业产值 0.62 亿元，同比增长 5.3%。

## 2.2.7 工业发展概况

一是工业增速排名靠前。2018 年，汉阴县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5.4%，超目标任务 1.4 个百分点，在五个循环县区中排名第二。

二是工业对 GDP 的拉动力进一步扩大。从全年实现生产总值 11.1%的增速来看，工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 78.1%，拉动 GDP 增长 8.1 个百分点，较上年提升 0.2 个百分点。

三是工业用电量增长明显。2018 年汉阴县工业用电量同比增长 27.9%，较上年同期提高 17.9 个百分点。工业用电量的增长从侧面反映汉阴县工业经济持续发展的良好形势。

四是工业投资强劲增长。汉阴县进一步加大投资力度、切实抓好在建项目达产达效、力促新项目提前开工、切实抓好项目前期筹划工作、着力打造工业经济新的增长点。2018 年汉阴县完成工业项目投资 22.27 亿元，同比增长 49.3%。

五是农产品加工业发展迅速。2018 年，汉阴县 39 户农产品加工企业完成产值 81.88 亿元，同比增长 27.3%，较上年同期加快 5.6 个百分点，拉动工业增长 9.0 个百分点，有力拉动汉阴县工业经济健康较快增长。

## 2.2.8 服务业发展概况

2018年，汉阴县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达到27家，服务业企业经营规模不断扩大，经济效益稳步提高，主要行业营业收入稳步增长，吸纳就业能力不断增强，规模以上服务业运行态势整体向好。

表 2-5 汉阴县规模以上服务业主要指标一览表

行业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增速（%）	营业利润（万元）	增速（%）
总计	19211	28.16	1968	48.64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223	28.44	718	38.27
物业管理业	1357	52.37	271	135.51
商务服务业	3773	21.63	478	47.80
居民服务业	420	37.26	22	-10.53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389	-25.50	113	9.12
其他服务业	1500	22.07	140	1.37
教育	3329	32.37	34	
卫生	1922	68.35	15	
广播、电视、电影和影视录音制作业	162	37.80	9	36.76
文化艺术业	431	-9.82	48	-12.69
娱乐业	706	13.44	120	20.81

## 2.3 生态环境现状与评价

### 2.3.1 生态环境现状

#### 2.3.1.1 植物植被

汉阴山川、丘陵兼有的地形和南北过渡的气候，使植物资源种类较多，南北兼有，种类繁多。境内有种子植物3000余种。野生动物400多种，有天然草场68万亩。农作

物有 30 余种，经济作物有 20 余种，林木有 108 科 300 余种。经济林主要是桑、茶、桐、漆、柑橘、板栗、青竹等，珍稀树种有银杏、樟、楠、三尖松等。中药材有金银花、天麻、丹皮、杜仲、板兰根、黄精、桔梗等 250 余种。

### 2.3.1.2 地质灾害

根据《汉阴县 2018 年地质灾害防治方案》，2018 年汉阴县共有在册地质灾害隐患点 116 处，隐患点分布在 10 镇 73 个村，威胁群众 467 户 3176 人，房屋 2241 间。地质灾害类型以滑坡体为主，达 111 处，占地质灾害隐患点总数 95.69%；其次为崩塌类型，共 4 处，占地质灾害隐患点总数的 3.45%；泥石流 1 处，占地质灾害隐患点总数的 0.86%。根据全县地质环境状况、发育特征、发育规律及地质灾害易发程度，汉阴县地质灾害高易发区集中在以下两个区域：

（1）月河北部观音河、青泥河、中河流域及平梁——双乳高易发区。该区域位月河北侧，包括平梁镇、城关镇、涧池镇、蒲溪镇、双乳镇、观音河镇、双河口镇、铁佛寺镇部分区域；面积 335.16km<sup>2</sup>，区内共有地质灾害点 64 处，灾害点密度 0.19 处/km<sup>2</sup>。该区属以中、低山区为主，河谷丘陵区次之，为滑坡、崩塌高易发区。区内有县城至观音河镇、县城至铁佛寺镇主要通镇公路经过，公路沿线由于开挖坡脚崩滑现象较为严重；区内沟谷发育，沿沟坡松散堆积层发育，一般厚度 5m 左右，在暴雨作用下易产生滑坡；滑坡危害程度较大，双河口镇龙垭村金家牌滑坡体、城关镇花扒村五组安置区滑坡体等均位于本区内。

（2）汉江南北两侧漩涡、汉阳高易发区。该区包括漩涡镇、汉阳镇部分区域；面积 132.39km<sup>2</sup>，区内共有地质灾害点 52 处，灾害点密度 0.14 处/km<sup>2</sup>；该区属以中、低山区为主，河谷丘陵区次之；区内河沟发育，汉江河道呈深切“U”形谷；支沟沟谷较长，坡降较大，谷坡较陡，相对高差 500~700m。区内汉江北侧发育两条平行二级断裂构造。区内滑坡、崩塌现象普遍，为滑坡、崩塌的高易发区。加之该区多年平均降雨量大于 900mm，暴雨时有发生，地质灾害十分严重。区内有漩涡镇上七村终南寺安置小区、朝阳村船滩子滑坡、汉阳镇中心小学滑坡等重点灾害隐患点。

## 2.3.2 环境质量现状

### 2.3.2.1 声环境质量状况

2018年，汉阴县城区声环境质量状况基本保持稳定，县城区内环境噪声环境功能区划达标率在100%以上。城市功能区环境噪声和道路交通噪声平均等效声级值控制在国家环境噪声标准以内。

### 2.3.2.2 水环境质量状况

2018年，汉阴县汉江、月河出境断面水质保持地表水Ⅱ类标准，月河水质改善居全市第一。

2018年第一季度，14个监测断面中除润池镇洞河出境断面浓度达到地表水Ⅱ类水质标准外；其余13个监测断面均超过《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Ⅱ类水质标准。

2018年第二、三、四季度，14个出境监测断面浓度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Ⅱ类水质标准。

### 2.3.2.3 大气环境质量状况

2018年，汉阴县空气优良天数达307天，优良率84.1%；空气综合指数为4.28；PM<sub>10</sub>浓度为76ug/m<sup>3</sup>，PM<sub>2.5</sub>浓度为41ug/m<sup>3</sup>；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年平均浓度12ug/m<sup>3</sup>、二氧化氮年平均浓度21ug/m<sup>3</sup>、一氧化碳年平均浓度1.6mg/m<sup>3</sup>、臭氧年平均浓度140ug/m<sup>3</sup>。

## 2.3.3 生态环境状况评价

生态环境质量状况采用生态环境质量指数方法进行评价。生态环境质量是指生态环境的优劣程度，它以生态学理论为基础，在特定的时间和空间范围内，从生态系统层次上，反映生态环境对人类生存及社会经济持续发展的适宜程度，是根据人类的具体要求对生态环境的性质及变化状态的结果进行评定。本规划采用了易于操作的评价指标体

系，反映了汉阴县的生态环境状况与特征，分析生态环境的时空分布规律，为汉阴县的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提供科学的依据。

根据国家《生态环境状况评价技术规范（试行）》（HJ/T192—2015），本规范采用了生态环境状况指数（Ecological Index, EI）评价汉阴县的生态环境质量，评价指标体系由5个分指数（生物丰度指数、植被覆盖指数、水网密度指数、土壤胁迫指数、污染负荷指数）和1个环境限制指数（约束性指标）构成，采用层次分析法和加权求和法计算生态环境质量指数，利用国家生态环境状况评价技术规范中的分级方法对汉阴县生态环境质量进行了分级。

#### （1）生物丰度指数及分析

生物丰度指数是指衡量被评价区域内生物多样性的丰贫程度，生物丰度指数及权重见表2-6。

表 2-6 生物丰度指数及权重

	林地面积			水域湿地面积			草地面积			耕地面积		建筑用地			未利用地			
权重	0.35			0.28			0.21			0.11		0.04			0.01			
结构类型	有林地	灌木林地	疏林地及其他林地	河流	湖泊（库）	滩涂湿地	高覆盖度草地	中覆盖度草地	低覆盖度草地	水田	旱地	城镇建设用地	农村居民点	其他建设用地	沙地	盐碱地	裸土地	裸岩石砾
分权重	0.6	0.25	0.15	0.1	0.3	0.6	0.6	0.3	0.1	0.6	0.4	0.3	0.4	0.3	0.2	0.3	0.3	0.2

生物丰度计算方法如下：

生物丰度指数 =  $Abio \times (0.35 \times \text{森林面积} + 0.28 \times \text{水域面积} + 0.21 \times \text{草地面积} + 0.11 \times \text{耕地面积} + 0.04 \times \text{建设用地} + 0.01 \times \text{未利用地}) / \text{区域面积}$ 。

$Abio$ ——生物丰度指数的归一化系数，取值 511.26。

其中：林地面积 =  $0.6 \times \text{有林地面积} + 0.25 \times \text{灌木林地面积} + 0.15 \times \text{疏林地及其它林地}$

面积。同理可计算出水域湿地面积、草地面积和耕地面积。

根据汉阴县具体情况，按照以上计算方法得出汉阴县生物丰度指数为 75.43。

#### （2）植被覆盖指数及分析

植被覆盖指数指被评价区域内林地、草地、农田的面积占被评价区域面积的比重，用于反映被评价区域植被覆盖的程度。植被覆盖指数计算方法如下：

$$\text{植被覆盖指数} = \text{NDVI 区域均值} = A_{\text{veg}} \times \left( \sum_{i=1}^n P_i / n \right)$$

式中： $P_i$ ——5—9 月象元 NDVI 月最大值的均值；

$n$ ——区域象元数；

$A_{\text{veg}}$ ——植被覆盖指数的归一化系数，取值 0.012。

根据汉阴县具体情况，按照以上计算方法得出汉阴县植被覆盖指数为 100.89。

#### （3）水网密度指数及分析

水网密度指数是指被评价区域内河流总长度、水域面积和水资源量占被评价区域面积的比重。

水网密度指数的计算方法为：

水网密度指数 =  $(A_{\text{riv}} \times \text{河流长度} / \text{区域面积} + A_{\text{lak}} \times \text{水域面积} (\text{湖泊、水库、河道和近海}) / \text{区域面积} + A_{\text{res}} \times \text{水资源量} / \text{区域面积}) / 3$

$A_{\text{riv}}$ ——河流长度的归一化系数，取值 84.37；

$A_{\text{lak}}$ ——湖库面积的归一化系数，取值 591.79；

$A_{\text{res}}$ ——水资源量的归一化系数，取值 86.39。

备注：计算值大于 100 时，一律按 100 计算。

根据汉阴县具体情况，按照以上计算方法得出汉阴县水网密度指数为 48.81。

#### （4）土地胁迫指数及分析

土地胁迫指数指被评价区域内风蚀、水蚀、重力侵蚀、冻融侵蚀和工程侵蚀的面积占被评价区域面积的比重，用于反映被评价区域内土地退化程度。土地胁迫指数分权重见表 2-7。

表 2-7 土地退化指数分权重

类型	重度侵蚀	中度侵蚀	建设用地	其他土地胁迫
权重	0.4	0.2	0.2	0.2

土地胁迫指数计算方法如下：

土地胁迫指数 =  $A_{ero} \times (0.4 \times \text{重度侵蚀面积} + 0.20 \times \text{中度侵蚀面积} + 0.2 \times \text{建设用地面积} + 0.2 \times \text{其他土地胁迫面积}) / \text{区域面积}$

$A_{ero}$ ——土地胁迫指数的归一化系数，取值 236.04。

根据以上计算公式及和汉阴县提供的基本数据提供，得出汉阴县土地退化指数为 22.26。

#### （5）污染物负荷指数计算

污染物负荷指数分权重见表 2-8。

表 2-8 污染负荷指数分权重

污染指标	二氧化硫	化学需氧量	固体废物	氨氮	氮氧化物	粉尘
权重	0.2	0.2	0.1	0.2	0.2	0.1

污染物负荷指数计算方法为：

污染物负荷指数 =  $0.2 \times A_{COD} \times \text{COD 排放量} / \text{区域年降水总量} + 0.2 \times A_{NH_3} \times \text{氨氮排放量} / \text{区域年降水总量} + 0.2 \times A_{SO_2} \times \text{SO}_2 \text{ 排放量} / \text{区域面积} + 0.1 \times A_{YFC} \times \text{烟（粉）尘排放量} / \text{区域面积} + 0.2 \times A_{NOX} \times \text{氮氧化物排放量} / \text{区域面积} + 0.1 \times A_{SOL} \times \text{固体废弃物丢弃量} / \text{区域面积}$

$A_{COD}$ ——COD 的归一化系数，取值 4.39；

$A_{SO_2}$ —— $SO_2$  的归一化系数，取值 40.18；

$A_{NH_3}$ ——氨氮的归一化系数，取值 0.065；

$A_{YFC}$ ——烟（粉）尘的归一化系数，取值 4.09；

$A_{NOX}$ ——氮氧化物的归一化系数，取值 0.51；

$A_{SOL}$ ——固体废物的归一化系数，取值 0.075。

根据汉阴县具体情况，按照以上计算方法得出汉阴县污染物负荷指数 0.14。

根据以上计算与分析，得到各项评价指标数值见表 2-9。

表 2-9 各项评价指标数值及其权重

评价指标	生物丰度指数	植被覆盖指数	水网密度指数	土地胁迫指数	污染负荷指数	环境限制指数
计算结果	75.43	100.89	48.81	22.26	0.14	-
权重	0.35	0.25	0.15	0.15	0.10	约束性指标

## (6) 生态环境质量指数计算方法

计算方法如下：

生态环境质量指数 =  $0.35 \times \text{生物丰度指数} + 0.25 \times \text{植被覆盖指数} + 0.15 \times \text{水网密度指数} + 0.15 \times (100 - \text{土地胁迫指数}) + 0.10 \times (100 - \text{污染负荷指数}) + \text{环境限制指数}$

通过计算得出汉阴县生态环境质量指数为 80.59。

根据生态环境质量指数，将生态环境质量分为五级，即优、良、一般、较差和差，见表 2-10。

表 2-10 生态环境质量分级

级别	优	良	一般	较差	差
指数	$EI \geq 75$	$55 \leq EI < 75$	$35 \leq EI < 55$	$20 \leq EI < 35$	$EI < 20$
描述	植被覆盖度好，生物多样性好，生态系统稳定，最适合人类生存	植被覆盖度较好，生物多样性较好，适合人类生存	植被覆盖度处于中等水平，生物多样性一般水平，较适合人类生存，但偶尔有不适人类生存的制约性因子出现	植被覆盖较差，严重干旱少雨，物种较少，存在着明显限制人类生存的因素	条件较恶劣，人类生存环境恶劣

通过分析和计算得出汉阴县生态环境质量指数为 80.59，生态环境状况被评价为“优”。说明汉阴县植被覆盖度较好，生物多样性好，生态系统比较稳定，适合人类生存。

## 2.4 生态文明建设的优势与制约因素

### 2.4.1 优势因素

#### （1）区位优势

汉阴县位于陕南秦巴山区，是陕、川、渝、鄂四省市交汇地区。汉阴县具有承东启西、连接南北的良好区位优势，成为沟通西北、西南和华中地区的重要地区，是关中、江汉、成渝三大经济区的重叠辐射区，具有多重带动优势。

汉阴县位于汉中市和安康市之间，是陕西省提出的陕甘川渝“一日经济圈”的一个重要的中间城市。根据《陕南城镇体系规划》，安康月河城镇群是整个陕南地区的产业核心区，而汉阴县作为安康月河城镇群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安康地区产业的发展具有很强的推动作用。汉阴应该充分利用与周边经济区紧密相连的区位优势，发展相关产业，带动自身经济发展。

#### （2）交通优势

汉阴县域内阳安铁路横贯东西，东连襄渝线，西接宝成线。汉阴县境内有多条高速公路和国道，316国道、十（堰）天（水）高速穿境而过，西康高速公路、西汉高速公路经过汉阴县城东、西两侧，距离均在50公里左右，由十天高速公路互相连接，形成密集的交通网通达全国。汉阴县拥有铁路、国道、高速公路等便利交通，成为西北、西南及华中地区与陕西联系的重要交通节点地区，起到承上启下的重要作用。汉阴县应充分利用便利的交通条件，积极融入到大安康地区，努力承担起安康在陕南地区的交通枢纽和物流集散基地功能。

#### （3）产业优势

产业结构持续优化。三次产业比为13.5:58.7:27.8。第三产业占比完成年度任务98.7%，位居全市第四、循环县区第一。工业占生产总值的比重达50.7%。在生产总值增长11.1%当中，第一产业拉动生产总值增长0.6个百分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5.4%；第二产业拉动增长8.7个百分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到78.1%，其中工业拉动增长8.1个百分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72.9%；第三产业拉动增长1.8个百分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16.5%。

农业生产稳中有增。农业实现总产值 25.48 亿元，同比增长 4%。农业实现增加值 15.08 亿元，同比增长 4%，增加值增速位居全市第五、循环县区第二。粮食产量 9.63 万吨，生猪出栏 23.9 万头，蔬菜产量 18.6 万吨。

工业经济稳中提质。全年实现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200.4 亿元，同比增长 22.5%；实现增加值同比增长 15.4%，超任务 1.4 个百分点，增速位居全市第四、循环县第二。农产品加工业发展势头强劲。2018 年，全县 39 户农产品加工企业完成产值 81.9 亿元，同比增长 27.3%，较上年同期加快 5.6 个百分点，拉动工业增长 9 个百分点。

投资增速保持较快增长。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5.9%，超任务 0.3 个百分点，增速位列全市第三、循环县区第一。建筑业实现增加值 8.58 亿元，同比增长 15.7%。从投资产业看：第一产业投资增长 0.8%，第二产业投资增长 49.3%，第三产业投资增长 11.1%。从其他分组看：民间投资增长 28.7%，超任务 11.2 个百分点，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22.26 亿元，超任务 0.26 亿元，增长 49.3%。

#### （4）环境优势

全县兼有河谷平坝土地、浅山丘陵土地、低中山土地。河谷平坝土地是本县农业种植的精华地区，主要分布在月河两岸和汉江谷地海拔 600 米以下区域，占土地总面积的 27.70%、区域内地势平坦，土地利用成本相对较低，都主要集中在月河川道沿线，便于整体开发利用，因此在安康以及陕南地区具有相当大的比较优势。浅山丘陵土地占总土地面积的 36.80%，主要分布在县境内沿河两侧海拔 600~900 米之间，相对高度不超过 200 米的河沟边缘地。具有农、林、牧综合发展的条件。低中山土地占土地总面积的 35.50%，是本县林业和林粮结合区，分布在海拔 800 米以上，是多种林木的适生区，林地面积大，全县森林覆盖率达 67.5%，自然环境良好。县城与山水相依，周围浅山环绕，中间月河流淌，对打造宜居之城，发展休闲旅游等具有相当大的比较优势。

#### （5）生态建设优势

生态建设成效显著。编制印发了《汉阴县国家生态县建设规划》、《汉阴县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实施方案》，将生态创建工作纳入县政府目标责任制考核。积极推进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创建工作，编制了各镇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创建方案，为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创建工作提供指导作用。以建设高标准生态工业园区为目标，重点发展上规模、低耗能、轻污染、高效益的项目和产业。按照“生态、高效、优质、

安全”的要求，以发展有机、绿色、无公害农产品作为生态农业的重点，编制了《月河生态高效农业示范区总体规划》，为发展现代农业发挥了示范引领作用。县环保、教体等部门组成环保宣讲报告团，每年深入到学校、乡村，宣讲生态文明知识，发放宣传资料，营造了浓厚的生态文化氛围。

## 2.4.2 制约因素

### （1）农村环境保护还需加强

汉阴县农药和化肥亩均使用量偏高，地膜回收利用率较低，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污水、生活垃圾、农村水源地保护等工作还需加强。

### （2）汉江水质安全仍存隐患

汉阴县 1/3 以上人口集中在月河、汉江两岸依水而居，生活污水依然是影响月河、汉江水质的主要因素。虽然沿岸相关镇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已纳入了重点项目，但还存在项目争取、建设、运行、管网配套等诸多难题。几家重点污染源企业和重点环境风险源企业分布在月河及其支流沿线，工业污染威胁汉江水质安全。

### （3）能力建设依然不足

环保基础设施建设不足，镇村环保设施偏少，环保部门现有机构、人员编制、监管设备等与日益增加的环保工作任务不相协调。环境监测、执法人员不足，存在“小马拉大车”的问题，难以适应新形势新常态下环境保护工作的需要。

## 第三章 指导思想与目标

### 3.1 指导思想与基本原则

#### 3.1.1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固树立和切实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为引领，以创建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为抓手，以全面提升生态环境质量为目标，大力发展生态经济，保护生态环境，培养生态文化，提升汉阴良好生态影响力，让好山、好水、好空气成为汉阴的“金字招牌”，把汉阴县建设成为生态经济发达、生态环境优美、生态社会和谐、生态文化繁荣的西北生态经济强县。

#### 3.1.2 基本原则

（1）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坚持走可持续发展道路，在资源开发与节约中把节约放在优先位置，以最少的资源消耗支撑经济社会持续发展；在环境保护与发展中把保护放在优先位置，在发展中保护、在保护中发展；在生态建设与修复中以自然恢复为主，与人工修复相结合。

（2）坚持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正确处理人与自然关系，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协调发展，在统筹推进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和绿色化中突出抓好生态文明建设，加快形成节约能源资源、保护生态环境的产业结构、生产方式和消费模式。

（3）坚持深化改革、创新驱动、优化结构。以改革创新思路和办法推动生态文明建设，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健全制度体系，为汉阴生态文明建设注入持久动力。强化科技创新引领作用，运用先进技术改造传统产业，依靠技术进步支撑生态文明建设。

（4）坚持文化引领、营造氛围、培养风尚。加强生态文化宣传教育，增强人民群众节约意识、环保意识和生态意识，倡导勤俭节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形成全社会共同建设美好汉阴的良好氛围。

（5）坚持突出重点、点面结合、系统推进。围绕结构调整、节能减排、环境保护、生态建设和人民群众对健康幸福生活的美好期盼，顶层设计、统筹协调、分步实施，注重法治的引领、推动和保障作用，汇聚推动汉阴生态文明建设的强大活力。

## 3.2 规划时限

规划期限为2019—2030年，以2018年为规划基准年。

## 3.3 规划目标

### 3.3.1 总体目标

以创建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为目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人与自然和谐为主线，以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根本出发点，明确区域生态功能，构建区域生态安全保障体系，调控与改善城镇人居环境，牢固树立生态文明理念。以发展生态经济、循环经济、低碳经济、绿色经济为重点，推进生态产业体系建设；以节约能源和促进资源永续利用为重点，推进资源保障体系建设；以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污染物减排为重点，推进山川秀美的生态环境体系建设；以城乡环境综合整治为重点，推进人与自然和谐的生态空间体系建设；以创新可持续发展的体制、机制和提升环境保护能力为重点，推进高效、稳定、配套的能力保障体系建设；以提高环境保护和环境道德意识、倡导绿色生产和绿色消费为重点，推进生态文化体系建设。

### 3.3.2 阶段目标

（1）近期：2019-2021年，通过经济结构调整推动产业发展方式转型，初步形成资源循环高效利用、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经济发展规模基本与生态环境承载力相适应；完成上级政府下达的节能减排任务，大气、水、土壤等环境质量

得到一定的改善，人居环境得到有效整治。建立起生态文明建设的工作机制，公众生态文明意识初步形成。37项指标全部达到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标准，汉阴县通过陕西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技术评估、考核验收。

（2）中期：2022-2023年，产业结构更趋合理，资源循环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取得成效；大气、水、土壤环境质量得到显著改善，节能减排工作取得显著成效；人居环境得到持续改善，公众形成低碳出行、绿色消费的生活理念。为国家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创建与达标验收及命名阶段。

（3）远期：2024-2030年，通过进一步深化生态空间、生态经济、生态环境、生态生活、生态文化、生态制度等六大体系建设，将汉阴县建设成为生态文化繁荣发展，生态文明观念在全社会牢固树立；区域产业结构和产业布局与资源环境协调，产业全面生态转型，节约能源资源和保护生态环境的产业结构、增长方式、消费模式全面形成；环境质量明显提高，自然生态环境安全秀美人居环境明显提高，民生得到明显改善，生态制度全面完备，成为独具汉阴特色的生态文明示范县。

### 3.4 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指标统计与分析

根据《陕西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管理规程（试行）》和《陕西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指标（试行）》文件内容，陕西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的领域包括生态空间、生态经济、生态环境、生态生活、生态制度、生态文化等六个方面，分别设置37项建设指标，其中约束性指标21项，参考性指标16项，本指标是衡量一个地区是否达到陕西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标准的依据。

根据在汉阴县现场走访调查以及相关单位提供的资料，分析整理得到汉阴县创建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的各项指标现状值与目标值的差距分析。在37项指标中有7项指标不达标，30项指标达标，达标率为81.08%，不达标指标为：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约束性指标）、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参考性指标）、城镇新建绿色建筑比例（参考性指标）、生态文明建设规划（约束性指标）、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占党政实绩考核的比例（约束性指标）、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参考性指标）、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乡镇占比（约束性指标）。

汉阴县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指标达标情况见表 3-1 所示。

表 3-1 汉阴县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指标达标情况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现状值（2018年）	目标值（2021年）	指标属性	是否达标
生态空间	（一） 空间格局 优化	1	生态保护红线	-	遵守	已划定	遵守	约束性	是
		2	土地规划功能	-	生态用地面积不降低	生态用地面积不降低	生态用地面积不降低	约束性	是
		3	规划环评执行率	%	100	100	100	约束性	是
生态经济	（二） 资源节约 利用	4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0.90 或能源消耗总量不超过控制目标值	0.345	0.305	约束性	是
		5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	立方米/万元	用水总量不超过控制目标值 ≤80	用水总量不超过控制目标值 120	用水总量不超过控制目标值 80	约束性	否
		6	单位工业用地工业增加值	万元/亩	≥50	143.89	145	参考性	是
	（三） 产业循环 发展	7	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率	%	≥95	95	96	参考性	是
			秸秆综合利用率	%	≥95	95	96	参考性	是
			畜禽养殖场粪便综合利用率	%	≥95	95	96	参考性	是
		8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利用率	%	≥85	89.7	100	参考性	是
		9	有机、绿色、无公害农产品种植面积的比重	%	≥50	85	85	参考性	是
	生态环境	（四） 环境质量 改善	10	环境空气质量 质量改善目标 优良天数比例	- %	不降低且达到考核要求 ≥80	不降低且达到考核要求 84.1	不降低且达到考核要求 87	约束性

	11	地表水环境质量 质量改善目标	-						
		水质达到或优于 III 类比例	%	不降低且达到考核要求	不降低且达到考核要求	不降低且达到考核要求			
		陕北地区		≥45	100%	100%	约束性	是	
		关中地区		≥65	消除	消除			
		陕南地区		≥80					
		劣 V 类水体	-	消除					
	12	土壤环境质量 质量改善目标	-	不降低	不降低	不降低	约束性	是	
	13	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	-	达到考核要求	达到考核要求	达到考核要求	约束性	是	
	(五) 生态系统 保护	14	生态环境状况指数 (EI)	-	不降级	80.59	81.00	约束性	是
		15	林业用地规划占比	%	不降低且规划林业用地 逐步增加	不降低且规划林业用地 逐步增加	不降低且规划林业用地 逐步增加	参考性	是
		16	生物物种资源保护 重点保护物种受到严格保护 外来物种入侵	- -	执行 不明显	执行 不明显	执行 不明显	参考性	是
	(六) 环境风险 防范	17	危险废物安全处置率	%	100	100	100	约束性	是
		18	污染场地环境监管体系	-	建立	建立	建立	参考性	是
19		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	-	未发生	未发生	未发生	约束性	是	
生态 生活	(七) 人居环境 改善	20	村镇饮用水卫生合格率	%	≥90	100	100	约束性	是
		21	城镇污水处理率						
		县级市、区	%	≥85			约束性	是	
		县		≥80	91	95			

		22	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85	100	100	约束性	是
		23	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	%	≥95	73.61	95	参考性	否
		24	村庄环境综合整治率	%	≥55	58	65	约束性	是
		25	城镇新建绿色建筑比例	%	≥25	5	25	参考性	否
	(八) 生活方式 绿色化	26	公众绿色出行率	%	≥50	50	55	参考性	是
		27	节能、节水器具普及率	%	≥55	55	60	参考性	是
		28	政府绿色采购比例	%	≥80	81	85	参考性	是
		29	生态文明建设规划	-	制定实施	正在编制	制定实施	约束性	否
生态 制度	(九) 制度与保 障机制完 善	30	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占党政实绩考核的比例	%	≥20	13.25	20	约束性	否
		31	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	-	编制	未编制	编制	参考性	否
		32	固定源排污许可证覆盖率	%	100	100	100	约束性	是
		33	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乡镇占比	%	≥75	0	75	约束性	否
		34	党政领导干部参加生态文明培训的人数比例	%	100	100	100	参考性	是
生态 文化	(十) 观念意识 普及	35	公众对生态文明知识知晓度	%	≥80	90	95	参考性	是
		36	环境信息公开率	%	≥80	100	100	参考性	是
		37	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满意度	%	≥75	90	95	约束性	是

### 3.4.1 已达标指标巩固提升分析

表 3-2 汉阴县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已达标指标巩固提升分析表

序号	指标名称	是否达标	巩固提升措施
1	生态保护红线	是	必须确保相关政策措施和规章制度真正“落地”，严守生态保护红线。
2	土地利用功能	是	在秦巴中山区大力推进天然林保护工程，有效保护生物多样性和森林资源；在秦巴低山丘陵区，发展水土保持和水源涵养林，科学合理抚育，改变传统林业经营思路，发展多种经营以保障林业的可持续发展，发挥生态系统的多种服务功能；采取生物治理措施，加固河道堤防工程，加强水土保持治理，减少水土流失，有效涵养水源，形成防洪治涝、减少泥沙对河道的淤积、降低滑坡和泥石流等自然灾害的天然屏障。
3	规划环评执行率	是	加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提高规划的科学性，从源头预防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促进经济、社会和环境的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对工业、农业、畜牧业、林业、能源、水利、交通、城市建设、旅游、自然资源开发的有关专项规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4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	是	加强领导，强化目标责任考核；加快结构调整；扎实推进节能重点工程；加强工业节能管理和重点企业能耗监测；持续推进建筑节能；大力改善交通节能；积极开展节能机关创建；制定节能政策措施；强化监督检查；加强节能宣传。
5	单位工业用地工业增加值	是	进一步加强工业产业升级，淘汰落后工业、企业，对规模小、盈利能力差，乃至亏损企业引导其改制、合并等提高盈利能力；将废弃、未利用的工业用地转变为其它利用类型的土地。
6	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率	是	广泛采用机械化、堆沤和生物菌快速腐熟等方式制造秸秆“肥料”粉碎还田，形成“农作物资源—秸秆—还田”的循环利用。
7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利用率	是	规划期间，继续完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设施建设，确保现有处理处置设施长期稳定运行，严格企业清洁生产审核，鼓励企业进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
8	有机、绿色、无公害农产品种植面积比重	是	制定鼓励政策，对生态产业、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中优先发展的项目提供相应的税收优惠和政策倾斜，重点关注山区绿色、有机农产品生产和生态环境资源保护。

序号	指标名称	是否达标	巩固提升措施
9	环境空气质量 质量改善目标 优良天数比例	是	严格控制工业废气与机动车尾气排放和秸秆直接焚烧；强化节能减排工作，对不能达标的企业依法处理；加大对施工扬尘的治理。
10	地表水环境质量 质量改善目标 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劣Ⅴ类 水体	是	改扩建污水收集管网，扩大污水处理厂管网覆盖范围；积极依托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开展农村生活污水、垃圾污染治理工程，以及畜禽养殖污染控制及资源化利用工程；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加快现有企业整合和改造，提高企业规模效应和清洁生产水平。
11	土壤环境质量 质量改善目标	是	建立新增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质量强制调查制度，对建设用地的土壤进行调查和风险评估，并提出污染防治措施。建立现有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质量定期监测与评估制度，跟踪企业生产过程中土壤环境质量动态变化情况。根据土壤环境调查评估结果，逐步建立污染地块名录及其开发利用的负面清单，合理确定土地用途。健全完善建设用地开发与流通过程土壤环境监管制度，各类开发用地必须达到相应用地的土壤风险管控目标。加强对建设用地污染土地的排查，定期开展污染场地土壤监测，加强环境风险防控措施。
12	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	是	进一步提高集中供暖比例；天然气资源允许情况下，对现有工业企业燃煤锅炉改造，改燃煤锅炉为燃气锅炉，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尘（烟尘及工业粉尘）、化学需氧量、氨氮、工业固体废物等主要污染物排放量进一步削减；提高县城天然气入户率，同时增加太阳能及其它清洁能源用量，大气污染物将会进一步降低；对工业废水将会进一步提高水资源利用率。
13	生态环境状况指数（EI）	是	规划期间，汉阴县林草覆盖度将进一步提高；加强土地退化治理率；优化水资源利用；通过建立或维护自然保护区等措施，生态系统多样性将会保持稳定，外来物种不会有显著入侵；通过集中供暖、煤改气、污水处理厂建设及提标改造等措施，污染负荷将会降低。综合来看，汉阴县生物多样性丰富，生态系统稳定。
14	林业用地规划占比	是	将加大森林资源管护力度，优化林业结构，扩大造林面积，增强森林生态系统整体功能；继续实施好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退牧还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等工程，加大天然草地建设与保护力度，加快退化草场恢复。

序号	指标名称	是否达标	巩固提升措施
15	生物物种资源保护 重点保护物种受到严格保护 外来物种入侵	是	将通过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建设，不断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野生动植物保护体系，并完成生物多样性调查与评估，通过一系列的保护工作，汉阴县的物种资源保护工作将会进一步加强，生物多样性得到保护；将加强有意引进和无意引进外来物种的预防工作，从源头上预防外来物种的入侵。
16	污染场地监管体系	是	加强污染地块环境监管，建立污染地块动态管理名录和联动监管机制。建立污染地块开发利用负面清单制度，合理确定土地用途。符合相应规划用地土壤环境质量要求的地块，可进入用地程序。
17	危险废物安全处置率	是	将严格限制产生危险废物的企业的入住，以后进驻产生危险废物的企业将进行严格管理，将其产生的危险废物处置率达到100%。
18	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	是	以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为重点，进一步加强企业监管，严厉整治违法企业排污行为，做好突发环境应急预案编制工作，杜绝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
19	村镇饮用水卫生合格率	是	全面推进农村安全饮用水巩固提高工程，着重聚集贫困村的饮水问题，继续探索推进农村供水工程量化赋权改革，形成“政府主导、部门联动、镇村监管、企业经营”的供水工程管护新格局。
20	城镇污水处理率	是	改扩建污水收集管网；进一步提高污水处理深度，逐渐推进企业污水深度处理回用工作，节约水资源。
21	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是	加强生活垃圾的管理与处置，完善生活垃圾处理系统，县城生活垃圾填埋场收集处理县城建成区和附近乡镇场的生活垃圾；完善县城及乡镇的建成区生活垃圾处置、收集系统，加快乡镇生活垃圾运转系统建设。配备、更新县、乡（镇、场）生活垃圾箱、转运站、运转工具，逐步实现垃圾运输全部机械化、密闭化。
22	村庄环境综合整治率	是	全面启动农村清洁家园，清洁田园、清洁水源建设；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重点抓好规模化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和面源污染综合防治。
23	公众绿色出行率	是	加快推进绿色市政建设，创造低碳出行条件，实施新能源汽车推广计划及电动车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发展城市公交、自行车、小汽车与步行协调发展的城市交通模式，构建适应汉阴县发展的高效、安全、方便、环保的交通系统。
24	节能、节水器具普及率	是	新建、改建公共建筑按照绿色建筑标准进行设计和施工，要求全部使用节能节水器具；加强市场监管，淘汰市场上不符合节能节水要求的器具；加大节能节水宣传力度，提高居民节能降耗意识。

序号	指标名称	是否达标	巩固提升措施
25	政府绿色采购比例	是	将绿色采购作为政府采购基本原则，积极扩大绿色采购主体与采购对象的范围；完善政府绿色采购的监督体制；全面优化政府绿色采购争议解决和权力救济机制；大力增加优惠政策，加强中小企业在政府绿色采购中的作用。
26	党政领导干部参加生态文明培训的人数比例	是	继续实施，加强对党政领导干部的生态文明专题培训、辅导报告、网络培训等。
27	固定源排污许可证覆盖率	是	严格遵守国家相关规定完善固定源排污管理体系。
28	公众对生态文明知识知晓度	是	通过报纸、电视、广播、宣传标语、社区讲座等形式继续深化生态环境保护、生态伦理道德、生态经济文化等生态文明相关知识宣传。
29	环境信息公开率	是	加强政府公开环境信息的能力建设，利用互联网等技术，提高政府环境信息公开率。除涉密信息外，人民政府及其环境保护部门定期向公众公开环境信息，并创造条件方便公众查询。同时大力推动企业环境信息公开，并使之制度化，让公众了解周边企业的环境行为，并监督其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法规。
30	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满意度	是	加快生态环境保护工程推进，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工程资金投入，优先实施民生相关的给排水、生活垃圾处理等工程。加强环境污染防治，关停超标排放及污染严重企业，使县域环境质量持续达标。

### 3.4.2 未达指标差距和达标思路

表 3-3 汉阴县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未达标指标分析一览表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差距	达标思路	难易程度
1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	立方米/万元	省级标准：≤80 现状：120	大力推进高效节水灌溉项目，避免农业用水浪费；健全节水管理机构；强化用水定额管理；加大节水改造；加强节水宣传，营造节水惜水护水的社会氛围。	难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差距	达标思路	难易程度
2	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	%	省级标准：≥95 现状：73.61	积极建设人居环境改造提升项目，改造全县旱厕、对无厕户实施卫生厕所建设，加大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	难
3	城镇新建绿色建筑比例	%	省级标准：≥25 现状：5	①建立绿色建筑“四项制度”，即绿色建筑专篇制度、绿色建筑监管制度、建筑节能运行管理制度、绿色建筑重点技术和产品推广制度； ②政府及企业投资的公共建筑全部按照绿色标准设计，新建建筑严格执行强制性节能标准； ③加强绿色建筑补贴力度和政策优势，推广绿色建筑技术和知识。	易
4	生态文明建设规划	-	省级标准：制定 实施 现状：正在编制	①坚持生态为基、环保优先的方针； ②实现产业绿色转型、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③加强宣传教育，重视生态环境投资。	易
5	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占党政实绩考核的比例	%	省级标准：≥20 现状：13.25	政府加大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在党政干部实绩考核评分中的比例。	易
6	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	-	省级标准：编制 现状：未编制	规划期内，国土、林业、水利以及旅游等部门联合开展汉阴县自然资源资产普查工作，在此基础上建立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	易
7	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乡镇占比	%	省级标准：≥75 现状：0	①加快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建设进程； ②加强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建设的重视程度； ③加大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建设的支持力度。	易

根据表 3-3，基准年 2018 年汉阴县有 7 项指标未能达到陕西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指标标准。难度较小指标共 5 项，在规划期内达到要求没有太大难度。难度较大指标共 2 项，具体包括：

1)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

现状分析：根据《安康市 2018 年供用水年报》，2018 年汉阴县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为 120 立方米/万元。

原因分析：汉阴县主要用水为农业用水，但农业灌溉水利用率低，水资源得不到充分利用。

限期达标分析：通过高效节水灌溉工程实施，增加全县高效节水灌溉面积，提高农业灌溉水利用率，降低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力争在 2019 年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降低到 105 立方米/万元，2020 年降低到 90 立方米/万元，2021 年降低到 80 立方米/万元。

2) 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

现状分析：根据《汉阴县 2018 年农村卫生改厕年报》，2018 年汉阴县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为 73.61%。

原因分析：汉阴县需要改造农村厕所数量较大，达标存在一定困难。

限期达标分析：大力实施人居环境改造提升项目，改造全县 3 万余户旱厕、对无厕所实施卫生厕所建设。预计在 2019 年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80%，2020 年达到 90%，2021 年达到 95%。

## 第四章 生态文明体系建设

### 4.1 生态经济体系建设

#### 4.1.1 建设思路

汉阴县生态经济建设要以脱贫攻坚统揽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坚持产业富县、生态立县、城镇靓县、科教兴县、人才强县、信息优县“六大发展战略”，突出“一城五园三带三产业”建设，着力在推进基础配套、产业支撑、城镇建设、民生保障、生态治理、改革开放、创新驱动上下更大功夫，努力开创生态汉阴、美丽汉阴、幸福汉阴建设新局面，确保与全国全省全市同步够格的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 4.1.2 主要目标与指标

坚持优先发展生态友好型产业，全力建设月河川道城镇经济带、南区沿江生态旅游经济带、北区山林经济带，大力发展富硒食品、新型建材、生态文化旅游产业，通过“三带三产业”发展，实现全县产业结构优化，推进产业由低端向高中端转变，由传统产业向绿色、循环产业转型，降低单位产值污染物排放强度，实现经济和生态和谐共生，创业和居住幸福共享的发展目标，在西北生态经济强市建设中占领据点、打造亮点。

到2020年末，汉阴县生产总值力争达到150亿元，年均增长11%左右；财政总收入突破5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到3亿元，年均增长10%。五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力争累计达到511亿元，年均增长1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28亿元，年均增长13%。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突破3亿元，工业园区总产值突破150亿元，出口贸易总额突破500万美元，县城居住人口突破10万人；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人均受教育程度、人均预期寿命、公众安全感满意率在全市领先。到2020年，力争县域综合实力进入全省前20位。规划期间生态经济建设共计8个子项目，投资概算11.4833亿元。生态经济建设项目见附表1。

汉阴县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生态经济规划指标见表4-1。

表 4-1 生态经济规划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省级标准	2018年现状值	2021年目标值
1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	吨标煤 /万元	≤0.90 或能源消耗总量不超过控制目标值	0.345	0.305
2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	立方米 /万元	用水总量不超过超过控制目标值 ≤80	120	80
3	单位工业用地工业增加值	万元/亩	≥50	143.89	145
4	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率				
	秸秆综合利用率	%	≥95	95	96
	畜禽养殖场粪便综合利用率	%	≥95	95	96
5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利用率	%	≥85	89.7	100
6	有机、绿色、无公害农产品种植面积的比重	%	≥50	85	85

### 4.1.3 生态产业发展

#### 4.1.3.1 生态产业发展方向

根据汉阴县的现状分析，汉阴县依托生态环境建设的良好基础和发展趋势，以现有产业为依托，引导产业规模化、生态化，是建设生态县的核心任务。积极贯彻安康市“经营绿色、建设绿色安康”战略，抢抓机遇，夯实基础，加快新型工业化发展，带动农业产业化经营，推进城镇化建设，实现经济社会全面协调突破发展。按照调优一产、扩张二产、提升三产的思路，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强化突破发展的产业支撑。

坚持以循环发展为主线，以一、二、三次产业之间的结环补链和三次产业内部的结环补链为重点，围绕“一城五园三带三产业”布局，优化产业结构，推进产业融合发展，构建符合县情的产业体系，提升县域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

优化产业结构，推进产业融合发展。立足于生态环境这个核心竞争力，坚持循环发

展，在推进一、二、三产业发展中与美丽乡村、旅游强县寻找结合，结环补链、优化结构；立足于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在富硒食品加工、旅游产业发展中，寻找结合，结环补链、优化结构；立足于富硒食品加工，在农产品基地建设、电子商务、汉阴美食中，寻找结合，结环补链、优化结构；立足于富硒食品加工聚集区、新型建材园区、物流园区建设，摒弃“资源—产品—废弃物”的单向过程，在生产过程中围绕入园企业之间的互补和“资源、产品、废弃物”的“吃干榨尽”，寻找结合，结环补链、优化结构。

做优现代农业，提升发展效益。以农民增收为主线，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加快土地经营权流转，发展适度规模经营，推进农业结构调整。以工业理念提升农业效率，以文化、旅游产品提升农业内涵，提高农业附加值。围绕产业链延伸，大力推行企业做两端，农户做中间产业发展模式，依靠科技支撑，积极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发展农产品加工企业，建立稳定的购销关系和利益分配机制，让农民更多分享产业链增值收益。以现代农业园区建设为引领，创新发展思路，将农业与富硒农产品加工、农业休闲旅游、农耕文化传播、现代电商物流等诸多产业有机结合，推动农产品生产、加工、销售及休闲旅游等相关服务业融合发展，不断提高现代农业综合效益。

做长工业链条，提升发展质量。加大龙头企业培育力度，注重产业关联、品牌培育与产品升级，拓宽营销渠道，提升企业效益。以富硒食品加工和新型建材产业为重点，推进工业与农业、工业与第三产业融合发展，延长产业链、增加价值链。推进三次产业间前延后伸融合，支持龙头企业参与融合发展，积极引导龙头企业向前延伸发展自身的标准化原料基地，并借助基地发展以观光、采摘为主的休闲农业，同时发展物流和餐饮业。推进园区内首尾相连融合，在月河工业园区内围绕富硒食品及建材加工企业，吸引研发、仓储、物流、信息等配套服务企业入驻，在加工、生产环节上实现不同层次的首尾相连、上下游衔接，前向有集中连片的原料基地，后向有健全的物流配送和市场营销体系，形成以产业链为核心，相互融合、互促共进的抱团发展格局。推进区域产业间链接融合，加强各产业经营主体之间的联合协调，将富硒食品、建材加工业与种养业、文化旅游业互相渗透、互相提升、融为一体，形成集群化、网络化发展格局，形成特色优势区域品牌，通过工业发展真正将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

做活第三产业，提升发展水平。充分发挥第三产业对一、二产业的带动提升作用，以链条式发展促现代产业体系的改造升级，不断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依托自身的文化

旅游资源，以城区郊外、景区周边、“三沈”文化产业园等为重点，因地制宜的发展观光、休闲、采摘、餐饮、娱乐、度假、养生等相关产业，推动旅游业与农林牧渔等相关产业融合互动。以工业园区、农业园区为载体，大力发展现代物流、文化旅游、中介咨询、仓储服务等服务业，带动信息、物流、配送、电商等快速发展，培育服务业产业集群。以旅游观光、休闲娱乐等现代服务业延伸发展模式，使农业与工业、农业与第三产业成功对接，推动旅游与文化产业的融合，把提升文化内涵贯穿到吃、住、行、游、购、娱等各环节和旅游业发展全过程，实现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的倍增效应。

#### 4.1.3.2 特色优势产业

规划期间，力求形成富硒食品、新型建材、生态文化旅游三大特色优势产业。

富硒食品产业，汉阴县地处中国分布最广的天然富硒区——安康硒谷的核心区，境内土壤硒元素含量高、分布广，无工业污染，生物多样性保持良好，是生产优质天然富硒农产品的理想之地。据对汉阴县土壤及部分农产品进行系统科学采样和分析检测，汉阴县土壤中硒平均含量 $0.32\mu\text{g/g}$ ，大多数土壤硒含量处于 $0.2-0.4\mu\text{g/g}$ 之间。分析测试结果表明，汉阴县茶叶成品茶平均硒含量在 $0.242-0.67\mu\text{g/g}$ 之间，符合农业部富硒茶行业标准（NY/T600-2002）。汉阴县稻谷、玉米的硒含量分别为 $0.022\mu\text{g/g}$ 和 $0.042\mu\text{g/g}$ 。从种养、加工、物流、排放物综合利用与治理、餐饮、机械加工、种源建设等各环节形成有力的项目支撑，形成上下游链条衔接配套、物质全面循环利用、利益链接与产品链接牢固的产业体系。

新型建材产业，立足页岩、陶土资源和区位优势，以民用建筑材料为主线，接环补链，形成完整的产业链条，尤其要在新型管材、墙体材料和防锈材料方面实现较大突破，使汉阴成为区域知名建材基地。

生态文化旅游产业，从景区景点建设、接待能力建设到营运主体培育及营运模式构建，从文化产品挖掘到旅游文化培育，把汉阴生态旅游融入全市、全省、全国旅游大市场，全方位深化产业要素建设，推进其它产业向旅游产业融合，形成较为完整的现代旅游产业体系。

## 4.1.4 生态农业

### 4.1.4.1 生态农业建设发展目标

做优现代农业，提升发展效益。以农民增收为主线，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加快土地经营权流转，发展适度规模经营，推进农业结构调整。以工业理念提升农业效率，以文化、旅游产品提升农业内涵，提高农业附加值。围绕产业链延伸，大力推行企业做两端，农户做中间产业发展模式，依靠科技支撑，积极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发展农产品加工企业，建立稳定的购销关系和利益分配机制，让农民更多分享产业链增值收益。以现代农业园区建设为引领，创新发展思路，将农业与富硒农产品加工、农业休闲旅游、农耕文化传播、现代电商物流等诸多产业有机结合，推动农产品生产、加工、销售及休闲旅游等相关服务业融合发展，不断提高现代农业综合效益。

### 4.1.4.2 生态农业发展方向

#### （1）加快现代园区建设

坚持生态循环发展的理念，以高新科技推广应用为手段，以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为目标，加快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加强资源整合，完善园区基础配套设施，拓展提升园区功能，精心打造一批设施装备现代、科技要素先进、生产经营规范、物流加工完善、市场对接有效、示范作用明显、辐射带动力强的现代农业园区，带动全县优质粮油、畜禽、蔬菜、茶叶、食用菌、魔芋、中药材、生态渔业等优势产业的健康发展。按照产业发展布局，加强指导，每一项产业培育 1~2 个龙头企业，建设 3~5 个农业园区，发挥龙头企业带动作用，加强园区优势产品培育，积极推进标准化、规模化生产，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鼓励企业开展电子商务、农超对接等营销模式，促进农业产业快速做大做优做强。到 2020 年，全县新建现代农业园区 25 个，使现代农业园区总数达到 66 个，园区建设面积达 15 万亩，现代农业产值达到 26 亿元。到 2020 年，力争农业园区建设步入全省前 10 名。

#### （2）培育壮大山林经济

加大植树造林力度，大力实施天然林保护、长江防护林和荒山荒地造林等重点工程，

加强林业执法监管，保护森林红线，加大生物多样性保护，维系正常生物链。到2020年，全县森林覆盖率达到68%。大力发展绿化苗木、林下种养、特色林果等优势产业，逐步壮大山林经济，努力实现生态受保护、农民得实惠的目标。按南茶北果中间园的发展布局，建设核桃园3万亩，板栗改造3万亩，建设标准化茶园6万亩，新发展杜仲2万亩，建设优质油茶基地10万亩，建设油用牡丹示范基地4.5万亩，建设优质高效桑园0.7万亩。以平梁苗木花卉园区为主体，发展苗木花卉大棚10个1.5万m<sup>2</sup>，建繁育圃1500亩。大力发展以魔芋、中药材为重点的林下种植业，以养鸡、养羊为重点的林下养殖业，以食用菌为重点的林副产品，以生态休闲观光为重点的林业旅游，形成区域特色，提高林业综合效益。到2020年，使全县以核桃、茶叶为主的经济林总面积达到55万亩，实现林业产值15亿元。

### （3）加快农业发展转变模式

大力发展规模特色效益农业，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推动农林牧渔结合、种养加一体、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为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和农民持续增收提供保障。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稳定农村土地承包关系，依法推进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积极培育农村股份合作经济。加大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专业大户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培育力度，大力推广公司+订单+农户+中央厨房的民康模式，注重产品加工，延伸产业链条，提高附加值，构建农户、合作社、企业之间互利共赢的合作模式，让农民更多分享产业链增值收益。加强耕地保护，坚守耕地红线，加强土地整治、中低产田改造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强科技应用，推广使用有机肥，减少农业面源污染，确保粮食安全。坚持保障农民权益，探索有利于提高公共服务能力的集体统一运营管理有效机制，赋予农民对集体资产更多权能。持续增加农业投入，完善农业补贴政策，完善农业保险制度，培养新型职业农民。以蒲溪农机合作社为示范，大力培育多种形式的农业经营性服务组织，健全农业经营社会化服务体系，提高农业机械化水平。“十三五”期间，新培育专业合作社50家，家庭农场200户，种养大户1000户；全县粮油播种面积稳定在55.5万亩，总产达13.3万吨。到2020年，农民人均收入实现翻一番目标，达到1.5万元。

#### 4.1.4.3 生态农业建设模式

根据汉阴生态环境特点、农业产业发展特征和生态农业的理论与方法，汉阴不同区域生态农业模式构想如下：

#### （1）公司+农户+基地生态农业建设模式

“公司+基地+农户”生产经营模式是随着农业产业的发展而产生的，它对农业的发展和农民的增收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这种模式是以一个技术先进、资金雄厚的农业公司为龙头，利用基地的作用把分散的农户集中起来，最终以合约的形式把农户和公司连接起来。在这个农业产业组织模式中，其中公司起主导作用，基地起关键作用，农户起基础作用。“公司+基地+农户”生产经营模式使农户实现了“订单农业”生产，一方面，改变了农户长期以来靠天吃饭的生产方式，极大地降低了农户生产的风险，使农户的收入得到了保障；另一方面，使原来分散的农户集中起来，有利于扩大生产规模，减少生产成本，实现产业化发展。

#### （2）种养加一体化生态农业建设模式

种养加结合就是种植业、养殖业、农产品加工业结合；企业一体化经营就是按照企业运行模式，将这三个方面放在一个企业里面一起运行。这是一种将农业和企业结合，进行市场化运作的现代农业模式。

这种模式循环利用资源，并且依托企业管理平台，实现农业的高效、环保、节约和市场化运营。比如种植业的废弃秸秆可以供养殖用，养殖业的畜禽粪便可以作为种植业的肥料，而种养收获的产品用于加工，提高了农产品附加值与经济效益；同时又可根据加工后产品的市场反馈来调节种植业和养殖业的规模和品种，从而实现农业的高效生产、市场化运营。

#### （3）循环型生态示范村模式

在家庭循环经济模式的基础上，结合村落一级优美农村环境整治，将农户生活垃圾中现阶段无法堆肥使用的少部分垃圾由村镇集中收集，送卫生填埋场，进行无害化处理，农户生活污水收集至小型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进入农灌系统。该模式是家庭型循环经济模式的升级。有利于更好地控制农村家庭无法更好利用的废物，减少对农村生态环境的影响。循环型生态示范村模式见图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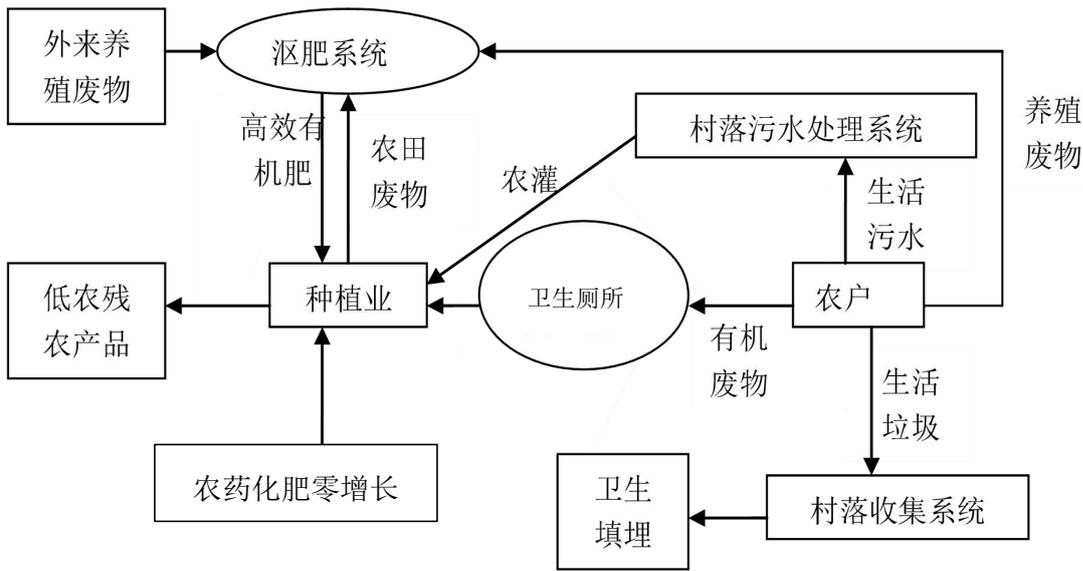


图 4.1 循环型生态村建设典型模式

## 4.1.5 生态工业

### 4.1.5.1 生态工业建设发展目标

充分发挥汉阴县丰富的富硒资源及旅游资源优势，帮助企业做好原料—企业—市场的对接，以工业快速发展带动农业和旅游业，实现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力争到 2020 年，全县工业产值达到 280 亿元，工业增加值达到 88 亿元，年均增长 15.5%以上，全县打造出 10 个年产值达 10 亿元、纳税达千万的明星企业。

### 4.1.5.2 生态工业建设发展方向

#### （1）夯实工业发展基础

坚定不移的实施工业强县战略，以月河工业集中区为平台，以招商引资为抓手，加强对主导产业接环补链，提升存量、优选增量，形成集群化、聚集化、链条化的产业格局。加强项目整合和资金投入，聚力园区建设，提升承载能力，完善园区路、水、电、讯、气等配套设施，完成月河园区三纵一环、军坝园区 4 号路和小街园区内环路等重点道路建设，开工建设新型装备孵化器及相关配套用房，启动建设园区污水处理厂、垃圾填埋场及其相关配套附属设施，进一步提升园区吸纳能力，吸引企业入驻。加快政府服

务企业理念转变，按照到位不越位、参与不干预的原则，为企业提供全方位、宽领域、多层次高效快捷服务。鼓励企业成立产销联盟，促进生产要素合理配置，形成有机协作的产业链条；规范政府扶持政策，对产业发展贡献突出的优质企业、纳税大户进行适当奖补，及时公布国家产业政策及金融信息，引导企业按照国家产业政策的方向发展，定期召开银企、政企座谈会，有针对性的解决企业实际问题，促进银企对接；实施标准、品牌战略，支持企业与高等院校、研究中心合作，打造全省乃至全国知名的地域品牌，实现由产品营销向品牌营销转变。

### （2）扶优做强富硒产业

依托汉阴县丰富的富硒资源，着力打造富硒粮油、富硒魔芋、富硒蔬果等产业链条。在种养环节，着重抓好以月河川道沿线、凤堰梯田为主的富硒有机大米，以月河农业园区为主的富硒有机蔬菜，以漩涡堰坪、平梁太行、蒲溪东升、汉阳长岭为主的富硒茶叶，以南北两山为基地的富硒魔芋、油茶、板栗、核桃种植基地建设。加强种植基地交通、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推广富硒有机肥应用，打造遍布全县的富硒农产品基地。在加工环节，依托小街富硒食品聚集区，以新鑫米业、龙飞魔芋、盛发魔芋、圣桑饮品、秦园食用菌、福田饮品、兴利食品、华晔、民康等优质企业为龙头，支持企业在产品深度开发和市场开拓上下功夫，从低层次产品向高层次产品转变，由单一品种向多类型延伸，原材料经销向深加工产品延伸，打造富硒农产品、富硒饮品、富硒保健食品、富硒特色小吃四大系列富硒综合产品，形成高附加值、高识别度的系列深加工产品。在销售环节，建成富硒食品检验检测中心，加快“中国硒谷·汉阴大集”建设，形成集富硒产品商贸平台、电子商务平台、物流配送中心于一体的综合产业园。支持企业参加省内外各类展会，积极牵线搭桥引导企业联合知名厂商进行共同开发、贴牌生产，实现借船出海，提高企业的辨识度和知名度。鼓励和支持企业专利、地理标志性产品申请，打造一批特色鲜明、科技含量高、叫得响的拳头产品。依托凤堰古梯田、双河口旅游名镇、月河川道旅游观光带等重点旅游节点开发全面布局富硒食品销售店面，拓宽优势产品销售展示渠道。到2020年，富硒食品产业实现产值100亿元。

### （3）巩固提升新型建材

在推进新型建材升级上，以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节能减排和发展循环经济为宗旨，坚持以节地、节能、利废、保护环境和改善建筑功能为主要目标，结合

省、市、县工业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同步推进，大规模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推进的机遇，着力推进装备制造园区转型升级，力促博瑞特光伏、浩鑫生化等企业达产达效。充分发挥汉阴县建材资源丰富、区位优势明显的特点，紧抓现有企业升级改造，支持企业加快技术改造与科技创新，充分利用城乡固体建筑废料、尾矿砂、农业秸秆废弃物等原料发展新型建筑结构材料、装饰装修材料。同时鼓励中昌管业、满意环保建材、宏宇钢化玻璃等企业引进发展配套产业，开展产业链上下游合作，建立具有比较优势的产品品牌。规划建设陶瓷工业基地，做好全县页岩、陶土资源的综合利用，新建设5~7条陶瓷原料标准化生产线，25条陶瓷砖及卫生瓷砖生产线，加快墙面装饰砖、地板砖、轻质玻化陶瓷等附加值较高的新型建材产品开发，并结合苗木花卉基地发展生产陶艺花盆，借助三沈文化产业开发，生产高端陶瓷书画用品及相关文化艺术陶瓷制品，不断扩张新型建材产业发展规模，到2020年实现产值100亿元。

#### 4.1.5.3 生态工业建设具体途径

##### （1）建设生态工业园区

汉阴县月河工业集中区是陕西省2009年确定的首批重点建设县域工业园区和中小企业创业基地。园区总规划面积11.8平方公里，沿月河川道分别布局现代仓储物流聚集区、新型建材聚集区和富硒农副产品深加工聚集区，形成“一园三区”的产业格局。其中，现代仓储物流聚集区规划面积1.8平方公里，主要用于发展科技含量高的新兴产业、与工业园区相配套的仓储物流业、服务业；新型建材聚集区规划面积7.8平方公里，重点发展装备制造、新型建材和东南沿海产业转移项目；富硒农副产品深加工聚集区规划面积2.2平方公里，主要依托汉阴富硒资源，重点开发建设富硒（魔芋）食品、饮品、豆制品、食用菌等系列富硒农副产品。

遵循循环经济的减量化、再利用、再循环的3R原则，尽量减少园区废物，将园区内的一个工厂或企业产生的副产品用作另一个工厂的投入或原材料，通过废物交换、循环利用、清洁生产等手段，最终实现园区的污染物“零排放”。

##### （2）全面推行清洁生产

到2021年强制实行清洁生产的企业应100%完成清洁生产审核。

1) 坚持清洁生产审核与重点耗能企业节能监管相结合，突出企业节能成效，实现

节能减排目标；

2) 坚持清洁生产审核与污染物达标排放及总量控制相结合，突出企业减污成效，实现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削减目标；

3) 坚持清洁生产工作与循环经济试点工作相结合；

4) 坚持清洁生产工作与各类园区的规划建设相结合，使清洁生产理念贯穿到园区规划、建设、运作的全过程中；

5) 坚持发展清洁生产技术与产业结构调整、科学技术进步相结合；

6) 坚持分类指导，对清洁生产企业实行分类分级管理。

### (3) 推行 ISO14000 认证

ISO14000 系列标准以其体现“全面管理、污染预防、持续改进”的思想，以其促进环境与经济协调发展的宗旨，顺应了当代社会发展的潮流，是可持续发展战略的有力支持。ISO14000 标准认证对汉阴县工业可持续发展具有特别重大的意义。ISO14000 系列标准的实施强调全过程的环境管理与控制，实施这一标准，可以加速汉阴县工业产业结构的调整，鼓励企业积极开发无毒、无污染的产品，采用节约原材料和能源的新工艺，为实施全过程控制污染和清洁生产提供程序上的保障。促进企业节能、降耗、降低成本，降低污染物排放量，减少城市环境风险和开支。

## 4.1.6 生态旅游

### 4.1.6.1 生态旅游建设发展目标

充分发挥旅游产业的整体优势，通过不断调整旅游产业结构，拓展旅游发展空间，完善旅游产业布局，提高旅游自主创新能力，积极培育旅游新业态，提升旅游产业品质，创新旅游管理体制，优化旅游产业环境，实现全县旅游目的地打造和旅游经济强县建设的重大突破，把汉阴县建设为陕南旅游板块最具代表性的人文生态旅游目的地，陕鄂川区域旅游重要节点，真正成为汉阴县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柱产业。坚持科学发展，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到 2020 年，全县接待游客总人数突破 650 万人次，旅游总收入年均增长 30%，达到 40 亿元，成为全县国民经济第三产业中的中流砥柱。

#### 4.1.6.2 生态旅游建设发展方向

##### （1）产品和管理体制、机制突破

汉阴县虽然拥有丰富的旅游资源，但现有旅游产品开发较为粗浅，旅游吸引力不强，致使汉阴旅游整体发展较为滞后，缺少爆点产品，更缺少在全国范围内叫得响的明星景区及旅游产品。与此同时，汉阴旅游发展的管理体制和机制也存在一定问题，对汉阴旅游发展产生了阻碍和影响。因此汉阴要实现跨越式发展，必须首先从产品和管理体制、机制的突破入手，高水准地打造能够代表汉阴旅游形象的品牌产品，全面理顺管理体制、激活机制，推动汉阴旅游大发展。

##### （2）客源市场、资本市场突破

市场是旅游发展的保障。汉阴目前客源市场主要集中于以关中、安康为主导的客源市场，以近程观光市场为主，这部分市场已基本打开，但是仅仅局限于近程市场仍无法实现汉阴旅游的跨越式发展。汉阴应在客源市场上实现突破，充分挖掘资源特色，以精品开拓客源市场，将汉阴推向湘鄂川陕渝等旅游板块。

除了客源市场以外，旅游业的资本市场是更为重要的突破点。目前以政府资金为主导作用，而社会资本才是旅游建设项目投资的绝对主力，但是目前汉阴旅游开发缺乏大型旅游投资商、开发商。因此，实现资本市场的突破，进而达到旅游项目的市场化，将是汉阴旅游的重中之重。

##### （3）形象突破

汉阴县旅游产业发展起步较晚，发展快，并拥有垄断性的旅游资源，文化底蕴及资源品级相对应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并不高，这直接影响汉阴旅游品牌形象的塑造，并进而影响到汉阴旅游整体发展。因此，汉阴必须从营销入手，依托旅游精品和优质服务，在中国西部、甚至国际市场上实现知名度与美誉度的突破，使汉阴不再是“养在深闺人未识”，而是西部地区一流、全国知名的旅游县。

而形象突破的重点就在于树立新的认知。建议把“汉水传奇·客乡汉阴”提炼出来作为汉阴未来发展田园与山地旅游度假的核心，与本地的红色文化、移民文化、历史文化、名人文化相结合，共同形成汉阴旅游的新形象，以新形象促使人们重新认知汉阴，认识到汉阴的移民文化渊源和价值。

## 4.1.7 生态交通

### 4.1.7.1 生态交通建设发展目标

按照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总体要求，汉阴县交通运输发展总体目标是：基本形成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基础设施衔接顺畅、运输服务便捷高效、科技信息先进使用、资源环境低碳绿色、安全应急可靠高效、行业管理规范有序，适应汉阴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交通运输保障，为社会经济发展提供交通战略支撑。

### 4.1.7.2 生态交通建设发展方向

（1）立足汉阴县实际，适度超前于汉阴县城镇规划发展要求

以服务汉阴县“一城四园三带”城镇布局空间为原则，努力改善汉阴县城、月河工业园、现代农业园、月河物流园、凤凰山国家森林公园现有路网；打通北部山林经济带交通运输网，优化汉江沿岸观光旅游路网；把综合运输的长远规划目标与汉阴近期城镇实际发展重点相结合，把建立适应综合运输体系发展的建设任务与当前要解决的主要问题相结合，把发展任务和政策导向相结合，适度超前于汉阴县城镇规划发展，为汉阴县城镇规划今后的发展留有余地。

（2）适应汉阴县交通发展需要，确保交通规划建设合理，有序推进

统筹谋划涉及交通运输发展的各个方面，并注重与旅游、农业、工业、水利等各部门专项规划的衔接，对于县际连接的道路，应与周边县市公路交通运输规划的相衔接，确保规划的战略性和协调性和适应性。

（3）以四个交通为目的，实施统筹发展，坚持综合交通一体化发展思路

以“四个交通”发展目的，坚持节能减排，节约资源，提高能效，推进绿色循环低碳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实现绿色交通；坚持科技创新，积极推进交通信息化、智能化建设，推动现代信息技术与交通运输管理和服务全面融合，实现智慧交通；牢固树立加快发展平安交通，是以人为本的本质要求。

## 4.2 生态空间体系建设

正确处理经济社会发展、资源开发利用和生态环境保护的关系，通过资源的合理开发、高效利用、优化配置、全面节约、有效保护、综合治理和科学管理，实现汉阴县资源与经济、环境、生态的协调发展。优化土地利用布局，加强耕地保护，节约用地。优化水资源配置，推进节约用水，保护好水源涵养区。调整矿产资源利用结构，优化矿产资源布局，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实现资源利用方式从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促进资源的有效保护与合理开发利用，保护好汉阴县的生态环境。规划期间生态空间建设共计3个子项目，投资概算1.7697亿元。生态空间建设项目见附表1。

生态空间规划指标见表4-2。

表4-2 生态空间规划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2018年现状值	2021年目标值	是否达标
1	生态保护红线	-	遵守	未划定	遵守	是
2	规划环评执行率	%	100	100	100	是
3	土地规划功能	-	生态用地面积不降低	生态用地面积不降低	生态用地面积不降低	是

### 4.2.1 落实主体功能区划

按照国家主体功能区定位，推进“1533”发展布局，坚持“点上开发，面上保护”的原则，优化产业布局，拓宽发展空间，提升发展效益。汉阴县总体属于国家层面秦巴生物多样性功能区，为限制开发区，功能定位以主要提供生态产品为主，同时提供一定的农产品、服务产品和工业品。依托“月河工业园区、现代农业园、月河物流园、凤凰山国家森林公园、三沈文化园”五园发展，促进工业集中、产业聚集、用地集约、培育循环产业发展核心区和经济增长极，实现经济、产业、环境融合发展，加快形成绿色、循环、低碳的发展空间格局。

重点开发区域。主要分布于城关、涧池、蒲溪、双乳4镇，总面积378.61平方公里。重点构建以县城为中心，以月河川道城镇带为主体，形成有一定经济基础、资源环境承

载能力较强、发展潜力较大，承接农业人口转移和生态移民搬迁的区域。重点发展特色优势产业、劳动密集型产业，推动新型工业化、农业现代化和新型城镇化协同互促。

限制开发区域Ⅰ。主要分布于漩渦镇、汉阳镇、原双坪镇、原上七镇、铁佛寺镇、观音河镇、双河口镇、原酒店镇，面积 780.56 平方公里。属于重点生态功能区，应构建生态屏障，因地制宜发展山林经济、生态旅游等环境友好型产业。

限制开发区域Ⅱ。主要分布于平梁镇、原龙垭镇，面积 205.99 平方公里。属于重点生态功能区，经济发展有一定基础、未来发展有一定潜力，农林资源、矿产资源丰富和交通便捷的地区，重点发展高效农业、生态旅游、山林经济等绿色循环产业。

禁止开发区域。分布于重点开发和强（弱）限制开发区域之中的重点保护区域。包括汉阴凤凰山国家级森林公园（含凤堰古梯田景区、龙寨沟景区、龙岗公园），汉江、月河、观音河 3 处湿地，观音河水库、大木坝、洞河水库及集镇水源地保护区。主要以保护自然文化资源、珍稀动植物基因资源、城乡居民集中饮用水源为主，维持生态平衡。

#### 4.2.2 构建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

根据区域功能定位和脱贫攻坚新要求，按照“一城五园三带三产业”的总体布局，努力形成功能定位清晰、产业特色鲜明、空间结构合理、城乡统筹发展的县域空间。

一城，以县城为核心、以建制镇为结点、以新型农村新社区为补充的城镇体系。围绕这个体系，县城在统筹规划、控制规模的基础上，坚持产城融合、产旅融合、城旅融合，进一步增强县城承载能力和产业活力。建制镇要抢抓陕南避灾扶贫搬迁、保障房建设、美丽乡村试点县等机遇，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的工业强镇、商贸重镇、生态大镇、旅游名镇，有序推进美丽乡村建设，促进城乡统筹发展。

五园，即月河工业园、现代农业园、月河现代物流园和凤凰山国家森林公园、“三沈”文化产业园。月河工业园，重点抓好以富硒食品、新型建材为支撑产业的工业产业链建设及其支撑体系建设，大力提升园区的综合承载能力和循环配套水平。同时，依托富硒食品、新型建材孵化器，孵化小微企业，提升园区的持续发展活力与后劲。现代农业园，大力推广园区带基地连农户、农工贸一体化、农机合作社等生产经营模式，规范土地流转，推动适度规模经营，壮大生猪、食用菌、茶叶、魔芋、杜仲、核桃、水产等

产业。尤其要通过“核心示范园区+家庭农场+合作社+农户”的模式，带动两山农民加快脱贫致富步伐。月河现代物流园，以“中国硒谷·汉阴大集”为核心骨干项目，加快建材、汽车、日化等物流小区建设，形成集仓储、运输、冷链、电子商务、金融服务、文化体验等于一体的高度融合的综合物流园区格局。凤凰山国家森林公园，以凤堰古梯田为核心，加快景区景点建设，并不断完善景区服务功能，构建运营体系，发挥核心景区的辐射带动作用，整合全县资源，在全县形成“一心三线”的生态旅游格局。三沈文化产业园，以三沈文化为依托，整合全县文化旅游资源，使现有的文化资源在产业链中得到延伸，促进汉阴县文化和旅游业融合发展。

三带，即月河川道城镇经济带、南区沿江生态旅游经济带、北区山林经济带。月河川道城镇经济带，整合月河沿岸一城四镇自然、人文、经济资源，主动融入全市月河川道城镇带建设，与周边兄弟县区协调联动，推进区域与三次产业融合发展，形成川道基础设施高度互联互通共享、工农业产品互帮互助共生共荣、月河川道农业旅游观光带共谋共建共营的一体化建设格局，将月河川道城镇经济带打造为汉阴发展的新引擎。南区沿江生态旅游经济带，以汉江为轴线，以漩涡集镇与凤堰古梯田、汉阳镇为骨干，东依紫阳、西靠石泉，整合旅游资源，开发旅游产品，提升接待能力，使之成为全市石紫岚汉江旅游经济带的重要结点。北区山林经济带，依托北山浅丘山林资源，在保护好生态的基础上，着力开发林下和坡地资源，以工业园区龙头企业和物流园区为带动，大力发展林下种养业，坡地退耕种魔芋、核桃、油茶、杜仲，在沟谷坡地区域推行林粮、林药间作模式，开发生态有机产品，使山林经济真正形成规模、见到效益。

三产业，“十三五”期间力求形成富硒食品、新型建材、生态文化旅游三大支柱产业。富硒食品产业，从种养、加工、物流、排放物综合利用与治理、餐饮、机械加工、种源建设各环节形成有力的项目支撑，形成上下游链条衔接配套、物质全面循环利用、利益链接与产品链接牢固的产业体系。新型建材产业，立足页岩、陶土资源和区位优势，以民用建筑材料为主线，接环补链，形成完整的产业链条，尤其要在新型管材、墙体材料和防锈材料方面实现较大突破，使汉阴成为区域知名建材基地。生态文化旅游产业，从景区景点建设、接待能力建设到营运主体培育及营运模式构建，从文化产品挖掘到旅游文化培育，把汉阴生态旅游融入全市、全省、全国旅游大市场，全方位深化产业要素建设，推进其它产业向旅游产业融合，形成较为完整的现代旅游产业体系。

借助安康市的辐射功能，依托“阳安”铁路、“十天”高速、月河快速干道，发挥月河川道城镇经济带的引擎作用，加强与关天经济区、成渝经济区、武汉地区和长三角地区等周边重点城市和重要经济区的联系。到2021年，在城乡建设、公共服务均等化、产业发展、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取得新进展。

### 4.2.3 实施生态功能区划分方案

生态功能分区重点在于明确生态服务功能，实现保护、管理和开发建设协调同意的指导思想划分生态功能区。生态功能区内部实行主导功能与其他功能相结合，保证经济发展和环境保护相协调，兼顾经济发展割据和城市化构架，提高居民的生产和生活质量。在主要分区的背景上，根据各分区内部异质性划分为不同区域，构建层次分明的生态功能空间体系。

汉阴县是典型的农业县，农业上形成了以“畜、桑、粮、油”为主导，以“菜、烟、茶、果、魔芋”为特色的产业体系。生态工业也迅速崛起，绿色食品加工、医药化工、新型建材、矿产、民爆烟花等产业支撑带动作用逐步增强。

根据汉阴县自然生态分异特点、社会经济发展状况，制定汉阴县生态功能区划方案如下：

I区：北部山地水源涵养、林特及矿产开发生态功能区

II区：中部川道城镇、旅游、农工贸综合生态经济区

III区：南部低中山水土保持与特色农业生态区

表 4-3 汉阴县生态功能分区表

生态功能区	范围	主导生态功能	产业发展方向
北部山地水源涵养、林特及矿产开发生态功能区	包括铁佛寺镇、观音河镇、原酒店镇、双河口镇	水源涵养、工矿污染控制	加大封山育林工作力度，提高水源涵养能力，发展经济林及特色生态农业；有序开采矿产资源，做好矿区生态恢复，同时控制工业污染；
中部川道城镇、旅游、农工贸综合生态经济区	包括城关镇、涧池镇、原平梁镇、蒲溪镇、双乳镇	城乡污染控制、工业污染防治	加大城乡生活污染的治理力度；加大工业污染防治力度，重点发展生态型工业；推进蚕桑、畜牧、无公害蔬菜、优质粮油基地建设；保护水源地；加快城乡能源建设，改善人居环境。

生态功能区	范围	主导生态功能	产业发展方向
南部低中山水土保持与特色农业生态区	包括汉阳镇、漩涡镇	水土保持、农村面源污染控制	加大退耕还林力度；加快畜、桑、优质粮油、中药材基地建设；推广生态农业模式，发展绿色及无公害食品；保护耕地，控制面源污染。

#### 4.2.4 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

按照《关于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的若干意见》（厅字<2017>2号）、《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指南》（环办生态<2017>48号）等文件要求和省上统一部署，根据生态环境特征，在国土空间内开展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和生态环境敏感性科学评估，将汉阴县境内具有重要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维护、水土保持等生态服务功能极重要区，生态环境极敏感区和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重要湿地、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生态公益林等法定保护区划定汉阴县生态保护红线。

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是保护生态安全底线，践行了生态兴则文明兴、生态衰则文明衰的深邃历史观和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科学自然观。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是保护社会经济发展的原动力，践行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观。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是为了改善人民群众的生活环境，践行了良好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的基本民生观。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是实现对整个生态系统的整体性保护，践行了山水林田湖草是生命共同体的整体系统观。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必须确保政策措施和规章制度真正“落地”，践行了最严格生态环境保护制度的严密法治观。

要让生态红线真正发挥作用，还需要配套考核机制、经济政策等制度保障，这就需要处理好几个关系。实施生态红线区控制，必须协调好经济发展规划和生态功能区划的关系。生态功能区划一定要先行，这是实施生态红线的应有之义和基本需求。为此，也需要建立健全符合科学发展观并有利于推进生态保护的绩效考核评价体系，从中央到地方都要认识到生态保护也是政绩。对于生态红线的划定，还需要协调好中央和地方的关系。中央确定的国家生态红线是底线，各地可对辖区内的生态系统进行再评估，增加更多的地方生态红线区。聪明的地方政府应该将生态红线区域多划点，留下的资源越多，发展的后劲越足。要真正落实好生态红线区域内的保护工作，区域间协调也相当重要，生态补偿机制应该是主要抓手。各级政府机构要根据划定的生态红线，依照各自职责和

相关管制要求严格监管，对生态红线管制区内易对生态环境产生破坏或污染的企业尽快实施关闭、搬迁等措施，并对受损企业提供合理的补偿或转移安置费用。

（1）明确属地管理责任。各级党委和政府是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的责任主体，要将生态保护红线作为相关综合决策的重要依据和前提条件，履行好保护责任。各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加强监督管理，做好指导协调、日常巡护和执法监督，共守生态保护红线。建立目标责任制，把保护目标、任务和要求层层分解，落到实处。创新激励约束机制，对生态保护红线保护成效突出的单位和个人予以奖励；对造成破坏的，依法依规予以严肃处理。根据需要设置生态保护红线管护岗位，提高居民参与生态保护积极性。

（2）确立生态保护红线优先地位。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后，相关规划要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空间管控要求，不符合的要及时进行调整。空间规划编制要将生态保护红线作为重要基础，发挥生态保护红线对于国土空间开发的底线作用。

（3）实行严格管控。生态保护红线原则上按禁止开发区域的要求进行管理。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严禁任意改变用途。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后，只能增加、不能减少，因国家重大基础设施、重大民生保障项目建设等需要调整的，由省级政府组织论证，提出调整方案，经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同有关部门提出审核意见后，报国务院批准。因国家重大战略资源勘查需要，在不影响主体功能定位的前提下，经依法批准后予以安排勘查项目。

（4）加强生态保护与修复。实施生态保护红线保护与修复，作为山水林田湖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的重要内容。以县级行政区为基本单元建立生态保护红线台账系统，制定实施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方案。优先保护良好生态系统和重要物种栖息地，建立和完善生态廊道，提高生态系统完整性和连通性。分区分类开展受损生态系统修复，采取以封禁为主的自然恢复措施，辅以人工修复，改善和提升生态功能。选择水源涵养和生物多样性维护为主导生态功能的生态保护红线，开展保护与修复示范。有条件的地区，可逐步推进生态移民，有序推动人口适度集中安置，降低人类活动强度，减小生态压力。按照陆海统筹、综合治理的原则，开展海洋国土空间生态保护红线的生态整治修复，切实强化生态保护红线及周边区域污染联防联控，重点加强生态保护红线内入海河流综合整治。

（5）强化执法监督。各级环境保护部门和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加强生态保护

红线执法监督。建立生态保护红线常态化执法机制，定期开展执法督查，不断提高执法规范化水平。及时发现和依法处罚破坏生态保护红线的违法行为，切实做到有案必查、违法必究。有关部门要加强与司法机关的沟通协调，健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联动机制。

根据《安康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2018年10月），汉阴县生态保护红线面积253.54km<sup>2</sup>，红线占汉阴县国土面积的18.57%。

汉阴县生态保护红线划定范围见图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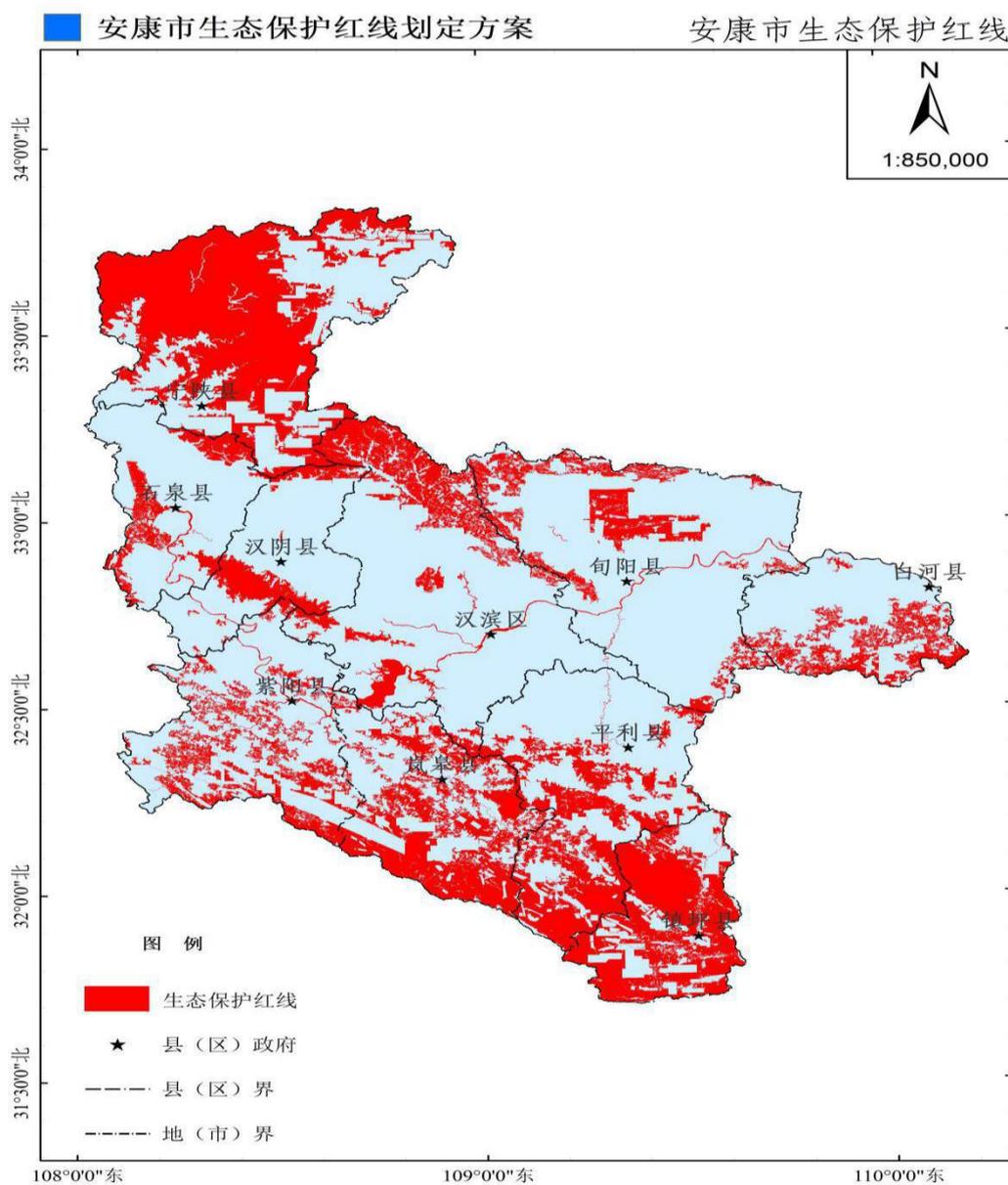


图 4.2 安康市生态保护红线总图

生态保护红线具体划定成果以安康市人民政府和陕西省人民政府批准的《安康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为准。

## 4.2.5 土地资源保护

### （1）耕地和基本农田保护

#### 1) 严格落实耕地保护目标责任制

到2020年，汉阴县耕地保护目标不低于30600.00公顷。将耕地保护目标纳入政府领导任期目标考核的内容，逐级签订目标责任书，通过建立县、乡、村、组四级耕地保护责任体系，层层分解保护责任，明确地方党委、政府的第一责任，建立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齐抓共管的责任体系，构建党委、政府领导、国土资源管理部门落实责任体系、依法监管、群众参与与监督、全社会广泛支持的耕地保护工作格局。

#### 2) 强化基本农田保护和质量建设

到2020年，汉阴县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24160.00公顷。大力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加大中低产田改造力度，完善农田基础设施，提高耕地综合生产能力，同时建立基本农田集中投入机制，与农业综合开发、耕地质量建设、农田水利建设相结合，集中各类建设专项资金，对耕作条件差、生态脆弱的基本农田通过对田、水、路、林、村进行综合整治，改善基本农田的农业生产条件，提高基本农田质量。

#### 3) 严格控制非农建设占用耕地

本着尽量不占或少占耕地的原则，严格执行供地政策，加强对城乡各类建设占用耕地的引导和控制。落实项目用地控制指标、严格市场准入条件等措施，从源头上减少非农建设对耕地的占用。加强对建设项目选址的引导，各项建设应尽量不占或者少占耕地，确需占用耕地的应尽量占用等级较低的耕地，且必须履行法定占补平衡义务，保证补充耕地数量质量与被占用的耕地数量质量相当。到2020年，汉阴县安排新增建设占用耕地规模1429.08公顷。

### （2）节约集约用地

围绕节约集约国家战略，抓住“新型城镇化”契机，转变经济社会增长方式，坚持指标约束引导，促进土地利用方式转变；利用新增撬动存量，盘活城镇工矿低效用地；立足整治提升存量，有效集聚农居民点用地；加强网络整体运行，统筹配置基础设施用地；强化产业融合集聚，提升旅游用地复合功能。加快土地利用结构调整，规范新增用地树立集约典范，营造全社会节约集约利用资源的新风尚。到2020年，汉阴县城乡建

设用地总规模控制在 3585.00 公顷以内。

### （3）土地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

根据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的原则，围绕协调土地利用与生态环境建设的关系和保障土地资源可持续利用的目标，以《汉阴县“十三五”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规划》为依据，结合自然资源、经济建设、社会发展和环境保护特征，通过保护、改善生态系统，保护和利用好土地资源，以生态旅游为龙头，生态农业为基础，统一规划，逐步建立和完善生态建设的保障体系和管理机制，促进社会、经济、环境的协调发展和生态良性循环。

### （4）土地整治

土地整治以保护耕地、保障农民权益为出发点，以优化用地结构布局和节约集约用地为重点，按照规划衔接、节约集约、城乡统筹、以民为本、尊重群众意愿等原则，积极开展汉阴县土地整治工作。围绕耕地保护和新农村建设目标，对建设用地和农用地进行合理的整理，增加有效耕地面积；全面推进陕南移民搬迁土地综合整治，引导农户相对集中居住，整合村庄建设用地空间，保障移民搬迁安置用地需求，加大高标准农田建设力度，提高永久基本农田生产能力，将“藏粮于地”战略落到实处。

## 4.2.6 水资源保护

加大汉江、月河过境段采砂治理和水资源管理体制改革的力度，争取水资源费、生态环境补偿等政策支持，变生态优势、水资源优势为经济优势，实现汉江、月河等流域水资源的商业化经营。工业污染防治以月河流域环境综合治理为重点，加大对月河、汉江流域和环境敏感区的水环境污染治理，严把环保审批与招商引资关，推行“精细招商”。建设汉阴污水处理厂以及配套管网，提高城区污水的收集率和处理率。加强对工业企业污水排放的管理，实施城区河道综合整治工程。加强对河系水网中主要河道周边污染源的控制；加强城区饮水水源的保护。

## 4.2.7 水土流失与地质灾害综合治理

### 4.2.7.1 水土保持

（1）水土保持目标

汉江、月河及主要支流生态环境得到一定程度修复。

（2）水土保持措施

综合治理小河流域岸线，通过植树造林、坡耕地改造、兴修塘堰、蓄水池等多方面措施，治理水土流失，保护生态环境。增强生态功能区的自然修复能力。

1) 对丘陵坡地，实施坡改梯等水土保持工程，保护和增加水源涵养林，遏制森林植被退化、沙化趋势，提高水源涵养能力，增加枯季径流，减少水土流失。

2) 以小流域为单元，山水田林路统一规划，合理布局，建立坡面综合防护体系，建设经济林果和经济作物基地，并选择一批不同地貌类型，交通方便的地区，开展小流域水土保持生态园林建设。

3) 完善流域污水处理和垃圾处理设施，通过生态退耕还林、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坡耕地改造等措施，治理水土流失，保护生态环境。

4) 综合治理小河流域岸线，造林与封山育林，兴修塘堰、蓄水池、排水沟、水平沟、沉沙凼等多方面措施对水土流失进行治理。加强生态农业建设，进行坡改梯工程与冬水田改造工程。坡度在 10 度至 25 度的坡耕地采取坡改梯的办法，防止水土流失；冬水田改造工程按照集雨区域和小流域集中改造的原则，实行山、水、田、林、路综合治理。

5) 统一规划，协调治理，形成合力。坚持贯彻“以防为主、防治并重、因地制宜、全面规划、综合治理、治管结合”的方针，采取有效措施，以遏制水土流失，保护和合理利用水土资源。以小流域为单位、以开发性治理及植被恢复为手段、以水土保持为目标，按照自然经济条件，进行全面统一规划，实行山、水、林、田、路综合治理，形成对水土流失遏制的合力，达到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的统一。

6) 建立稳定的投入保障机制。政府应设立专项资金用于水土保持，并确保资金投入持续、稳定增长；同时，制定相关政策，支持和吸引社会资金积极参与水土流失治理，形成稳定、多元化的资金投入保障机制。坚持科技引导的原则，提高科学技术的支撑力度。加强科技研究和技术推广，打造水土保持科技示范园区。

7) 加强水土保持宣传。把水土保持宣传教育作为年度工作的重要内容，充分利用汉阴县各类新闻媒体，宣传水土保持的战略地位和作用，为保护水土资源、改善生态环

境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 4.2.7.2 地质灾害防治

##### （1）地质灾害现状

根据《汉阴县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年），全县共确定地质灾害隐患点313处，其中滑坡290处、崩塌15处、泥石流8处。地质灾害隐患点涉及所有乡镇、各种地貌单元，受威胁的对象包括居民、单位、学校、水库、公路、铁路、变电所等。地质灾害主要为滑坡、崩塌、泥石流等。

##### （2）地质灾害防治基本原则

坚持七个原则，即：坚持以科学发展观统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原则；坚持各级政府对本辖区防治工作负总责，各级国土资源部门具体监督管理的原则；坚持“以人为本，预防为主，避让与治理相结合”的原则；坚持按客观规律办事，从实际出发，量力而行，因地制宜，讲求实效的原则；坚持全面防御、重点突出的原则；坚持人为诱发的地质灾害“谁诱发、谁治理”、自然形成的地质灾害“谁受益、谁出资”的原则；坚持地质环境保护与地质灾害防治并举的原则。

##### （3）地质灾害防治措施

1) 加大地质灾害预防，国土资源主管部门应当会同建设、水利、交通等部门加强对地质灾害险情的动态监测。因工程建设可能引发地质灾害的，建设单位应当加强地质灾害监测。同时应加强地质灾害的群测群防工作。

2) 对出现地质灾害前兆、可能造成人员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的区域和地段，县级人民政府应当及时划定为地质灾害危险区，予以公告，并在地质灾害危险区的边界设置明显警示标志。在地质灾害危险区内，禁止爆破、削坡、进行工程建设以及从事其他可能引发地质灾害的活动。政府应当组织有关部门及时采取工程治理或者搬迁避让措施，保证地质灾害危险区内居民的生命和财产安全。

3) 因自然因素造成的地质灾害，确需治理的，在政府的领导下，由本级人民政府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组织治理。因工程建设等人为活动引发的地质灾害，由责任单位承担治理责任。责任单位由地质灾害发生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负责组织专家对地质灾害的成因进行分析论证后认定。

## 4.2.8 矿山生态环境保护

### （1）保护现状

根据《汉阴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16—2020年），通过对小型矿山进行了资源整合和技术改造，提高了矿山生产规模和安全生产保障条件，产业结构得到优化，大中型矿山采矿回采率、选矿回收率和综合利用率“三率”指标达到国家、省级指标要求。金矿开采回采率一般在85~90%、选矿回收率85~92%，综合利用率（伴生银）超过75%。

县政府高度重视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相关职能部门通过各种渠道争取矿山治理项目和资金，通过政府引导，企业积极参与，黄龙金矿等一批矿山企业采取矿山采空区回填、塌陷区平整、公路改造、排水、填埋裂隙、土地复垦、恢复植被、移民搬迁等方法措施，基本消除或减少了矿山地质灾害及隐患，矿山地质环境得到明显改善，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与生态环境更趋和谐，全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工作得到加强，并取得初步成效。

### （2）保护原则

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为根本要求，促进资源开发与环境保护协调发展。坚持“在保护中开发，在开发中保护”的方针，按照“谁开发，谁保护；谁破坏，谁治理”的原则，认真落实“源头预防，过程控制，闭坑达标”，严格准入管理，加强矿产资源开发全过程地质环境保护的监督管理，积极构建矿山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长效机制，实现矿山开采方式科学化、采矿作业清洁化、排放无害化、矿区环境优良化。

### （3）保护措施

#### 1) 新建（在建）矿山

对新建矿山要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矿山地质环境保护规定》，编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报有权批准（备案）的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备案）；并按规定报有关部门审批。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建设项目的污染治理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对开发利用方案不合理、对环境保护不力，对环境造成不可恢复性破坏的项目，属管理权限的，行政主管部门应不予批准，非管理权限的，提出不予批准的建议。

## 2) 生产矿山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工程的设计和施工，应当与矿产资源开采活动同步进行，即坚持边开采边恢复的原则，对采矿活动破坏的矿山地质环境及时进行恢复治理。按照“双随机—公开”要求，督促矿山企业切实履行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义务。对未按规定履行地质环境治理与土地复垦义务的矿山企业，列入矿业权人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名单，责令整改。整改不到位的，不得批准其申请新的采矿许可证或者申请采矿许可证延续、变更、注销，不得批准其申请新的建设用地。对拒不履行恢复治理义务的在建矿山、生产矿山，要将该矿山企业纳入政府管理相关信息向社会公开，情节严重的，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贯彻实施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基金制度，出台相关环境恢复治理优惠政策措施，引导矿山增加对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工作的投入，改善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状况。

## 3) 历史遗留（闭坑）矿山

明确治理责任主体，构建政府引导、政策扶持、社会参与市场化运作的治理新模式。拓展“谁投资、谁受益”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多元化投融资渠道，完善用地用矿政策，鼓励各方力量开展历史遗留矿山地质环境问题治理，实施重点工程，改善矿区及周边地区生态环境。

## 4.2.9 生态林业保护

### (1) 总体思路

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全面深化林业改革，紧紧围绕生态文明建设大局，树立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和青山绿水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加快生态林业、民生林业和生态文明建设，创新治理和生态修复机制，落实严格的森林资源保护机制、损害赔偿制度、责任追究制度，逐步建立系统完整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努力推动林业建设上规模、提品质、创名牌、富百姓。

坚持生态建设产业化、产业发展基地化的基本方针，用市场化手段配置资源，用统筹城乡发展理念建设林区，用产业化、工业化经营模式推进发展，着力改造传统产业，

大力发展新兴产业，加快结构优化升级，全面提升林地产出率、资源利用率和劳动生产率，努力构建发达的林业产业体系，加快林业资源大市向林业经济强市的跨越。其基本原则是：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效益为核心，壮大基地、扩张规模、拓展功能、提升效益。坚持集约经营。按照优势林产品区域布局规划，建立规模化、标准化、设施化、产业化生产基地，大力发展规模、特色、效益林业，提高林产品聚集度和市场占有率，提升林业发展的质量和效益。坚持科技兴林。健全科技服务体系，实行产学研结合，提升和强化示范园区引进、集成、运用、示范推广新品种、新技术和新装备的功能，加速林业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推动林业技术进步。坚持龙头引领。鼓励以企业为龙头，带领专业大户和林业合作社等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加快发展现代林业。

## （2）发展方向

1) 进一步加强绿化造林工作。以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高度推动绿化造林工作，加大资金投入力度，不断创新体制，营造全社会参与绿化造林的氛围。推进“国土绿化”行动，做到科学规划设计，提高林木培育科技含量，坚持数量与质量协调统一，构建完善的森林质量管理体系。

2) 加强森林资源保护与管理。依法加强森林资源保护，严禁乱砍滥伐、乱采滥挖等现象发生，加大名木古树保护力度，巩固生态建设成果；加强重点公益林管理，完善重点公益林补偿机制；切实做好松材线虫病等防治工作，有效控制汉阴县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会同县应急管理局全面做好全县森林防火工作，有效降低森林火灾受害率。按照省市统一部署，扎实开展“严厉打击整治破坏野生动物资源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和“绿卫”行动。

3) 加强林业队伍建设。加大林业干部职工工作作风转变和业务技能培训，引进先进林业科技，提高林政执法能力、服务意识和技能，形成人才培养长效机制，造就一支自身素质较高、业务熟练、勇于探索、有一定自主创新能力的林业队伍，为汉阴县现代林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4) 加快完善凤凰山森林公园配套设施，打造集登山揽胜、健身康体、科普教育于一体的综合性森林公园。

## 4.3 生态环境体系建设

### 4.3.1 总体规划

#### 4.3.1.1 总体思路

以改善环境质量为主线，坚持生态立县、可持续发展战略，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实施“低碳、天蓝、地绿、水净、生态修复”工程，突出生态保护、污染防治、风险防控工作重点，提高环境综合承载能力，夯实绿色发展的生态环境基础，努力建成全省循环发展示范区，为建设整体脱贫与同步够格小康的幸福汉阴提供坚强的生态环境保障。

#### 4.3.1.2 规划目标

汉阴县环境保护总体目标任务是：围绕实现环境质量总体改善“一个目标”，突出抓好生态建设和风险防控“两个重点”，打好水、大气、土壤污染防治“三大战役”，扎实推进“低碳、天蓝、地绿、水净、生态修复”五大工程，努力实现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不断下降，环境问题有序解决，环境风险得到有效防控，生态系统稳定性持续增强，人居环境明显改善，环境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更加完善，环境管理“五化”水平全面提升，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取得重大进展工作目标，全县生态环境持续良好，环境质量全市领先，成功打造陕南生态建设县域品牌。规划期间生态环境建设共计4个子项目，投资概算3.9753亿元。生态环境建设项目见附表1。

## 4.3.1.3 规划指标

表 4-4 生态环境规划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2018年现状值	2021年目标值	是否达标
1	环境空气质量质量改善目标 优良天数比例	- %	不降低且达到考核要求 ≥80	不降低且达到考核要求 84.1	不降低且达到考核要求 87	是
2	地表水环境质量质量改善目标 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 劣Ⅴ类水体	- % -	不降低且达到考核要求 ≥80 基本消除	不降低且达到考核标准 100 基本消除	不降低且达到考核标准 100 基本消除	是
3	土壤环境质量质量改善目标	-	不降低	不降低	不降低	是
4	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	-	达到考核要求	达到考核要求	达到考核要求	是
5	生态环境状况指数（EI）	-	不降级	80.59	81.00	是
6	林业用地规划占比	%	不降低且规划林业用地逐步增加	不降低且规划林业用地逐步增加	不降低且规划林业用地逐步增加	是
7	生物物种资源保护重点保护物种受到严格保护 外来物种入侵	- -	执行 不明显	执行 不明显	执行 不明显	是
8	危险废物安全处置率	%	100	100	100	是
9	污染场地环境监管体系	-	建立	建立	建立	是
10	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	-	未发生	未发生	未发生	是

## 4.3.2 水环境保护

## 4.3.2.1 主要目标

到 2021 年，汉江出境水质稳定保持在国家Ⅱ类标准，月河水质达到国家Ⅱ类标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全县流域地表水水质优良（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达到 100%；县城污水处理率达到 95%，各镇均具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

#### 4.3.2.2 保护措施

##### （1）切实加强汉江、月河水质保护工作

从工业结构性污染、城镇生活污染、畜禽养殖污染和生态功能修复等重点着手，通过工程治理和生态保护措施，切实加强汉江、月河水质保护工作。汉江、月河沿岸集镇及集中安置点生活污水得到有效治理，确保涉水工业污染源稳定达标排放，流域内所有畜禽养殖场稳定达标。科学合理利用水资源，对汉江、月河流域河道沿线的非法采砂行为进行全面清理和取缔，逐步提高河水自净能力，基本恢复生态系统，确保县域内汉江断面水质稳定保持在国家Ⅱ类标准，月河水质达到国家地表水Ⅱ类标准。

##### （2）狠抓工业污染防治

紧紧围绕打造全市富硒产业发展核心区工作目标，制定农副产品、原料药制造两大行业专项治理方案，实施清洁化改造。新建、改建、扩建上述行业建设项目实行主要污染物排放等量式减量置换。加大对金属矿采选冶炼和黄姜皂素、缫丝、食品加工等行业的污染治理，加大尾矿库治理和环境修复。

##### （3）全力保障饮用水源安全

开展饮用水水源规范化建设，重点加强大木坝和观音河两个县级水源地和8个镇的水源地保护工作。加强饮用水源水质监测工作，实现从水源到水龙头全程监管。定期向社会公布饮用水安全现状信息。强化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到2021年，县城污水处理率达到95%，各镇均具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月河沿岸集中式安置点全面完善生活污水处理工程，对汉江汉阴段沿岸排污口进行整治。

##### （4）全面推进河长制和网格化监管

严格落实《汉阴县境内河流“河长制”管理工作方案》，各河长负责辖区主要责任，层层落实目标责任制，逐级抓好落实，实现对江河沟溪的网格化监管，完善水环境监测网络，健全完善水质监测、联合执法、目标考核、责任追究等长效机制。依法核发排污许可证，将污染物排放种类、浓度、总量、排放去向纳入许可证管理范围。从源头上治理水污染、改善水环境，合理利用水资源，保障水安全和生态安全。

### 4.3.3 大气环境保护

#### 4.3.3.1 主要目标

到2021年，县城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到87%；县城细微颗粒（PM<sub>2.5</sub>）、可吸入颗粒物（PM<sub>10</sub>）年均浓度达标；县城气化率提高到80%。

#### 4.3.3.2 保护措施

##### （1）强化工业企业大气污染防治

全面推行清洁生产，强化对重点企业的清洁生产和节能审查工作，将清洁生产实施情况纳入企业节能减排绩效考核和企业环境行为评价范围。强化对医药、化工、建材等重点涉气企业的环境监管，对布局分散、装备水平低、环保设施差的工业企业进行全面排查，制定综合整改方案，实施分类治理。

##### （2）集中治理燃煤污染

加快产业结构调整，严格控制“两高”行业新增产能，坚决遏制产能过剩行业盲目扩张。开展燃煤锅炉综合整治，加快淘汰分散燃煤锅炉。加快能源结构调整，推进清洁能源利用，积极推进“煤改气、油改气”，加快天然气供气基础设施建设，优先发展城市燃气，并根据天然气管网辐射规划，合理划定辖区禁煤区和限煤区，禁煤区内实行全面禁煤。

##### （3）推进机动车排气污染治理

严格落实在用机动车淘汰更新激励政策，加快推进老旧高排放机动车更新工作。全面供应符合国家标准的汽油、柴油。优先推进城市公交、出租汽车使用新能源、清洁燃料，合理布局公交线路，加快高耗能、高排放交通设施市场推出工作。加大公交车辆和出租汽车更新力度。全面推进机动车环保检验和环保标识发放管理工作。

##### （4）深化治理城市面源污染

开展餐饮业油烟污染治理，所有餐饮业必须安装油烟净化设施，使油烟排放符合国家排放标准，严禁露天烧烤。开展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治理，限时完成加油站、储油库、油罐车的油气回收治理。禁止露天焚烧沥青、油毡、废油、橡胶、垃圾等产生有毒害气

体的物料，确需焚烧处理的，要完善污染防治设施，确保达标排放。全力做好秸秆禁烧工作，推进秸秆综合利用。

#### （5）强化扬尘污染整治和增绿工作

加强施工扬尘监管，推行绿色施工，落实“洒水、覆盖、硬化、冲洗、绿化、围挡”六个100%要求。强化城市道路及重点区域清扫保洁，逐步加大道路清扫的硬件配套投入，增加保洁清扫频次。继续推进广场、公共绿地、道路绿化、居住区绿化、立体空间绿化建设，加大植树造林和管护力度，建立全民植树造林常态化机制，提高森林覆盖率，增强环境自净能力。

### 4.3.4 声环境保护

#### 4.3.4.1 主要目标

到2021年，城市区域环境噪声平均值小于55dB（A）；道路交通干线噪声平均值小于65dB（A）。

#### 4.3.4.2 保护措施

##### （1）合理布局，优化功能分区

协调城市建设规划、交通规划与声环境保护规划的关系，合理确定城市功能分区和建设布局。优化城市住宅区、商业区、工业区、餐饮业、娱乐业规划布局，合理构建交通网络，有效减轻噪声对居民生活环境的影响。

##### （2）强化交通噪声污染防治

优化城市交通路网体系，提高通行效率。强化机动车噪声控制，加强交通噪声综合管理，将交通噪声值较高的县城区道路列入重点防控范围。加强和优化主干道两侧绿色屏障建设，强化敏感建筑物噪声防护。

##### （3）加强施工噪声污染防治

加强环境保护部门的管理监督作用，加大对建筑施工噪声的监督管理力度。督促施工单位制定施工现场噪声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公告。

#### （4）强化工业噪声控制

加强新建工业项目噪声控制，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统筹工业区噪声污染企业的总体布局。加强建材、机械制造、物流园等高噪声污染企业及园区的监督管理。充分利用绿地系统建设减噪功能，在工业集中地和居民小区之间设置多层次绿化隔离带。

### 4.3.5 土壤污染防治

#### 4.3.5.1 主要目标

到2021年，土壤环境质量点位达标率不低于82%；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点位达标率不低于81%；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2%以上。

#### 4.3.5.2 保护措施

##### （1）深入开展土壤污染详查

深化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完成汉阴县范围内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查明农用地土壤污染的面积、分布及对农产品质量的影响程度；启动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完成基础信息调查和风险筛查。

加强土壤环境质量检测。完成汉阴县范围内土壤环境质量国省市控监测点位设置，配合建立省市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网络。

##### （2）加强农用地土壤环境管理

组织农用地类别划定。在油菜水稻集中种植区域及粮食功能区进行试点，有序推进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定。加强集中式水源地周边区域土壤保护和污染防控，确保饮用水水质安全。

推进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根据陕西省耕地生态红线，将符合条件的优先保护类耕地划为永久基本农田，实行严格保护。制定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种植结构调整或退耕还林还草计划，完成轻度和中度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面积年度任务，完成重度污染耕地种植结构调整或退耕还林还草面积年度任务。采取农艺调控、种植业结构调整、土壤治理与

修复等措施确保耕地安全利用，降低农产品超标风险。加强林地、园地管理，严格控制林地、园地的农药使用量，禁止使用高毒、高残留农药。完善生物农药、引诱剂管理制度，加大使用推广力度；加强对重度污染林地、园地产出食用农（林）产品的质量检测，发现超标的，要采取种植结构调整等措施。

### （3）加强建设用地土壤环境管理

明确管理措施。加强污染地块环境监管，建立汉阴县污染地块动态管理名录和联动监管机制。建立污染地块开发利用负面清单制度，合理确定土地用途，严格用地准入。符合相应规划用地土壤环境质量要求的地块，可进入用地程序。

落实监管责任。结合汉阴县土壤环境质量状况、《城乡用地评定标准》等，加强汉阴县城乡规划论证和审批管理，为合理选择城乡发展用地提供依据。对用途拟变更为居住和商业、学校、医疗、养老机构等公共设施的疑似污染地块和污染地块，若未进行土壤环境调查及风险评估，未进行治理修复或治理修复不符合相关标准，不得办理相关规划审批手续。

### （4）加强土壤污染源头监管

严格执行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标准并落实相关总量控制指标，加大对涉重金属企业的监督检查力度，对整改后仍不达标的企业，依法责令其停业、关闭，并将企业名单向社会公开。

动态更新汉阴县土壤环境重点监管企业名单，强化监察执法、监督监测、信息公开、清洁生产等日常监督管理，督促其开展用地土壤环境自行监测并公开结果、接受社会监督。制定重点监管企业和汉阴县月河工业园区周边区域土壤监测计划，监测结果作为环境执法和风险预警的重要依据；对汉阴县土壤环境重点监管企业要开展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鼓励和支持企业发展循环经济；要加大环境执法力度，对超标排放造成土壤污染的企业要挂牌督办，限期治理，对治理后仍不能达标的企业要坚决关停。

## 4.3.6 城乡环境综合整治

### 4.3.6.1 主要目标

到 2021 年，全县现有畜禽养殖企业污染物的资源化综合利用率达到 95%以上；测

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覆盖率达到 90%以上；化肥利用率提高到 40%以上，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使用率提高到 60%，农膜回收率达到 85%以上；完成省级生态文明示范县创建任务，全面完成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 4.3.6.2 整治措施

因地制宜推进各镇村生活污水处理和垃圾分类处置，实行农村污水处理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理，实现垃圾定点存放、统一收集、集中处理，采取分散或相对集中地生物式填埋等多种处理方式，积极推广“洞池模式”“中坝模式”的农村生活垃圾清运保洁管理模式。加大环境监察执法力度，禁止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城镇生活垃圾及其他污染物向农村转移。积极做好农村环境集中连片整治项目争取力度，全面形成“政府主导、村组联动、全民参与、齐抓共管”的农村环境整治工作格局。到 2021 年，完成省级生态文明示范县创建任务，全面完成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 4.3.7 生态环境保护

#### 4.3.7.1 主要目标

到 2021 年，全县生态环境质量状况不断改善；创建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 10 个，秦巴山区生物多样性得到良好保护。

#### 4.3.7.2 保护措施

生态是永恒的经济，建设幸福汉阴离不开良好生态。必须尊重自然、敬畏自然、呵护自然，坚决摒弃以牺牲环境为代价的低成本发展弯路，不走先污染后治理的发展错路，在守护绿水青山中打造金山银山。以绿色发展为统领，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对传统产业全面实施清洁生产、节水治污、循环利用等专项技术改造，大力发展环保、绿色等新兴产业，增强经济持续增长动力，推动县域经济实力显著提升，建成全省循环发展示范区。

坚持按照主体功能区规划，树立循环发展理念，支持绿色清洁生产，推动建立绿色

低碳循环发展产业体系，减少单位产出物质消耗。坚持节约优先，树立节约集约循环利用的资源观，实行能源和水资源消耗、建设用地等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加强重点生态功能区的保护和管理，整合山体、河流、湿地、森林等生态要素，构建以境内凤凰山、汉江为主轴的南水北调中线水源区生态走廊及以境内秦岭南麓和巴山北坡山地为依托的生态屏障带。大力实施洞河水库骨干水源工程、月河补水工程、河道综合整治及生态系统功能建设等重点工程，发展节水灌溉，确保境域内水资源的综合利用。加强公路、铁路、河流等通道绿化，强化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建设和监管，加大生物物种资源保护和管理力度，营造美丽生态景象。有计划、有步骤地引导重点生态区人口异地搬迁，不断推进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

优先发展生态友好型产业，全力建设月河川道城镇经济带、南区沿江生态旅游经济带、北区山林经济带，大力发展富硒食品、新型建材、生态文化旅游产业，通过“三带三产业”发展，实现全县产业结构优化，推进产业由低端向高中端转变，由传统产业向绿色、循环产业转型，降低单位产值污染物排放强度，实现经济和生态和谐共生，创业和居住幸福共享的发展目标，在西北生态经济强市建设中占领据点、打造亮点。

## 4.3.8 环境监管能力建设

### 4.3.8.1 建设目标

积极推进环境在线监测能力、环境信息化建设。到2021年，完成三级标准化监察大队和监测站建设；建设项目依法执行“环评”“三同时”、依法开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执行率100%；重点污染源排污许可证发放率100%，公众对环境保护的满意率持续提升。

### 4.3.8.2 建设措施

按照标准化、规范化要求，配齐环境监测、监察执法和应急设备，提高环境监测和执法检查取证能力水平。完成县环境监测站标准化建设和环境监测站计量认证，建成月河水质自动监测站，基本实现环境自动监测系统现代化、实验室技术装备现代化、环境

应急监测系统化，初步建成天地一体、上下协同、信息共享的生态环境监测网络。

深化环保政务公开，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环境质量公开、企业环境行为公告和重大环境信息披露制度。健全完善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制度，重点企业环境信息公开制度、环境问题督办信息公开制度和环境问题处罚信息公开制度等。对不执行环境保护法规、严重违法排污的企业，纳入“黑名单”管理，并向社会公开曝光。加强12369环保信息平台管理，确保24小时信息畅通，认真处理、迅速办理群众环保投诉。建立环保纠纷调解机构，解决环境问题引发的各类纠纷，对网络媒体和社会公众普遍关注的环保热点难点问题，及时处置、及时回应，正确引导舆论，把问题化解在萌芽状态。

#### 4.4 生态生活体系建设

生态人居环境就是应用生态学原理和系统工程的优化方法，来规划和组织城县、城区和居住小区的建设和管理，以达到为人们提供一个清洁、美丽、舒适的人居空间的目的。生态人居环境包括非生物环境（如水环境、大气环境、土壤环境、声环境、光环境、热环境以及地形、纬度、海拔等）和生物环境（如植物、动物、微生物等）两类。通过人工方法对这两类环境的加工、改造和建设，使之达到一定的要求，以满足人们生活的需要。本规划以可持续发展理论为指导，以人为本，坚持“适居性”“特色性”和“城乡一体化”的原则，遵循人居环境建设的发展趋势，充分利用汉阴县现有的优良环境质量和深厚的文化底蕴，把居住环境的改善与生态建设有机结合起来，并适应于汉阴县现时的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统筹协调推进，实现人口规模适度、人居环境优化、生态意识普及，创建布局合理、绿视高、舒适度较好、城乡生态功能显著的最佳人居环境。

生态生活规划指标见表4-5。

表4-5 生态生活规划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省级标准	2018年现状值	2021年目标值	是否达标
1	村镇饮用水卫生合格率	%	≥90	100	100	是
2	城镇污水处理率	%	≥80	91	95	是
3	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85	100	100	是
4	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	%	≥95	73.61	95	否

5	村庄环境综合整治率	%	≥55	58	65	是
6	城镇新建绿色建筑比例	%	≥25	5	25	否
7	公众绿色出行率	%	≥50	50	55	是
8	节能、节水器具普及率	%	≥55	55	60	是
9	政府绿色采购比例	%	≥80	81	85	是

#### 4.4.1 主要目标

立足实际，因地制宜，以建设清洁乡村、生态乡村、美丽乡村为目标，分层次分步骤加快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1）全面建设清洁乡村。把村庄环境卫生整治作为改善人居环境的首要任务，全面开展农村垃圾和污水处理以及卫生厕所改造等，建设清洁家园。到2021年，全县所有村庄基本实现环境干净、整洁、卫生。

（2）加快建设生态乡村。加快农村道路和村庄绿化，提升绿化美化水平。巩固提升农村饮水安全，提高农村自来水入户普及率。大力发展循环生态农业，培育农村特色产业。到2021年，全县90%以上的村庄基本实现环境优美、绿色生态。

（3）创建美丽宜居乡村。生活富裕的农村，围绕资源禀赋，塑造村庄特色景观和田园风貌，建设特色鲜明、乡风文明的美丽宜居乡村。到2021年，居民出行、用电、住房等基本生活条件显著提升，全县30%以上的村庄建成田园美、村庄美、生活美的美丽宜居乡村。

规划期间生态生活建设共计5个子项目，投资概算4.7822亿元。生态生活建设项目见附表1。

#### 4.4.2 加快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 4.4.2.1 道路交通工程建设

到2021年，基本形成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基础设施衔接顺畅、运输服务便捷高效、科技信息先进使用、资源环境低碳绿色、安全应急可

靠高效、行业管理规范有序，适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全面的交通运输保障，为拓展汉阴发展空间提供交通战略支撑。

以提高公路网络化水平和通行能力为重点，以完善月河川道经济走廊带为目标，配套汉阴县旅游景区、现代农业园区、月河工业园区路网为任务，规划到2021年底，全县争取：

全面提升月河川道经济走廊带既有路网服务水平，缩短月河川道经济带货物出境时间，为沿线工业园区、现代农业园区物资运输提供强有力的交通保证。

全面提升汉阴县集散公路网络道路等级标准，全方位改善省道路弯坡陡既有现状，提高汉阴县省道通行质量，充分发挥集散公路的作用。

加快建设通旅游景区、通产业园区公路。完善月河川道生态农业休闲旅游观光路网。

完善行政村“村村通”工程，着力推进人口300人以上自然村之间路网建设，实施村庄内部道路硬化，解决农村生活道路不畅问题。治理国省干道、县道两侧公路用地范围内乱堆乱挂乱建行为。到2021年，确保具备条件的行政村通行沥青水泥路，基本实现村内道路全硬化。

对河流渡口进行改造，实施渡改桥建设，建设便民桥；大力展开县、乡公路的危桥普查，对原有危桥进行改造，确保道路行车安全。

加强县乡道路养护力度，全面提高养护质量，保证路况的畅通和稳定。积极建设县乡道路文明样板示范路，实现县乡干线公路绿化和美化；加大对农村公路养护经费投入，改革农村公路养护机制，使农村公路养护规范化。

大力发展汉阴县道路运输，加强农村客运、出租车、城市公交车等配套建设；积极完善城南货运站、城北客运站、汉阴县公交调度站、招呼站等场站基础设施。同时加强机动车维修业和驾驶员培训学校发展。

#### 4.4.2.2 给水工程建设

##### （1）供水现状

##### 1) 县城供水

目前汉阴县中心城区主要供水来源有两个水厂：观音峡水厂和绿源水厂，观音峡水厂位于县城北部杨家坝村，主要供城北片区用水；绿源水厂位于县城南部三元村，主要

供

城南片区用水。两个水厂水源充足，能够满足未来一定时间内汉阴县城的发展需求。

#### 2) 各乡镇供水

川道地区的乡镇均有多个水厂或水站供水，且近年来随着环境改善，来自凤凰山脉的水源水量充沛、水质上佳，是目前川道地区城镇的主要水源。

#### 3) 县域村庄用水

距离集镇较近的村子基本实现自来水入户，其他较偏远的居民用户自备压水井，水源以水库水为主，总体水质较好。

#### (2) 给水工程建设

城镇供水采用区域集中供水，在城区建设自来水厂供给城区用水，各镇建设自来水站供水，农村采用集中供水与分散供水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供水，加大对农村饮用水水质监测力度，保障农村饮用水水质安全。

### 4.4.2.3 排水工程建设

#### (1) 建设目标

到 2021 年，城镇污水处理率达到 95%，各镇均具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月河沿岸集中式安置点全面完善生活污水处理工程，对汉江汉阴段沿岸排污口进行整治。

#### (2) 排水体制

汉阴县中心城区和副中心：采用雨污分流制。所有新建区域均采用雨污分流制排水系统，对老城区及现状采用雨污合流制的区域，近期先进行截流式雨污合流制改造，并逐步向雨污分流制改进，远期全部采用雨污分流制。

中心镇：先采用截流式合流制过渡，再逐步改造为雨污分流制。

一般镇：可视具体情况建成截流式制排水体制。未来在条件成熟时应改造为雨污分流制。

#### (3) 污水系统

城镇污水总量按照平均日给水量的 75% 计算。工业废水需按相关标准处理后再排入污水管道。按照预测的污水量规划设计各城镇污水处理设施规模。

中心城区和副中心各新建 1 座污水处理厂、各镇修建污水处理站，农村以分散处理

设施处理污水。尽快建设各城镇污水处理厂（站），并逐步配套再生水回用设施，实现污水再利用。

#### 4.4.2.4 燃气工程建设

##### （1）建设目标

加快城乡燃气设施建设，提高燃气普及率，使中心城区燃气普及率达到95%以上，月河川道沿线镇达到80%以上，一般镇达到50%以上。

##### （2）用气量指标

规划居民生活用气量指标城区取0.3立方米/（人·日）。工业用气量占生活用气量的50%。

##### （3）气源选择

目前，汉阴县的能源结构中，一次性能耗以煤、液化石油气为主，各类用户所产生的SO<sub>2</sub>、烟尘是其大气污染的主要来源，尤其是秋冬季采暖致使大气污染物TSP、SO<sub>2</sub>、NO<sub>x</sub>等超标。城市燃气化是城镇社会发展标志性的基础设施之一，城市燃气由液化石油气改为优质天然气，是洁净能源的一个新进步。城镇建设的发展，城区规模的扩大，各类耗能用户在增加的同时，应优先利用优质、洁净、燃烧后无污染的天然气资源调整汉阴县的燃料结构，提高居民生活质量，落实节能减排任务，优化投资环境，推动汉阴县经济社会持续发展。

汉阴县可用气源种类有管输天然气、液化天然气和液化石油气。液化石油气投资规模大、运行成本高、能耗大、污染环境，但结合汉阴县当地能源使用习惯及后期替换过渡期，目前较小乡镇主要考虑液化气作为主要能源供应。天然气具有热值较高、清洁、无毒、环保等其它气源无可比拟的优点，且天然气供应工程投资小、运行成本低、能耗小，因此天然气是汉阴县城市燃气最理想的气源。因本规划期限内，暂无外来管道气供应，故城市天然气气源使用减压站方式供应。

##### （4）燃气系统

规划月河川道沿线各镇（包含平梁、涧池、蒲溪、双乳四镇）及中心城区以管道天然气作为主要气源，中心城区及涧池镇设配气站，其他各镇设天然气调压站。其余镇区以液化瓶装气为主要气源，以电、太阳能等作为能源补充。大力开展乡村新能源建设，

发展适合农村特点的清洁能源。

#### 4.4.2.5 电力工程建设

（1）采用合理的网络结构，线路、变电站布局合理，尽可能减少系统阻抗（如采用将部分变电站升压改造接入网络等办法）。

（2）减小供电半径，改造卡脖线路，降低线损。根据各地发展情况，在一定的条件下，要逐步实现：跨县送电用 110KV~220KV 输电线路；跨乡送电用 35KV~110KV 输电线路；10KV 输电线路直接送往用户变压器。

（3）改造陈旧设备，用先进的免维护或维护量小的设备，更替高能耗的维护量大的设备，这种方法近期可能投资大，但提高了供电可靠性，效果立竿见影，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十分显著。

（4）加强系统电压监测和力率监测，介理配置无功补偿。电压和力率是考核供电质量的两项重要指标，根据农村电气化的要求，可以利用电压监测仪来加强对电压监测，抄报一定运行时间内的电压超高时间、超低时间介格时间及介格率，从而采用相应的技术措施进行改进。根据电压和力率相应配置无功补偿。无功补偿按其方式分为集中补偿和分散补偿两种，应以分散补偿为主。无功补偿装置一般应选用投切电容器组或电抗器。当对系统稳定有特殊要求时，应考虑装设静止无功补偿装置或调相机。在增加无功补偿设备效果小理想或小经济时，可选用有载调压变压器。

#### 4.4.2.6 通讯工程建设

到 2021 年，全面建成覆盖城乡、高速畅通、技术先进的信息基础设施；信息技术产业实现零的突破；ERP 等企业信息系统应用面覆盖 85%以上的县域企业，推进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推动电子商务集结化、规模化发展，开辟网络经济新领域，网络经济对县域生产总值贡献度得到显著提升；政务信息化建设取得重大进展，以教育、医疗、人口健康、食品安全、社会保障等为重点的信息化服务体系覆盖城乡，惠及全民，政府的公共服务、社会管理、市场监管和宏观调控的能力与水平显著提升，“网上政府”初具形态；信息技术在农村生产、管理和生活服务中得到广泛应用；网络安全保障能力

进一步提升，重要业务系统和重要行业等重点领域的安全保障能力显著提高。全县信息化水平总指数达到陕西省中上水平。

由汉阴县政府信息中心负责，建设城区光纤宽带网络，推进光纤到户建设和改造，“百兆入户、千兆进楼”覆盖率达到80%以上。

建设宽带乡村，农村互联网宽带入户基本达到全覆盖，其中，光纤入户数占宽带入户比达到80%以上。

完善4G移动通信网络，实现县域全覆盖。

完善数字化广播电视网络，实现县城区域全覆盖，并覆盖乡村80%以上。

#### 4.4.2.7 环卫工程建设

##### （1）建设目标

以实现垃圾的无害化、减量化和资源化为最终目标，加快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体系建设，推行垃圾分类收集，大力开展垃圾的综合利用，加强危险废弃物的污染防治和管理，使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粪便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100%，危险废弃物安全处理率达到100%。

##### （2）城镇环卫设施建设

根据汉阴县各乡镇实际情况及垃圾处理方式，建立完善的垃圾收运系统包括：一方面是根据情况在各乡镇建立垃圾转运站，各村庄设置垃圾收集点，县城和较大的镇区设置垃圾无害化处理场；另一方面是收运路线的建立及收运设备、车辆等的配套。

##### 1) 建立“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或“村收集、镇转运并处理”的分层模式

规划建议在各个乡镇的自然村布置垃圾收集点，行政村负责统一收集，然后运输到乡镇垃圾中转站，经过中转站压缩后运往现状或规划垃圾处理场。规划建议在现状垃圾处理厂附近增设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将部分垃圾转变成有机肥或其他再利用方式，可以延长处理厂的使用寿命和服务年限，同时减少环境污染。

2) 根据《生活垃圾转运站技术规范》（CJJ47—2006）有关规定，各乡镇的生活垃圾采用机械收集为主，人力收集为辅的收集方式，收集车采用收集量为1.5吨农用车，结合实际垃圾量进行作业。垃圾转运车辆采用目前使用较多的垂直压缩转运工艺，它具有垃圾压实密度大、转运车箱较轻、运输效率高等优点。

### 4.4.3 改善农村生态生活

到2021年，全县农村居民住房、饮水和出行等基本生活条件明显改善，人居环境基本实现干净、整洁、便捷，建成宜居乐业各具特色的村庄。通过建设示范村庄，提升村庄综合环境，基础设施全覆盖建设，实现住房安全舒适，饮水清洁放心，道路平坦便捷，环境清新整洁，设施配套完善，乡风淳朴文明，生活舒心美好。

#### 4.4.3.1 建设美丽和谐新农村

以全面改善村庄人居环境，加快推进城乡统筹协调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相处、提升生活品质为核心，大力实施美丽乡村、文明家园建设，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不断提高群众的生活品质和幸福感。实施农村水、路、电、气、房和优美环境“六到农家”试点工程，加大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统筹推进农村污水垃圾处理工程建设，建立和完善农村垃圾清运保洁机制，全面建成清洁乡村。加强村组道路建设，实施村庄内道路硬化、绿化、亮化工程，实现与通村通乡公路有效连接。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提高农村集中供水人口比例。加强农村能源建设，开展新一轮农村电网升级改造，提高农网供电质量，支持有条件农户规范使用天然气。加快实施农民安居工程建设，开展房前屋后庭院美化绿化，加强古民居、古村落、古建筑的保护，努力打造一批生态美、村容美、家庭美、生活美、乡风美的特色村庄。深化农村综合改革，完善村民自治和民主管理各项制度，强化村务公开，建设充满活力的农村基层自治组织。积极开展“五好文明家庭”创建、“道德模范”评选及先进文化进村入户等活动，弘扬新风尚，传递正能量，促进农村社会文明进步与和谐团结。

#### 4.4.3.2 推进社会主义乡村振兴战略建设

深化城乡环境综合整治，深入实施乡村文明行动，全面开展农村生态环境综合整治，推进城乡环境公共服务均等化。严格落实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制度，继续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确保城乡居民饮水安全。因地制宜，大力建设城乡垃圾、污水收集和处理处置设施，加快农村厕所改造。

社会主义乡村振兴战略村庄建设的发展目标：社会主义乡村振兴战略村庄建设要按照“生产发展、生活富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要求，为发展农村经济创造良好的环境条件，改善农村的人居环境，依照有利于节约土地资源，有利于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的方针，使农村居民达到生产资料比较丰裕，居住条件和生活条件明显改善，精神文化生活较为充实，健康水平进一步提高，社会化服务与社会保障日臻完善。重点实施好以下10项目标任务。具体为：

人畜分离、房屋整洁、道路硬化、林果成荫、环境优美、统一供水、水冲厕所、经济发展、文明和睦、生活小康。

社会主义乡村振兴战略村庄建设的主要措施：

（1）列入目标考核。将社会主义乡村振兴战略村庄建设列入县目标考核管理的重要内容。加强队伍建设。要健全乡、村管理机构，各乡镇要有专门机构、专职人员负责抓村庄建设。

（2）科学编制规划。规划是指导村庄建设的法律依据，为此，首要问题是要编制好村庄建设规划，并经群众讨论，按规定程序报批，并按批准的规划组织实施。

（3）清洁家园工程建设

生态庭院工程建设：通过房前屋后立体绿化，发展庭院经济，建立生态厕所等措施，发展安逸、卫生、经济实效的乡村别致庭院。同时，在尊重农民意愿的基础上，结合经济条件和环境条件，进行建筑风格改造和居所整治。

村貌美化工程建设：通过村貌景观构建工程、乡风民俗展示工程、道路通畅绿化工程，制定村貌管理制度，建立农村人居的基地。

垃圾处理工程建设：实施生活垃圾资源化工程、垃圾集中处理工程、生活污水活化工程等措施，创建农村生态人居环境保障体系。

（4）清洁田园工程建设

农业面源污染控制工程：发展大力发展无公害农业、绿色农业和有机农业。有效控制农业、农村面源污染，把生态建设与农业发展结合起来，大力推广应用高效、低毒、低残留的农药和生物防治，结合农田实际，推行配方施肥、平衡施肥，从源头入手，控制农业面源污染。

农业技术革新工程：加大农业科技投入，加强新技术的应用，如精准施肥、平衡施

肥技术、配方施肥技术、节水灌溉技术、病虫害综合防治技术等，合理开发和利用农业资源，创新农业产业体系。

土地整理工程建设：通过土地整理、拆院并院、挂钩周转和基本农田强化保护等措施，引入土地用途管制、土地储备制度和土地市场机制，建立社会主义乡村振兴战略建设的土地资源保障机制。

#### （5）清洁水源和能源工程

水源保护工程：实施节水灌溉工程、面源污染控制工程、河道清理工程等措施，特别是在水源保护区，有效控制地面水源清洁和水环境安全，建设农村宜居的水生态保障体系。

能源革新工程：实施农业秸秆资源化利用工程、天然气、太阳能、风能、生物质能等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推广工程等措施，改善农村能源结构，建设农村宜居的能源保障体系。

### 4.4.3.3 落实农村清洁工程建设

（1）村庄主要道路硬化、绿化工程：村庄主要道路平整、硬化，道路两旁净化、绿化；

（2）建筑物整饰工程：村庄建筑物达到风格基本统一、色调基本协调、窗檐基本规整的标准；

（3）房前屋后平整绿化工程：农户庭院整洁，并种植花草树木，绿化、美化人居环境；

（4）饮水清洁工程：保护水源地，保障人畜饮水安全，实施集中供水；

（5）农村节能推广工程：积极推广太阳能、等绿色清洁能源；

（6）圈、厕、厨改建工程：靠站猪圈鸡舍、厕所、厨房的改建，根治农村污染源头，有效改善农村卫生环境；

（7）垃圾及农肥集中堆放处理工程：垃圾和农肥集中堆放，进行简易的无害化处理；

（8）村庄污水有组织、成系统排放工程：污水集中汇集，避免污水横流的现象，从根本上杜绝蚊虫滋生。

#### 4.4.3.4 加快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1）加强农村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积极开展全县农村环境连片整治。鼓励人口密集和有条件的集镇实行生活污水集中处理，加快重点流域和重点镇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进度。引导离城镇较远、人口密集的村庄采用低能耗、少维护的工艺集中处理，人口较少的村庄可建设户用污水处理设施。

（2）发展水产健康养殖。制定和完善水产养殖环境技术标准，加强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和养殖证核发工作。对养殖池塘进行标准化、规模化改造，实施养殖水质监测、环境监控、渔用药物生产审批等制度，加强水产苗种监督管理，科学投饵，合理用药。建立健康养殖和生态养殖示范区，推广养殖用水循环使用、废水处理技术。全面整治水库施放畜禽粪便和化肥养鱼、湖泊高密度网箱养鱼，严格控制养殖容量，实现养殖用水达标排放。

（3）加强农村面源污染防治。推广节约型农业生产技术，深入开展测土配方施肥工作，推广农作物病虫害专业化统防统治和绿色防控技术，规范农药包装物、农膜等废弃物管理，建立废弃物回收奖励机制。统筹建设晒场、大型烘干设备、农机棚等生产性公共服务设施，整治乡村道路晾晒、堆放等现象。全面开展农业节水改造，建设节水灌溉示范工程，推广渠道衬砌、低压管道、微喷灌、滴灌等节水灌溉技术，提高农业用水效率。加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科学划定畜禽禁养区、限养区和可养区，引导养殖业规模化发展、标准化生产，支持规模化养殖场进行畜禽养殖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和综合利用。建立农村病死畜禽无害化收集和处理系统，实现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加强农业面源污染监测评价，全面调查掌握农业面源污染状况，加快农业面源污染快速识别与诊断、监测与评价、预报与预警、农业面源污染综合防治技术等的研究和应用，建立综合评价指标体系，开展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工程实施效果评价。

（4）加强农村工矿污染整治。结合水土保持、林业等生态保护工程，加大乡村矿产业整治和重金属污染专项治理力度，恢复和保护山水植被。加强农村工业污染监测和防控，引导企业到县级以上工业园区集聚，严禁在水源保护区、江河源头地区和水库库区等范围建厂，严禁废水、废气、废渣未经无害化达标处理直接排放。

（5）大力实施村镇绿化。以增加绿量为重点，提高森林质量，培育森林生态文化，

鼓励以村规民约等方式，加强古树名木保护，建立村庄自然生态保护小区，努力形成道路河道乔木林、房前屋后果树林、广场绿地休憩林、村庄周围防护林的乡村绿化格局。

## 4.5 生态文化体系建设

生态文化是一种物质生产与精神生产高度发展、自然生态与人文生态和谐统一的文化，培育生态文化是生态建设的灵魂。以追求人与自然的和谐与发展为主题，以民俗文化为特色，保护和开发自然生态环境，构建和创新有利于汉阴发展的人文文化环境，挖掘和光大具有汉阴特色的传统历史文化，发展和完善生态文化产业市场。实现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传统文化与当代文化相结合，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双丰收，环境优雅清新、经济蓬勃发展、人民安居乐业的现代生态文化格局。规划期间生态文化建设共计1个子项目，投资概算0.02亿元。生态文化建设项目见附表1。

生态文化规划指标见表4-6。

表4-6 生态文化规划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省级标准	2018年现状值	2021年目标值	是否达标
1	党政领导干部参加生态文明培训的人数比例	%	100	100	100	是
2	公众对生态文明知识知晓度	%	≥80	90	95	是
3	环境信息公开率	%	≥80	100	100	是
4	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满意度	%	≥75	90	95	是

### 4.5.1 保护传统优秀文化

汉阴县名，始于唐至德二年（757），时治所设汉江南岸，山南为阳，水南为阴，故名。今汉阴县地，西周属庸国，秦隶西城县，西汉置安阳县，东汉归汉宁郡、西城郡，西晋为安康县，南北朝时部分地区划归宁都县，唐时又划部分地区置广德县，唐至德二年（757）安康县改名汉阴县。南宋绍兴二年（1132）迁县治于月河北岸新店（今址），

县名未因地而改。元代撤销县制，设汉阴巡检司，隶金州；明初复置汉阴县，清改设汉阴厅，民国复设汉阴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仍名汉阴县，隶安康行政公署。

汉阴物华天宝，人文荟萃，来自闽、粤、川、陕、湘等众多先民躬耕于此创造了独具地域特色的多文化融合局面，形成了以三沈文化为代表的名人文化和书画文化、以富硒美食为代表的民俗餐饮文化、以凤堰梯田为承载的客家移民文化、以双河口古镇为承载的红色文化和栈道文化等多文化形态。

根据《汉阴县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年），汉阴县域内的现状共有各级文保单位25处，其中明城墙、文峰塔、菩萨泉观音殿、汉阴文庙大成殿、江南会馆（汉阴书院及三沈故居），共5处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其它20处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对已公布的文物保护单位，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的要求予以保护，制定保护措施。同时继续加强文物普查和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的申报、公布工作。

积极开展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的普查、申报工作。另外，积极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普查、申报和传承，大力推进重点非物质文化遗产生态保护区建设工作。

加强历史传统文化的宣传和教育。历史文化遗产决非建筑和山水的简单叠加，而是“活的文化景观”，都应该从自己的历史脉络出发，寻找属于自己的情感归宿。确立历史保护意识，转变文化观念，做好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和利用工作，确立管理者和经营者的历史意识，提高其文化素养和文化品位。

推进汉阴传统文化研究、传承和培植，提升生态文化水平。

#### 4.5.2 倡导绿色消费

##### （1）转变传统消费模式，大力发展绿色消费

发展绿色消费，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抵制破坏生态环境的行为，促使生产者放弃粗放型生产模式，减少对环境的污染和资源的浪费，逐步形成可持续生产模式；可以引导消费观念和消费行为，使人们注重保护自然，形成科学、文明、健康的消费方式，促进生态环境的优化。

##### （2）构建绿色消费模式

绿色消费模式包括：消费者在消费中，选择未被污染或有利于自身和公众健康的绿

色产品；注重生态环境保护，在生产、消费和废弃物处理过程中注重保护环境；注重资源节约，包括资源的节约和重复利用等；树立可持续消费观，使消费行为不仅立足于满足当代人的消费和安全健康需要，还要着眼于满足子孙后代的消费和安全健康需要。

### （3）大力发展绿色消费

一是提高民众绿色消费观念。思想是行动的先导，各级政府和领导干部应带头树立绿色消费观，媒体应大力宣传绿色消费观，使人们认识到发展绿色消费既自身健康，又保护生态环境；既提高消费质量，又引导发展转型；既造福于当代，又造福于子孙后代。调高民众维护公众利益和生态环境的自觉性与责任感。二是大力发展绿色产业，使绿色消费成为一种时尚。发展绿色产业，开发绿色产品，是发展绿色消费的前提条件。应运用科学技术和科学管理，开发绿色产品，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建设绿色产品基地，运用经济杠杆扶持绿色产业。同时优化饮食结构，提升饮食质量，使饮食从量的追求向质的转变，坚决反对过剩消费和攀比消费。三是构筑优美的生态环境。优美的生态环境是绿色消费赖以存在和发展的根基。应加强土地绿化，提高森林覆盖率，保护好空气、水、土壤等；鼓励使用太阳能和其它清洁能源，使用节水、节电产品和用具，推动垃圾分类和废物回收使用。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形成有利于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经济发展模式，遏制环境污染。

## 4.5.3 创建自然与人文环境

在文旅融合的大背景下，建议汉阴从旅游角度出发，突出以优良山水自然环境为基地的休闲文化，建设休闲文化名县，促进多元文化与旅游体验活动相结合。建议采用“汉水传奇·客乡汉阴”作为规划期间汉阴整体宣传的口号，以此彰显全域热情好客，休闲之城的旅游形象。

加强对县城城区内三沈纪念馆、西坛老街、文峰塔、明城墙、城内月河段一河两街、龙岗公园等景点景观的保护与改造，建设文化旅游产业园。引导商业业态聚集，打造美食娱乐街、特产购物街、滨河商务休闲街、历史文化景点、文化休闲广场等，完善拓展“城市会客厅”和“城市中央休闲区”的功能，打造“陕菜之乡+富硒宝地”名片，使其成为汉阴城市休闲的重要引导和形象代表。

#### 4.5.4 培育生态文明良好社会风尚

以知识教育、技能教育、意识教育、行为教育相结合的生态教育为基础，开展多形式、多层次的以普及生态环境知识和增强保护意识为目标的国民生态环境教育。重视党政领导和管理人员的生态教育，在汉阴县党校和行政管理干部学校每年分期开设生态建设培训，给党政有关部门领导和管理人员讲解生态文明建设的重点和任务，以及建设的进展情况；利用汉阴县报刊媒体和网络推广“世界环境日”、“世界人口日”、“地球日”等纪念活动，广泛开展国民生态教育；强化公众的协调发展观念、环境价值观念、生态道德观念和生态伦理观念，营造一个全社会关心、支持、参与生态文明建设的良好生态文化氛围。

加强汉阴县中小生态文化的教育，学习生态知识应从娃娃抓起，学校通过开展生态文化课程、倡导生态文化理念、推行生态健康的生活习惯，提高学生的生态意识，并积极开展绿色学校的创建。

（1）繁荣生态文化，强化全社会的生态文明观念。加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广泛宣传生态文明理念，大力倡导生态伦理道德。把生态文明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和中小学教育课程体系，纳入干部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学校要把生态教育作为学生素质教育的一项重要内容。各职能部门要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生态科普和可持续发展知识的培训，并把生态教育与计划生育、生态移民等有机结合。加强对企业、城镇社区等基层群众的生态文明教育和科普宣传，提高全民生态文明素养。把生态文明作为公益性宣传重点，为生态汉阴建设营造良好的氛围。

（2）倡导绿色健康的生产、生活方式。鼓励生产者提供绿色、放心、满意的日常生活用品，营造生态宜居的生活环境。党政机关率先垂范，厉行节约，推行绿色采购制度。大力倡导节能减排、勤俭节约的低碳生活，引导城镇居民广泛使用清洁能源、节能型电器、节水型设备，更多的选择非机动车、公共交通出行。积极引导绿色消费，提倡健康节约的饮食文化，抵制高能耗、高排放产品和过度包装商品，逐步取消一次性日用品的使用，形成符合生态文明要求的社会新风尚。

（3）建立生态环境建设的公众参与机制。通过各种公众参与机制的建立和健全，培育公众的生态意识和规范，激励公众保护生态的积极性和自觉性。

（4）积极开展绿色单位、生态文明村、绿色社区、绿色学校等创建活动。

## 4.6 生态制度体系建设

生态文明示范县建设包括城镇生态问题，农村生态问题、自然生态问题、文化生态问题、社会生态问题等等。要解决农业社会存在的生态与环境问题，城市化、快速工业化过程中的资源与环境问题。汉阴建成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要以生态文明建设为契机，以建设科技支撑能力为基础，用生态文明理念规范政府决策，约束规范企业和全民行为，制定和健全适合汉阴县有关资源和环境保护的法规制度，完善生态环境安全预测、预警、预报系统和可持续发展的科学、民主决策机制，推进高效、稳定、配套的能力保障体系建设，确保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建设目标的如期实现。规划期间生态制度建设共计3个子项目，投资概算0.8亿元。生态制度建设项目见附表1。

生态制度规划指标见表4-7。

表4-7 生态制度规划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指标值	2018年现状值	2021年目标值	是否达标
1	生态文明建设规划	-	制定实施	正在编制	制定实施	否
2	生态文明建设工作占党政实绩考核比例	%	≥20	13.25	20	否
3	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	-	编制	未编制	编制	否
4	固定源排污许可证覆盖率	%	100	100	100	是
5	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乡镇占比	%	≥75	0	100	否

### 4.6.1 严格环境保护执法监管

持续推进汉阴县固定源排污许可证核发工作。坚持对环境污染、破坏生态行为“零容忍”，敢于铁腕执法、铁面问责，切实扭转违法成本低、守法成本高的状况，做到在生态环境保护问题上不越雷池一步。加强部门协作，完善生态环境局、住建、自然资源局、水利等部门多方联动执法机制。推动环保司法创新，实现环保行政执法与司法的有效衔接，建立生态环境局、法院、检察院、公安局联合会商和联合查办案件制度。完善

环境问责及纠错、生态环境矛盾定期排查、重点环境问题后督察等制度，对环境违法行为为严肃追究有关责任。加大对重点用能单位执法检查力度，对严重违反节能法律法规的行为，公开通报，限期整改。

#### 4.6.2 环境安全预测、预警、预报系统建设

完善汉阴县生态环境动态监测网络。包括环境监测站的能力建设和环境监察执法能力建设、农业环境监测站的能力建设、重点污染源的在线监测体系等。在生态敏感地区建立固定观测点，长期跟踪生态质量变动状况。

建立和完善生态环境预警系统和重大环境安全的应急监测和快速反应体系，加强对山洪、泥石流、滑坡、崩塌等山地灾害、公共卫生、生物安全、环境污染事故和突发性动植物病虫害等的预报预警系统和快速反应系统，建立生态环境安全、预警、预报机制，增加预警和防范准备时间，提高重大环境安全的快速反应能力，减轻各种灾害可能造成的损失。加快生态安全事件应急处理系统信息网络建设，建立一个能为环境、消防、公安等各级生态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机构提供全过程、多层次的信息服务以及多种支持手段的应急指挥和决策系统，提高生态安全事件应急处理系统的能力。

#### 4.6.3 相关资源、环境保护法规、制度建设

逐步建立生态文明建设目标管理责任制，县政府与有关部门、乡镇签订责任状，将其目标任务的完成情况纳入部门、乡镇岗位目标考核。建立和完善地方上的法规体系和环保管理条例，前者如生态文明工作管理条例、饮用水源保护区管理条例、湿地自然保护区管理条例、城镇绿化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排污收费、监督管理条例、土地资源管理条例等；后者有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三同时制度、总量控制制度、排污许可证和收费制度、环境监测制度、排污申报制度、限期治理制度等。建立和健全自然资源（主要包括水资源、矿产资源）与环境补偿机制；按“资源有偿使用”原则，对主要自然资源征收资源开发补偿税费；按“污染者付费”的原则，逐步实行按排污总量进行收费。所征收的税费要集中管理，确保只用于生态环境建设。

#### 4.6.4 完善可持续发展的科学、民主决策机制

建立健全民主决策与专家咨询机制。对生态文明建设重大决策实行公众听证制度，对重要规划、政策以及重大项目实行专家咨询论证制度，加大决策的透明度。提高社会团体和公众参与程度，形成政府、专家与社会团体、公众相互配合的民主决策机制，科学有效地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生态文明建设在规划过程中充分听取各职能部门的意见和建议，在专家评审通过之后，向社会各界进行公示，听取社会各界人士的意见和建议，并提交人大讨论通过。成立生态文明建设的专家咨询委员会，对重大项目实行专家咨询论证制度，在县域进行城市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区域资源开发、产业结构调整等重大决策时，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要求进行环境战略评价。实施区域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区域环境保护规划，依法对各类建设项目进行环评预审。在建设过程中发挥各职能部门的主观能动作用，调动广大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争取社会各阶层、团体的大力支持，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咨询和献计献策，增强公众参与的积极性和自觉性，提高全社会的生态环境意识与可持续发展意识，完善可持续发展的科学、民主决策机制。

#### 4.6.5 健全生态文明制度体系

##### （1）生态文明决策制度

生态文明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从全局高度通盘考虑，搞好顶层设计和整体部署。要针对生态文明建设的重大问题和突出问题，加强顶层设计和整体部署，统筹各方力量形成合力，协调解决跨部门跨地区的重大事项，把生态文明建设要求全面贯穿和深刻融入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

##### （2）生态文明评价制度

把资源消耗、环境损害、生态效益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评价体系，建立体现生态文明要求的目标体系。把经济发展方式转变、资源节约利用、生态环境保护、生态文明制度、生态文化、生态人居等内容作为重点纳入到目标体系中，探索建立有利于促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国民经济核算体系，探索建立体现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价值的资源环境统计制

度，探索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

### （3）生态文明管理制度

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划定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开发管制界限，落实用途管制。健全能源、水、土地节约集约使用制度。健全国家自然资源资产管理体制，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所有者职责。完善自然资源监管体制，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统一监管所有污染物排放，实行企业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推进行业性和区域性特征污染物总量控制，使污染减排与行业优化调整、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紧密衔接。完善环境标准体系，实施更加严格的排放标准和环境质量标准。

着力推进重点流域水污染治理和重点区域大气污染治理，鼓励有条件的地区采取更加严格的措施，使这些地区环境质量率先改善。依法依规强化环境影响评价，开展政策环评、战略环评、规划环评，建立健全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联动机制。按照谁受益谁补偿原则，建立开发与保护地区之间、上下游地区之间、生态受益与生态保护地区之间的生态补偿机制，研究设立国家生态补偿专项资金，实行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生态补偿制度。健全生物多样性保护制度，对野生动植物、生物物种、生物安全、外来物种、遗传资源等生物多样性进行统一监管。建立国家公园体制。

实行以奖促保，把良好的生态系统尽可能保护起来、休养生息，优先保护水质良好的湖泊。加快自然资源及其产品价格改革，全面反映市场供求关系、资源稀缺程度、生态环境损害成本和修复效益，促进生态环境外部成本内部化。继续深化绿色信贷、绿色贸易政策，全面推行企业环境行为评级。加强行政执法与司法部门衔接，推动环境公益诉讼，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在高环境风险行业全面推行环境污染强制责任保险。扩大环境信息公开范围，保障公众的环境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健全听证制度，对涉及群众利益的规划、决策和项目，充分听取群众意见。鼓励公众检举揭发环境违法行为。开展环保公益活动，培育和引导环保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 （4）生态文明考核制度

将反映生态文明建设水平和环境保护成效的指标纳入地方领导干部政绩考核评价体系，大幅提高生态环境指标考核权重。在限制开发区域和禁止开发区域，主要考核生态环保指标。严格领导干部责任追究，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建立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制。

## 第五章 重点建设项目及投资效益

### 5.1 重点建设项目

根据汉阴县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建设的总体目标和主要任务，重点实施好生态环境建设、生态经济建设、生态生活建设等一批重大项目。其中：生态空间建设项目3个，总投资1.7697亿元；生态经济建设项目8个，总投资11.4833亿元；生态环境建设项目4个，总投资3.9753亿元；生态生活建设项目5个，总投资4.7822亿元；生态制度建设项目3个，总投资0.8亿元；生态文化建设项目1个，总投资0.02亿元。同时紧密结合创建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37项指标中未达标的7项指标重点设置建设项目，以期在2021年达到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创建要求。重点项目见附表1。

汉阴县省级生态文明建设共设置24个重点项目，规划总投资22.8305亿元。

### 5.2 投资经费估算

汉阴县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建设包括生态空间、生态经济、生态环境、生态生活、生态制度、生态文化建设六大领域。规划期间生态文明建设共计24个项目，总投资为22.8305亿元。

表 5-1 汉阴县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投资估算

单位：个、万元、%

项目类别	子项目数	总投资	占总投资比例
生态空间	3	17697	7.75
生态经济	8	114833	50.3
生态环境	4	39753	17.41
生态生活	5	47822	20.95
生态制度	3	8000	3.5
生态文化	1	200	0.09
合计	24	228305	100

### 5.3 资金来源分析

采取国家、集体、个人相结合的办法，多渠道筹集资金。调动农民积极性，鼓励、引导和支持农民参与生态保护建设，用效益吸引的办法，增加农民收入。

要抓住国家对扶贫开发方面的优惠政策，积极争取国家、省、市的扶贫资金，以推进扶贫开发步伐。争取国家及各级环保部门在生态保护和恢复方面的专项资金。

#### （1）争取国家及省市资金

生态文明建设要与《汉阴县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十三五”规划》等规划紧密结合，项目联动，资金整合。及时开展项目可研和包装，拓宽融资途径，积极与环保、林业、水力、农业、旅游等上级部门联系，申请国家及省市环境保护类专项基金，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发展规划相吻合的生态环境建设项目。

#### （2）县财政资金支持

及时抓住生态实现建设的契机，加大市级、县级政府的生态环境建设财政投资，支持各项生态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

#### （3）银行贷款

利用各种银行的政策及其对生态建设、环境保护、产业发展、教育、文化及创业、小额贷款等优惠政策。

#### （4）企业、群众自筹

在城镇乡村环境综合整治上，坚持“谁污染谁负担，谁投资谁受益”的原则，采取单位与公众参与相结合的方法，并辅以城镇维护建设费和基础建设配套费补助。灵活运用市场机制，向社会、群众筹集项目建设资金。

#### （5）招商引资

以“企业为主，政府为辅”的方式招商引资，使更多的资金用于汉阴县生态文明建设。

## 5.4 效益分析

### 5.4.1 环境效益

#### （1）有效改善环境质量

本规划生态环境体系建设中所提及的一系列措施将显著消减环境污染排放，全面提升汉阴县地表水环境、大气环境质量，居民将生活在蓝天、水清、山绿整洁的生态汉阴县环境当中。

在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建设过程中，通过城乡废物的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农村清洁能源的普及，生态型集镇和中心村的建设、工业“三废”治理的落实、城镇污水处理厂的建设、城市生活垃圾集中处理、优质饮用水源的保护等这些项目的实施必将极大地提高城市和农村环境质量，美化人民群众的生活环境，改善居住条件，减轻自然环境的负荷。

城乡绿地系统、生态居住区建设和环境综合整治将不断完善，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将得到有效控制，城乡环境质量将进一步得到改善。水污染将得到根本治理，固体废弃物得到安全处理，基本实现清洁生产，空气质量始终保持良好，噪声污染得到有效控制，中心城市和建制镇绿地覆盖率、人均绿地面积等大幅提高，逐步形成生态功能完善、环境优美、生活舒适的人居环境。

#### （2）全面提升生态功能

通过生态功能分区，结合大型生态区块的管育，及关键性自然生态走廊和节点的建设，将形成县域生态安全格局，提高并维护生物多样性。保障森林覆盖、水土流失防治、水源地保护等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建设各项相关指标得以实现，并进一步改善城乡面貌，为城乡居民的休憩提供优美的场所。同时各项抗灾、减灾和防范生态环境风险的体系将逐步健全，从而使汉阴县抵御生态环境风险的能力进一步增强。

#### （3）改善农业、农村生态环境

通过全面发展生态农业和开展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建设，不断改善农业生态环境条件，防止和控制农作物污染及畜禽养殖业污染，基本消除农村垃圾污染和生活污水污染，推动全县农产品无公害化生产和农民人居环境的改善。同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建设

将促进村镇饮用水卫生合格率、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率等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指标的改良，为汉阴县农业生态系统安全、健康、高效、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 5.4.2 经济效益

### （1）有力促进经济增长

良好的生态环境是一个地区特殊的经济增长点。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建设期间，汉阴县将投入大量资金加强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优化景观格局、构筑绿色产业、提升生态文化，这些投资将继续拉动和扩大内需，成为经济增长的重要因素之一。

#### 1) 降低工程投资与生活成本

汉阴县生态环境得到改善后，可以降低道路隔声降噪设施、水利防洪设施等方面的工程投资，减少了地下水资源的保护与恢复、土壤肥力的改良、城市空气净化等方面的工程投资。空气质量的改善，尤其是颗粒物的控制可降低家庭清洁除尘以及洗衣、洗澡等活动的频度和用水量，还能免除安装净水器、空气净化器等投资。

#### 2) 减少资源使用成本

水资源节约、雨洪利用和中水回用使得全社会的用水总量和用水成本大幅下降；通过节能降耗，使能源成本降低；固体废物的回收利用，使汉阴县企业的原材料成本降低。总之，全社会的资源成本在资源的减量使用、循环使用和回收再利用过程中得到显著降低。

#### 3) 降低防灾、减灾、救灾投入

环境安全、生态安全水平的提高，最大的效益体现在对各类灾害尤其是累积性灾害的减免。各种污染都可能通过水、土壤、大气等介质通过富集作用沿食物链传递到人体当中直接威胁健康状况，而且会长期潜伏在环境中难以去除。本规划提出的污染控制措施得以落实后不仅可以降低这种累积性的污染危害，而且能够有效地遏制突发性污染事故的爆发或传播。减少汉阴县城市涝灾、洪水、地面沉降和裂缝、地下水污染等都会危机人类的生命财产安全，带来直接的经济损失。本规划力图通过长期的生态建设和保护，培育健康的生态过程，使得在极端气象条件下最大程度地减轻突发性灾害的损失。

### （2）有力促进汉阴县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以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建设为契机，通过优化调整产业结构、推行清洁生产、加大高新技术投入、发展生态产业，可以有效改变目前汉阴县资源、能源利用效率低和污染重的粗放型经济增长方式，使汉阴县经济结构更加合理，产业结构更加优化，经济运行质量明显提高，经济可持续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全县经济继续保持较快增长。生态环境建设的各项重点工程实施，将使汉阴县保持较快的经济发展速度，稳步提高经济总量，改善经济发展质量，提高总体经济发展水平，区域综合竞争力提高。

### （3）产业结构不断优化

在以生态环境建设为载体，加强基础设施建设，调整产业结构，产业布局更加合理，资源和能源利用效率明显提高，2020年三产业的比例预计达到10：60：30，农、林、牧产品综合加工生产能力增强，提高了农副产品的经济效益，将汉阴县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使全县经济实力增强，发展后劲十足，粮食、蔬菜、烤烟、林果和畜牧等农林牧综合加工业产值得到大幅提高。

### （4）循环经济促进经济发展

环境污染治理和退化生态区域的恢复与建设，也将取得巨大的间接经济效益，可节约开支，减少环境污染带来的损失。废物回收，资源化综合利用，变废为宝，既能达到节约资源的目的，也将带来较大经济效益。

### （5）增强招商引资能力

通过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建设，城乡基础设施将更加完善，汉阴县城市服务功能将显著增强，环境将更加优美，整个汉阴县城市的品位和形象得到大幅提升，投资环境的竞争力大大增强，知名度进一步提高，成为国内外资本争相投入的资金洼地和投资热土，给汉阴县经济发展带来强劲的推动力。

## 5.4.3 社会效益

### （1）普及生态文化理念，提高居民消费品位

通过生态文化建设，不断提高居民生态环境意识。使选择循环经济的产品、对废旧物资进行回收利用、能源的有效使用、对生存环境、物种的保护等绿色消费观念深入人心，从而形成绿色消费市场，并最终实现可持续消费，促进居民的环保意识、消费品位

和生态文化素质不断提高，保障汉阴县生态系统的健康持续发展。

#### （2）提高人口素质，推动生态文明建设

通过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建设，进一步加大对文化教育基础设施的投入，居民受教育人口比例和受教育程度都将不断提高。随着生态文化建设的不断深入，将有效推动汉阴县传统文化与现代生态文明的有机结合，促进整个社会生态文明程度和人口素质的显著提高，使汉阴县精神文明建设再上新台阶。

#### （3）人民生活质量得到提高

通过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建设，城乡环境基础设施将更加完善，城乡环境面貌将进一步得到改善，人们居住的环境将更加舒适，人与自然的将更加和谐。同时，随着人均收入和城市化水平的不断提高、恩格尔系数和贫困人口的不断下降、交通、通讯、给排水、卫生等基础设施的不断完善以及城乡建立健全的社会保障体系，城乡二元结构将逐步消除，食品和饮用水安全得到有效保障，人民生活质量将得到显著提高。

#### （4）社会保障体系全面发展

社会环境和谐有序，贫富差距逐步缩小，社会保障体系逐渐成熟，人民在生活、就业、教育、医疗、卫生、保健、社会福利等方面享有的内容不断得以完善，权利得到保障。科技推广和技能培训力度加大，劳动力素质大幅度提高；就业服务体系完善；完善公共卫生服务和医疗救治、预防控制体系建设，提高处置突发卫生事件的能力，全面实施农村合作医疗制度；文化、体育、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基本适应社会事业发展的现实需求；最终达到社会保障体系全面健康快速发展。

## 第六章 规划实施的保障措施

### 6.1 法制保障

修编后的省级生态文明建设规划由县政府报请县人大审议，经县人大批准后正式颁布实施，成为指导汉阴县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的纲要性法定文件。必须将规划中的主要建设内容、指标、目标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生态文明建设规划提出的重点建设工程项目必须列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综合投资计划，切实做到环境保护和建设贯穿于社会经济发展的全过程。加强资源和生态环境监督管理机构及执法队伍建设，严格执行环保法律、法规及政策，并在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基础上，结合实际制定完善相关管理办法及制度，做到有法可依，执法必严，为生态文明建设创造一个良好的社会条件。

- （1）加大执法力度；
- （2）依法实行生态环境保护否决制度；
- （3）完善政府内部行政监察制度；
- （4）建立健全监督机制；
- （5）建立社会公众积极参与的有效机制；
- （6）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宣传教育。

### 6.2 组织保障

生态文明建设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必须切实加强领导、统一认识、协调行动。成立以县委书记为第一组长，县长为组长，县委副书记、常务副县长、县政府分管副县长为副组长，各镇、各有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汉阴县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县政府分管副县长任办公室主任，县政府办公室联系环保工作的副主任、县生态环境局局长任办公室副主任。领导小组下设督查、宣传、技术和综合四个工作组。各镇设置镇环保机构，明确两名专职人员，落实一个办公阵地，积极主动承担本镇环保职能，协助开展生态环境监管工作。各部门安排专人做好联络沟

通。

## 6.3 资金保障

### （1）加大资金投入

县财政要把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的创建资金列入本级财政预算，主要用于生态文明建设规划编制和生态基础设施建设等工作，并逐年按一定比例增长。各级各部门要通过整合项目、多方筹措、单位支持等措施加大创建资金投入。建立多元化融资机制，拓宽投资渠道，广泛推广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鼓励和支持社会资金参与生态项目建设。

### （2）继续实施生态补偿制度

按照“谁开发谁保护、谁受益谁补偿”原则，加快建立生态损害者赔偿、受益者付费、保护者得到合理补偿的运行机制。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修订完善资源补偿费征收管理办法。

用好国家南水北调水源地支持政策，加强与京津受水区域协作，通过资金补助、产业转移、人才培养、园区共建等多种方式，加大水源涵养地的生态补偿力度。

严格执行省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加快水土流失治理步伐。

生态补偿机制有利于推进生态环境保护从以行政手段为主向综合运用经济、技术和行政手段转变；有利于加快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有利于促进绿色发展，保障生态建设的可持续性；有利于推动地区间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促进不同区域、不同利益群体的协调发展。积极构建汉阴县规范系统的生态补偿制度，推进流域上下游建立横向生态补偿机制。

### （3）探索建立污水处理农户付费制度

在已建成的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农村地区，探索建立农户付费制度，建立长效管理机制。综合考虑村集体经济状况、农户承受能力、污水处理成本等因素，合理确定付费标准。

## 6.4 技术保障

加快开展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的科技创新，强化生态环境专家咨询和技术支撑系统，完善科技推广、信息服务体系和技术交流网络，为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技术支撑。重视发挥人才作用，积极引进人才，建立起与市场经济体制相适应的充满活力的用人机制。重点引进发展绿色产业急需的生态型科技创新人才和高层次管理人才，同时，加强对本地技术骨干队伍的培养，逐力建立一支懂技术、懂管理的人才队伍，满足生态文明建设的需求。

- （1）大力引进推广先进适用的科技成果；
- （2）建立生态环境信息网络；
- （3）加强专业人才队伍建设；
- （4）努力争取省委、省政府、市政府制定倾斜政策。

## 6.5 社会保障

在省级生态文明建设规划实施过程中，切实加大生态环境保护的宣传教育力度，不断增强各级干部和广大群众的环保意识、生态意识和法制观念。充分利用各种媒体，采取各种形势，广泛宣传，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多种新闻媒体广泛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舆论宣传和科普教育，及时宣传报道先进典型，公开揭露和批评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社会公布规划实施情况和重大变动情况，让广大人民群众，各界人士认识到生态建设的重要性，形成广泛关心规划，自觉参与规划实施的良好社会氛围。

重视并积极利用社会各界的力量，成立专门机构组织协调社会各界，以各种形势参与到生态建设中来。表扬先进典型，揭露违法行为，完善有奖举报制度，建立环保问题公众听证会制度等公众参与形式，充分调动广大人民群众参与生态文明建设的积极性，使全社会都来关心、支持和监督生态文明建设工作。

## 6.6 能力保障

环境保护能力是汉阴推进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建设的重要基础。与生态文明建

设示范县建设规划的要求相比，需要进一步加强环境管理、监测、执法等能力建设。加强环境管理机构和队伍建设。

按照《环境监测站建设标准（试行）》国家二级标准，补充环境监测人员编制，加强各乡镇环境监管人员和机构配置。提升环境监测能力，加强硬件建设，增加实验室，拓展监测领域、内容，提高环境质量和污染源监督监测能力，组织技术人员参加继续教育，参加国家、省、市、县的有关专业培训，提高数据综合分析、环境预测预警等能力。

开展环境监察执法能力建设，逐步在乡镇设立环境监察分室，改革和创新环境保护行政执法体制，推进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改革，调整和规范行政执法机构，进一步优化监察执法人员梯队等。

提升环境宣教能力，建立和完善覆盖汉阴县的环境宣传教育网络，建立专业化宣传教育队伍，完善宣教设施设备。

## 6.7 安全保障

### （1）加强水环境监测预警

加快实施汉阴县境内汉江、月河的环境监测能力建设项目，健全全方位水质监控系统，建立汉阴县水环境信息平台，提高监测预报预警能力。建立分工合理、相互协调的汉阴县水环境监测考核机制，根据考核结果对生态环境明显改善或恶化的地区通过增加或减少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等方式予以奖惩。建立健全水污染防治责任追究制，增强突发性水污染事故的应急处置能力。

### （2）加快建立环境安全应急系统

1) 建设并完善环境安全应急指挥系统。建立领导决策、指挥协调、监控督查和执行运作四个应急指挥系统，强化汉阴县政府各部门公共应急综合协调能力。组织修订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审定各类突发公共事件专项应急预案和应急保障预案，督促检查预案演习。

2) 建立并完善污染预防控制系统。汉阴县建设环境污染应急处理处置技术中心，培训相关专业人员，配备野外环境监测装备，制定环境污染应急专业技术方案，确保在突发环境污染时，实现污染要素的现场快速测试、快速诊断，污染物质的快速处置、封

存或转移。

3) 建立并完善环境安全信息系统和应急支撑系统。运用网络技术等现代信息服务平台，建立覆盖汉阴全县工业企业、基层社区的信息收集、集成、发布等公共信息系统；建设高度社会化的基础公共资源与核心应急技术共享平台；建造网络化和具互动功能的应急调度管理平台；形成全县环境安全信息系统和应急支撑系统。

4) 建立城市突发事件应急储备金制度。从汉阴县地方财政收入中拨出一部分资金用作汉阴城市应急储备金，并建立相关的使用管理制度，实行滚动充入、滚动使用。

## 6.8 管理保障

### （1）资源保护管理

为了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建设，必须制定一套完整的资源保护管理制度。

1) 建立生态保护目标责任制，汉阴在现有的环境目标责任制中规定各级政府行政领导对当地的自然环境质量 and 生物多样性保护负有责任，并列入政绩进行考核。

2) 建立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定量考核制度，对汉阴农村环境和自然环境质量制定量化指标，每年评定。

3) 建立生态破坏限期恢复制度，汉阴县地方政府可作出行政决定，限定破坏者在一定期限内完成对已破坏生态系统的恢复。

4) 在自然资源管理决策中推行可持续发展影响评价制度，即开展从政策到规划的国民经济评价，如汉阴县地方各级政府经济发展方案建立过程中的可持续发展影响评价和政府现时补贴政策的可持续发展影响评价等。

5) 继续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继续规范汉阴县年度用水总量控制、节约用水、地下水压采、水资源保护和水污染防治等各项制度措施。

### （2）制定详细的规划实施方案

汉阴县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建设过程中强调各个相关机关严格按照规划要求制定本辖区和本部门的具体实施计划，各司其职，精心组织实施。在政府的政绩评价中应当考虑与部门领导、乡镇领导及企业社会责任与环境责任履行情况、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规划指标完成情况挂钩。

附表 1：汉阴县生态文明重点建设项目

体系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建设地点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 (万元)	牵头单位
生态空间	1	退耕还林工程建设	退耕地造林 8 万亩、荒山造林 2.5 万亩、封育 3 万亩	全县 10 个镇	2019-2020	12960	县林业局
	2	石紫岚林业生态产业经济带项目	汉阴县十三五石紫岚林业产业经济林带建设工程规划设计总面积 10000 亩，涉及漩涡镇和汉阳镇石紫岚路两边可视坡面 500 米范围内，规划栽植树经济林。	石紫岚路两边可视坡面 500 米范围	2019-2020	2051	县林业局
	3	汉阴县湿地保护项目	建设保护林带 280 公顷、湿地种草 380 公顷、封山育林 380 公顷、建保护站 4 处、巡护路 50 千米、监测设备购置。	汉阴县	2019-2020	2686	县林业局
生态经济	4	县产业扶贫建设项目	建设拐枣种植基地 2 万亩，研发拐枣系列产品。	全县 10 个镇	2018-2019	2600	县农业农村局
			建设花椒种植基地 2 万亩，引进烘干筛选生产线。		2018-2019	2400	
			建设黑黄豆生产基地 1 万亩，引进加工生产线，开发生物药膳食品。		2018-2019	800	
			建设良种桑基地 1 万亩，改造桑园 2 万亩，建设标准化蚕室 3000 平方米。		2018-2019	1200	
			建设茶叶生产基地 1 万亩，改造茶园 2 万亩，引进加工生产线。	各相关镇	2018-2019	4000	
			在汉阳、漩涡等镇订单发展羊肚菌种植基地 1000 亩，配套建设大棚、烘干、冷藏设施。	县现代农业园区服务中心	2018-2019	2200	
5	年产 5 万泊位超高速 AGV 智能侧向搬运式机械停车设备生产基地	项目分三期建设，一期新建年产 5 万泊位超高速 AGV 智能侧向搬运式机械停车设备生产基地；二期新建瑞科机电工程科学研究院；三期新建年产 200 万吨碳玻合成工业型材研制项目。	月河工业集中区	2019-2020	12000	县月河工业集中区管委会	

体系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建设地点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 (万元)	牵头单位
	6	植酸 IP6 及其衍生物系列产品开发项目	建设标准化 GMP 生产车间 4 栋 14000 平方米，新建年产植酸 IP6500 吨生产线，年产植酸钠 500 吨生产线和高效环保型生物防锈颜料 1 万吨生产线各一条。	月河工业集中区	2018-2020	20000	县月河工业集中区管委会
	7	安康特产科技产业园区建设项目二期	新建育苗基地 200 亩；建设智能库 30000 立方米，新增标准化示范基地 3000 亩。	城关镇 双河口镇	2019-2020	5000	县现代农业园区服务中心
	8	县凤堰古梯田创建 4A 级景区项目	景区入口标识、游步道、滑索、景区主干道路 10 公里、游客接待服务中心、旅游公厕 6 座、停车场 1 个、汽车露营基地及房车基地、观光换乘站 2 个、景观桥 2 座、玻璃栈道桥一座、观景平台 2 座、休闲山庄一座、景观及生态修复工程。	凤堰古梯田景区	2018-2020	8650	凤堰古梯田移民生态博物馆
	9	蒲溪硒品小镇温泉养生山庄项目	新建地下温泉深水井 2 口、温泉输水管道、温泉洗浴养生设施，建设生态采摘农场、蔬菜果树经济林 4000 亩，建设花谷、观景台设施 5000 平方米，配套建设道路 20 千米，塘坝 6 口，建设生态农家客栈、茶舍等基础配套设施。	蒲溪镇 先锋村	2018-2020	35000	蒲溪镇
	10	小型农田水利发展项目	开工建设洞河灌区配套工程，完成 50 口病险库塘改建；开始实施观音河、凤堰灌区灌溉自动化监测。	汉阴县	2019-2020	16200	县水利局
	11	高效节水灌溉项目	实施高效节水 2.29 万亩，其中完成喷灌 0.43 万亩、其中管灌 1.76 万亩、其中微灌 0.1 万亩，新建堰坝 3 处、新建机井 3 眼、新建蓄水池 5 口、铺设管道 152.9KM。	汉阴县	2019-2020	4783	县水利局
生态环境	12	月河综合治理（西大桥至平梁集镇段）PPP 项目	新建及加固干支流堤防 4.5 千米；新建湿地 3 处，水保及生态修复工程 7 个；配套完善集镇、居民点污水管网 30 千米；对流域两岸垃圾进行全面清理，城镇生活垃圾集中收集、转运、处理等设施工程 5 处。	平梁镇 城关镇	2017-2019	32000	县水利局

体系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建设地点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 (万元)	牵头单位
	13	观音河水源地保护工程	水源保护区规范化建设，建成水源地水质自动监测体系，取水口安装监控设施。	汉阴县	2018-2020	2500	县生态环境局
	14	畜禽养殖综合利用项目	完成10家规模化畜禽养殖企业建设综合利用工程，工程内容包括：畜禽粪便、污水与雨水分流设施，畜禽粪便、污水的贮存设施，粪污厌氧消化和堆沤、有机肥加工、污水处理、畜禽尸体处理等综合处理和无害化处理设施。	汉阴县	2018-2020	2000	县农林科技局
	15	月河工业园区天然气气化工程	在汉阴县月河工业园区建设汉阴县月河工业园区天然气气化工程建设项目。	月河工业园区	2018-2021	3253	月河工业集中区管委会
生态生活	16	人居环境改造提升项目	在漩涡、汉阳选址建设无害化日处理30吨生活垃圾的处理设施一座；双河口镇、铁佛寺镇选址建设无害化日处理30吨生活垃圾的处理设施一座；涧池镇、平梁镇、蒲溪镇、双乳镇建设垃圾中转压缩站，改造城区垃圾压缩转运站；对全县原有垃圾堆放点进行覆土绿化。	各相关镇	2019-2021	13050	县住建局
			改造全县3万余户旱厕、对无厕户实施卫生厕所建设。	汉阴县		9000	
	17	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	县城污水处理厂扩容提升，新建蒲溪镇、双乳镇、观音河镇、双河口镇、铁佛寺镇污水处理厂。	蒲溪镇 双乳镇 观音河镇 双河口镇 铁佛寺镇	2019-2020	20000	县水利局
	18	汉阴县月河工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	新建月河工业集中区环线道路3公里，配套建成雨污分流管网，人行道及电力、通讯等设施。	月河工业集中区	2018-2019	5200	月河工业集中区管委会
	19	脱贫攻坚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项目	保障农村饮水安全。	汉阴县	2019-2021	572	县水利局

汉阴县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规划（2019-2030年）

体系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建设地点	建设起止年限	总投资 (万元)	牵头单位
	20	绿色建筑推进工程	扩大对绿色建筑设计，建造和运营政府补贴力度。	汉阴县	2019-2021	-	县住建局
生态 制度	21	生态文明示范创建工程	完成省级生态文明示范县创建任务。	汉阴县	2019-2021	8000	县双创办
	22	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	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制定。	汉阴县	2019-2021	-	县生态环境局
	23	地方党政干部实绩考核机制	将生态文明建设列入地方党政干部实绩考核机制，并严格执行。	汉阴县	2019-2021	-	县考核办
生态 文化	24	环境宣教能力建设	完成汉阴县环境宣教能力标准化建设。	汉阴县	2019-2021	200	县生态环境局